

#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Deyang Tengen Heavy Industry Co., Ltd.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 一、人才竞争风险

要保持公司的持续创新性和实现公司成为行业内国际一流企业的目标，公司必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提升管理能力，引进高级人才。随着公司的迅速发展，专业人才和管理人才也日益紧缺，高级人才资源不足将有可能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因素之一。这些都需要公司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以提升公司战略规划、技术研发及管理水平、市场开拓能力。公司存在人才竞争风险。

### 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一方面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另一方面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特别是公司股份挂牌公开转让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存在未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 三、对外担保风险

由于天元重工曾为天元机械子公司，与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相关的厂房、设备、土地均归属天元重工，因此为了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的发展，报告期内，天元重工以相关资产为天元机械借款提供了担保。尽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关承诺，但仍不排除若被担保人未来出现无法偿还债务的情况，可能导致公司履行相应担保责任的风险。对于该担保事项，公司将采取措施如下：

1、由于目前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已全部转移至天元重工，因此对于陆续到期的担保借款合同，公司与银行协商，由天元重工与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所有担保借款合同到期后，天元重工不再为天元机械提供担保借款。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元机械已归还了德阳银行高新支行 1,500 万元贷款，解除了天元有限以“德府国用（2012）字第 005621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担保额 1,500 万元的担

保。目前，天元重工为天元机械提供的最高担保额降低至 1,360 万元。

2、公司及控股股东观今科技、实际控制人唐明已出具承诺：最迟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彻底解除天元重工为天元机械提供的担保；若天元重工因该担保事项承担责任，则由控股股东观今科技、实际控制人唐明全额补偿给公司，使公司不会因担保事项遭受损失。

#### **四、业务模式变更的风险**

天元重工曾为天元机械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报告期内，天元重工主要业务基本来自于原母公司天元机械——即天元机械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交由天元重工进行制造。2015 年初，天元机械股东会作出决议，将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转移至天元重工，天元重工将直接面对终端业主进行招投标以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制造和销售。公司业务扩展到完整的招投标、生产制造、经营以及项目管理。对于业务模式变更对公司经营的影响，请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之“（二）公司业务模式”中内容。

#### **五、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由于历史沿革原因，公司收入以及应收账款主要来自关联方天元机械。报告期内，天元重工确认的收入主要是以受托加工模式产生，受托加工的定价方式为制造成本加成法；未来，天元重工将独立面向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的业主，客户集中度将会逐步降低，应收账款客户也会进一步分散。但是在公司直接面向第三方客户经营后，应收账款账期也存在延长的风险。

####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文件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00% 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 15.00%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企业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 年修订）》和《中西部地区优势产业目录（2008 年修订）》范围的，经税务机关确认后，其企业所得税可按照 15.00% 税率缴纳。

本公司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鼓励类的第二十四类“公路及道路运输（含城市客运）”第 9 条范围，经四川省德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认定，2011 年度至 2013 年度均执行 1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5 年 5 月 8 日，公司取得当地税务机关批文，同意天元重工 2014 年度税收仍按照 15%计缴企业所得税。若未来针对公司业务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则可能会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

# 目 录

声明.....	1—2
重大事项提示.....	1—1—3
目录.....	1—1—6
<b>第一章基本情况</b> .....	<b>1—1—10</b>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11
三、公司股权结构.....	1—1—14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1—27
五、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1—1—28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28
七、中介机构情况.....	1—1—30
<b>第二章公司业务</b> .....	<b>1—1—32</b>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	1—1—32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图.....	1—1—37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1—1—40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1—1—49
五、公司商业模式.....	1—1—58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与基本风险特征.....	1—1—60
<b>第三章公司治理</b> .....	<b>1—1—76</b>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1—1—76
二、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1—1—79
三、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1—1—80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性的讨论及对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的说明.....	1—1—80
五、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1—1—80
六、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1—1—81
七、公司独立性情况.....	1—1—81
八、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1—83
九、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1—1—87
十、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1—88

十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1—1—88
<b>第四章公司财务</b> .....	<b>1—1—93</b>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1—1—93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1—102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1—118
四、关联交易.....	1—1—145
五、重要事项.....	1—1—150
六、资产评估情况.....	1—1—150
七、股利分配.....	1—1—151
八、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1—1—152
<b>第五章股票发行情况</b> .....	<b>1—1—155</b>
一、挂牌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股票发行情形的说明.....	1—1—155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1—155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1—1—156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1—1—159
<b>第六章相关声明</b> .....	<b>1—1—161</b>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1—16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1—16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1—16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1—164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1—165
<b>第七章附件</b> .....	<b>1—1—166</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1—166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1—166
三、法律意见书.....	1—1—166
四、公司章程.....	1—1—166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1—166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1—1—166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天元重工	指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天元重工有限、有限公司、天元有限	指	德阳天元重工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德阳天元重工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德阳市工商局	指	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鼎玺投资	指	上海鼎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鼎杉投资	指	上海鼎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太东咨询	指	上海太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观今科技	指	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
夏鼎投资	指	上海夏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德阳浩泊	指	四川德阳浩泊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浩泊	指	上海浩泊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天元机械	指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兴天元	指	四川兴天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行为
主办券商、华鑫证券	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大信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浩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
天源评估、评估事务所	指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索塔	指	悬索桥或斜拉桥支承主索的塔形构造物
锚碇	指	承受悬索两端全部拉力的结构，一般由锚块基础、锚块、钢索的锚碇架及固定装置和遮棚等构成

加劲梁	指	又称为刚性梁，悬索桥加劲梁主要起支承和传递荷载的作用，是承受风载和其他横向水平力的主要构件。
主索鞍	指	安装于索塔顶部，用于支撑主缆、改变主缆方向、承受主缆载荷的独立构件
散索鞍	指	安装于主缆锚碇前端，用于支撑主缆并起到散开锚固端主缆索股作用的独立构件
索夹	指	固定在主缆特定位置上，用于连接吊索与主缆并传递桥面载荷的独立构件
缆索（主缆）	指	两端装有锚固和传力装置、由高强度丝状材料集成的索形结构
辊轴	指	机器上能滚动的圆柱形机件的统称
钢结构	指	主要由钢制材料组成的结构，是主要的建筑结构类型之一。结构主要由型钢和钢板等制成的钢梁、钢柱、钢桁架等构件组成，各构件或部件之间通常采用焊缝、螺栓或铆钉连接
吊杆（吊索）	指	悬索桥中连接主缆与桥面系的构件
日本明石海峡桥	指	日本明石海峡大桥是目前世界上主跨最长的悬索桥，1998年4月5日建成通车。它跨越日本本州—四国岛之间的明石海峡
预拼	指	钢梁预拼施工工艺
纽约布鲁克林桥	指	纽约的布鲁克林大桥横跨纽约东河，连接着布鲁克林区和曼哈顿岛，在1883年5月24日正式交付使用
钢箱梁	指	又叫钢板箱形梁，是大跨径桥梁常用的结构形式
太原重工	指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北重	指	北京北重汽轮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拱桥	指	在竖直平面内以拱作为结构主要承重构件的桥梁
斜拉桥	指	是将主梁用许多拉索直接拉在桥塔上的一种桥梁
中铁宝桥集团	指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山桥集团	指	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
武船重工	指	武昌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船机	指	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欧维姆	指	柳州欧维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尔胜	指	法尔胜集团公司
中交集团	指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集团	指	中铁集团有限公司
韩国三星	指	韩国三星集团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章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Deyang Tengen Heavy Industry Co., Ltd.

法定代表人：唐明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2年1月31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4月28日

**注册资本：股票发行前，6,703.7308万元；股票发行后，6,870万元**

住所：四川省德阳市庐山南路三段20号

邮编：618000

董事会秘书：马梅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是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本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门类-“C33 金属制品业”大类-“C331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业”中类-“C3311 金属结构制造”小类。

经营范围：金属桥梁结构及桥梁零部件的设计制造与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及配件设计制造与销售，桥梁工程设计，桥梁工程咨询，钢结构工程，进出口业务，软件开发及计算机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的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的主要产品有索鞍、索夹等。

组织机构代码：73488933-9

电话：0838-2904713

传真：0838-2904108

互联网网址：[www.tengenhi.com](http://www.tengenhi.com)

电子邮箱：[tengenhi@163.com](mailto:tengenhi@163.com)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

股份简称：天元重工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股票发行前，67,037,308 股；股票发行后，68,7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1) 定向发行前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股数(万股)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	4,083.1780	净资产	60.909039
2	上海鼎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37.4104	净资产	11.000000
3	上海鼎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18.2824	净资产	10.714667
4	涂小东	406.2635	净资产	6.060260
5	张芳全	276.9220	净资产	4.130864
6	陈军	107.2597	净资产	1.600000
7	谢良交	100.5560	净资产	1.500000
8	韩恂	90.2223	净资产	1.345852
9	上海太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83.5246	净资产	1.245942
10	刘鵬	62.6929	净资产	0.935194
11	杨平	37.4190	净资产	0.558182
合计:		6,703.7308	—	100.0000

(2) 定向发行后

序号	股东名称或名称	持股股数(万股)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	4083.1780	净资产	59.4349
2	上海鼎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37.4104	净资产	10.7338
3	上海鼎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18.2824	净资产	10.4553
4	涂小东	406.2635	净资产	5.9136
5	张芳全	276.9220	净资产	4.0309
6	陈军	107.2597	净资产	1.5613
7	谢良交	100.5560	净资产	1.4637
8	韩恂	90.2223	净资产	1.3133
9	汪德全	85.8220	货币	1.2492

10	上海太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83.5246	净资产	1.2158
11	刘  麟	62.6929	净资产	0.9126
12	马  梅	38.2682	货币	0.5570
13	杨  平	37.4190	净资产	0.5447
14	黄安明	23.3220	货币	0.3395
15	陈松涛	18.8570	货币	0.2744
合计		68,700,000	—	100.0000

公司控股股东观今科技、实际控制人唐明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挂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其持有的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

公司其他股东均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挂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涂小东、韩 恂、杨平承诺：除上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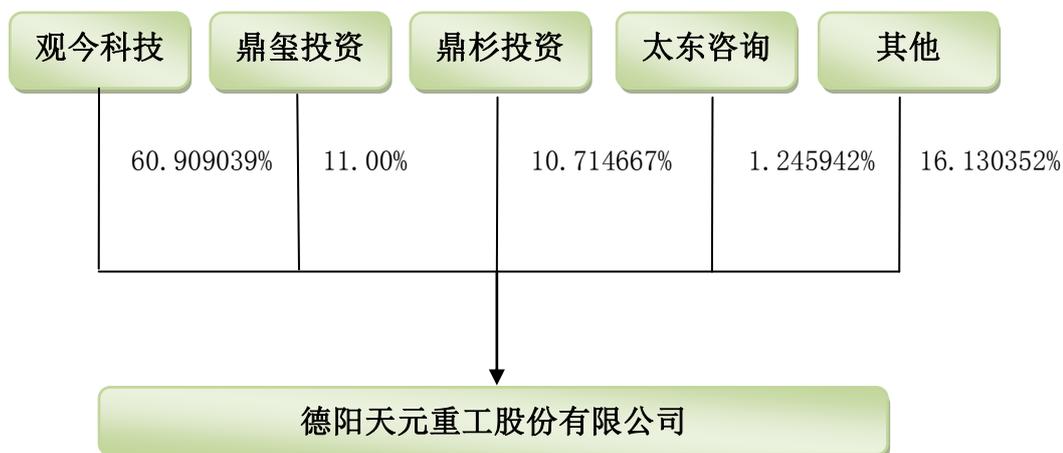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2015年7月，公司定向发行166.2692万股，由汪德全、马梅、黄安明、陈松涛认购。汪德全、马梅、黄安明、陈松涛承诺：此次认购股份自认购完成之日起12个月（锁定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本次新增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分6次按比例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比例依次为每年：20%、15%、15%、15%、15%、20%；在离职后12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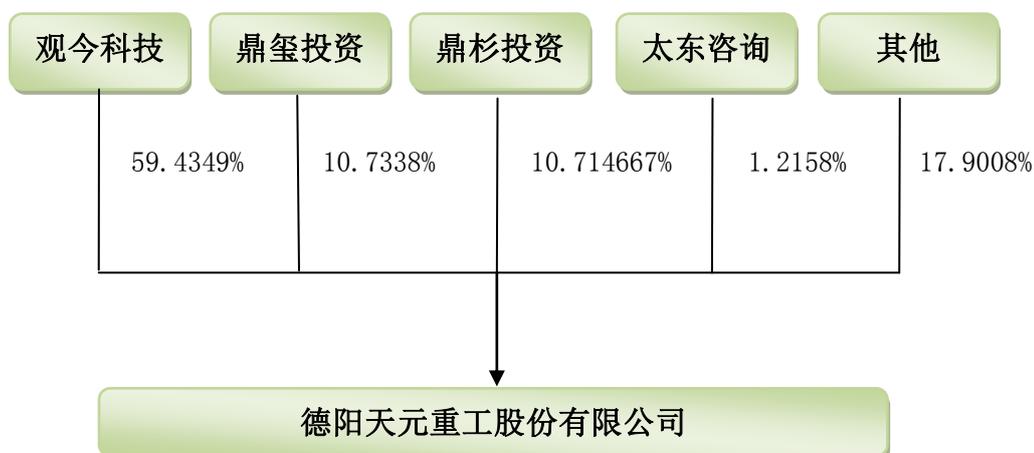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 股权结构图

##### 1、定向发行前



##### 2、定向发行后



#### (二) 主要股东情况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1) 控股股东

名称：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510109000480642）

法定代表人：唐明；注册资本：100万元；成立日期：2014年9月1日

住所：成都高新区南华路1616号1栋2单元18层1802号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机电设备、电子产品、日用品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计算机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观今科技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唐明	85.85	85.85	货币
2	唐思远	14.15	14.15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 （2）实际控制人

唐明先生：196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唐先生曾任中国南车集团资阳机车厂分厂技术员、生产调度、团委书记，四川德阳东风内燃机车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四川兴天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是唐明先生，未发生变化，具体阐述如下：

2009年6月，天元有限变更为一人有限公司，天元机械成为天元有限的唯一股东。唐明持有天元机械超过60%的股权，系天元机械的控股股东，亦是天元有限的实际控制人。

2015年2月，天元有限发生股权结构变更，观今科技持有天元有限60.909%的股权，成为天元有限的控股股东；唐明持有观今科技85.85%的股权，并担任观今科技执行董事、总经理，唐明系观今科技的控股股东，亦是天元有限的实际控制人。

2015年7月，公司定向发行166.2692万股。定向发行后，观今科技持有天元重工59.4349%的股权，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唐明持有观今科技85.85%的股权，并担任观今科技执行董事、总经理，唐明系观今科技的控股股东，亦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唐明通过其控股的天元机械、观今科技能够对公司的决策及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一直是唐明先生，未发生变化。

### 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1)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 ①定向发行前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 押情况
1	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	4,083.1780	60.909039	普通股股东	无
2	上海鼎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37.4104	11.000000	普通股股东	无
3	上海鼎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18.2824	10.714667	普通股股东	无
4	涂小东	406.2635	6.060260	普通股股东	无
5	张芳全	276.9220	4.130864	普通股股东	无
6	陈 军	107.2597	1.600000	普通股股东	无
7	谢良交	100.5560	1.500000	普通股股东	无
8	韩 询	90.2223	1.345852	普通股股东	无
9	上海太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83.5246	1.245942	普通股股东	无
10	刘 躞	62.6929	0.935194	普通股股东	无
合 计:		6,666.3118	99.441818	—	—

#### ②定向发行后

序号	股东名称或名称	持股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 押情况
1	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	4083.1780	59.4349	普通股股东	无
2	上海鼎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37.4104	10.7338	普通股股东	无
3	上海鼎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18.2824	10.4553	普通股股东	无
4	涂小东	406.2635	5.9136	普通股股东	无
5	张芳全	276.9220	4.0309	普通股股东	无
6	陈 军	107.2597	1.5613	普通股股东	无
7	谢良交	100.5560	1.4637	普通股股东	无
8	韩 询	90.2223	1.3133	普通股股东	无
9	汪德全	85.8220	1.2492	普通股股东	无

10	上海太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83.5246	1.2158	普通股股东	无
合计:		66,894,409	97.3718	—	—

(2)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①观今科技：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②鼎玺投资

名称：上海鼎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注册号：310105000389810）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夏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320号607室

合伙期限：自2011年1月24日至2016年1月23日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鼎玺投资已于2014年4月29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证明》，目前状态为正常运行。**

③鼎杉投资

名称：上海鼎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注册号：310110000590777）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夏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杨浦区武东路198号803-13室

合伙期限：自2012年5月2日至2017年5月1日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得从事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鼎杉投资已于2014年4月29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证明》，目前状态为正常运行。**

④涂小东先生：1964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涂先生曾任中国第二重型集团公司技术员、二重兴利华公司业务员、业务经理，德阳泰斗重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工程师；现任四川安立通索桥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及公司董事。

⑤张芳全先生：1971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学硕士。

张先生曾任四川德阳东风内燃机车设备有限公司业务经理、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⑥陈军先生：1969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陈先生毕业于华东交通大学，本科学历。陈先生曾任江西巨力房地产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江西龙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万年东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西东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⑦谢良交女士：197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谢女士毕业于山西理工大学，曾在石家庄兴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工作，现就职于陕西海天药业石家庄办事处。

⑧韩恂先生：1956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注册高级管理咨询师，高级经济师，韩先生拥有15年以上投资银行业务工作经历，熟悉PE等股权投资工作，参与并主持福日股份、森达林业等多家企业的上市工作并担任董事。曾任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夏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⑨刘轶女士：1968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刘女士曾任中国南车集团资阳机车厂技术员，德阳东方电工厂工程师，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劳资管理处程序员，四川德阳东风内燃机车设备有限公司行政经理；现任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⑩太东咨询

名称：上海太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注册号：310118002854561）

类型：个人独资企业

投资人：赵清

住所：青浦区沪青平公路1362号1幢1层C区198室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除演出经纪），生物科技、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销售家用电器、日用百货、文化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其他争议事项的具体情况及其与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无其他争议事项，**现有股东不存在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权明晰。**

股东鼎玺投资、鼎杉投资系受同一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夏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两家合伙企业，股东韩恂系夏鼎投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除此之外，其他股东间无关联关系。

5、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 有限公司设立

有限公司设立时名为四川德阳浩泊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系由顾金华、上海浩泊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孙惠芳、李幸国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300 万元，德阳浩泊设立时股权结构及出资方式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顾金华	189	货币	63
2	上海浩泊	96	货币	32
3	孙惠芳	12	货币	4
4	李幸国	3	货币	1
合计:		300	—	100

上述出资业经四川万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2 年 1 月 23 日出具的“川通验字(2002)第 1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2 年 1 月 31 日，德阳浩泊取得四川省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德阳浩泊名称变更、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05 年 2 月 21 日，德阳浩泊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孙惠芳将持有德阳浩泊的 12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顾金华；同意李幸国将持有公司的 3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顾金华，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05 年 2 月 22 日，德阳浩泊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德阳浩泊名称变更为“德阳天元重工有限公司”；同意吸收涂小东和四川天元机械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涂小东出资现金 305.7 万元，天元机械出资 444.3 万元，原股东顾金华出资现金 450 万元）；同意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变更为 1,500 万元。

本次变动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及出资方式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及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实物出资	货币出资	
1	顾金华	-	654.00	43.60
2	天元机械	444.30	-	29.62

3	涂小东	-	305.70	20.38
4	上海浩泊	-	96.00	6.40
合计			1,500.00	100.00

2005年3月10日，四川中信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川中信远审验字（2005）第3-01号”《验资报告》，截至2005年3月3日止，股东顾金华、涂小东已将增资注册资本（顾金华缴存450万元、涂小东缴存305.7万元）存入公司账户，天元机械已将其所有的实物资产（机器设备）移交给公司，四川万通资产评估事务所并出具了“川通评报（2005）第021号”《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4,466,245.50元，其中444.3万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剩余计入资本公积。

2005年3月11日，四川万通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川通评报（2005）第021号”《评估报告》，天元机械以2005年3月9日为资产评估基准日，对存放于天元机械生产、办公场地及向“德阳市玉龙机械厂”租赁的生产车间内的46项机械、办公设备进行评估，评估价值为4,466,245.50元。

2005年3月17日，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德阳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与第二次增资

2005年8月31日，天元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吸收曹承乐为公司股东，注资100万元；同意涂小东将持有公司的出资额305.7万元转让给天元机械，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500万元增资到1,6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及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实物出资	货币出资	
1	天元机械	444.30	305.70	46.88
2	顾金华	--	654.00	40.87
3	曹承乐	--	100.00	6.25
4	上海浩泊	--	96.00	6.00
合计		1,600.00		100.00

上述出资业经四川同力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5年9月6日出具的“川同会验[2005]063号”《验资报告》验证。

### （4）有限公司变更出资方式及缴足注册资本

2006年4月9日，天元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股东天元机械认缴出资

750 万元（实物出资 444.3 万元），实物出资中的 182.5 万元办理了实物过户登记，尚有部分实物出资未办理的过户登记手续，同意天元机械将剩余 261.8 万元的实物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及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实物出资	货币出资	
1	天元机械	182.50	567.50	46.88
2	顾金华	-	654.00	40.87
3	曹承乐	-	100.00	6.25
4	上海浩泊	-	96.00	6.00
合计		1,600.00		100.00

上述出资业经四川中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23 日出具的“川中源会师验字（2006）第 2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6 年 5 月 30 日，天元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德阳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10 月 20 日，天元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股东、股权比例变更。本次变动后，天元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及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实物出资	货币出资	
1	天元机械	182.50	1,369.50	97.00
2	马梅	-	48.00	3.00
合计		1,600.00		100.00

2006 年 11 月 22 日，天元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德阳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07 年 8 月 6 日，天元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200 万元，新增 600 万元出资由天元机械以货币方式出资。

2007 年 8 月 8 日，四川中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川中源会师验字（2007）第 043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 2007 年 8 月 7 日，公司已收

到天元机械新增的注册资本 600 万元，均为货币形式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累积 2,200 万元。

本次增资后，天元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及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实物出资	货币出资	
1	天元机械	182.50	1,969.50	97.82
2	马梅	-	48.00	2.18
合计		2,200.00		100

2007 年 8 月 13 日，天元有限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德阳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7) 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08 年 2 月 14 日，天元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增加注册资本至 3,000 万元，新增 800 万元出资由天元机械以货币方式出资。

本次增资后，天元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及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实物出资	货币出资	
1	天元机械	182.50	2,769.50	98.40
2	马梅	-	48.00	1.60
合计		3,000.00		100.00

上述出资业经四川中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18 日出具的“川中源验资[2008]年 01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2 月 20 日，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德阳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8) 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08 年 6 月 17 日，天元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 3,500 万元，新增 500 万元出资由天元机械以货币方式出资。

本次增资后，天元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及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实物出资	货币出资	
1	天元机械	182.50	3,269.50	98.63
2	马梅	-	48.00	1.37
合计		3,500.00		100.00

上述出资业经四川中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3 日出具的“川中源会师验资[2008]年 04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7 月 8 日，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德阳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9) 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6 月 16 日，天元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马梅将其持有天元有限的股权转让给天元机械，天元有限变更为一人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后，天元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及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实物出资	货币出资	
1	天元机械	182.50	3,317.50	100.00
合计		3,500.00		100.00

2009 年 6 月 22 日，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德阳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0) 有限公司第六次增资

2011 年 8 月 23 日，天元有限唯一股东天元机械作出股东决定，同意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 5,000 万元。

本次增资后，天元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及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实物出资	货币出资	
1	天元机械	182.50	4,817.50	100.00
合计		5,000.00		100.00

上述出资业经四川中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9 日出具的“川中源会师验[2011]年 12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年9月9日，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德阳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1) 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2月8日，天元有限股东天元机械做出股东决定，天元机械将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权5,000万股分别转让给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涂小东、张芳全、上海太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刘矚、韩恂、杨平；公司类型由“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变更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后，天元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及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实物出资	货币出资	
1	观今科技	182.50	3,900.6780	81.6635
2	涂小东	-	406.2635	8.1253
3	张芳全	-	276.9220	5.5384
4	太东咨询中心	-	83.5246	1.6705
5	刘矚	-	62.6929	1.2539
6	韩恂	-	50.0000	1.0000
7	杨平	-	37.4190	0.7484
合计		5,000.0000		100.0000

(12) 有限公司第七次增资

2015年2月13日，天元有限股东天元机械做出股东决定，决定吸收上海鼎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鼎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陈军、谢良交为有限公司新股东；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703.7308万元。

本次增资、股权转让后，天元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及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实物出资	货币出资	
1	观今科技	182.50	3,900.678	60.909039
2	鼎玺投资	-	737.4104	11.000000
3	鼎杉投资	-	718.2824	10.714667
4	涂小东	-	406.2635	6.060260
5	张芳全	-	276.9220	4.130864

6	陈军	-	107.2597	1.600000
7	谢良交	-	100.5560	1.500000
8	韩恂	-	90.2223	1.345852
9	太东咨询	-	83.5246	1.245942
10	刘礫	-	62.6929	0.935194
11	杨平	-	37.4190	0.558182
合计			<b>6,703.7308</b>	<b>100</b>

2015年2月15日，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德阳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3)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并决定，以2015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4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审字[2015]第14-00018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93,484,207.77元人民币。

2015年4月25日，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15]第0081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3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11,504.16万元人民币。

2015年4月2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按公司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议案，决定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3月31日净资产93,484,207.77元人民币，折合股份公司股份6,703.7308万股，超出股本部分26,446,899.77元人民币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同时，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并选举唐明、汪德全、马梅、涂小东、韩恂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杨平、薛鸣胜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任春芳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股份公司各发起人以净资产出资，认购股份数额及其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购股数(万股)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	4,083.1780	净资产	60.909039
2	上海鼎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37.4104	净资产	11.000000
3	上海鼎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18.2824	净资产	10.714667
4	涂小东	406.2635	净资产	6.060260
5	张芳全	276.9220	净资产	4.130864
6	陈军	107.2597	净资产	1.600000
7	谢良交	100.5560	净资产	1.500000
8	韩恂	90.2223	净资产	1.345852
9	上海太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83.5246	净资产	1.245942
10	刘 麟	62.6929	净资产	0.935194
11	杨 平	37.4190	净资产	0.558182
合计:		6,703.7308	—	100.0000

2015年4月26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14-00010号”《验资报告》,确认全体股东本次所认缴股份公司的全部出资均已足额缴纳完毕。

2015年4月28日,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德阳工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 (14) 定向发行

2015年6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股票发行方案》,并提交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5年7月13日,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经出席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15年7月14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14-00017号”《验资报告》,确认全体股东本次所认缴股份公司的全部出资均已足额缴纳完毕。

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

#### 6、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是：唐 明、汪德全、马 梅、涂小东、韩恂，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自 2015 年 4 月起任期三年。

唐 明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汪德全先生：1968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政工师。汪先生曾任中国南车集团资阳机车厂分厂调度、组织干事、团委书记、党支部书记、车间主任，四川天元机械工程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营销副总、监事；现任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马 梅女士：1974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会计师。马女士曾任四川德阳东风内燃机设备有限公司出纳、会计，四川天元机械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现任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涂小东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之“（2）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韩 恂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之“（2）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由 3 名监事构成，全体股东监事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自 2015 年 4 月起任期三年。

杨 平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之“（2）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薛鸣胜女士：1966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政工师。薛女士曾任四川方向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现任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主管。

任春芳女士：1988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助理会计师。任女士曾任德阳西林伯爵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会计；现任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汪德全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马梅女士：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黄安明先生：1971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黄先生曾任黄许重型机械厂技术员、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部经理、副总工程师；现任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松涛先生：1972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助理工程师。陈先生曾任东方汽轮机厂自控分厂助理工程师、康和相机高级主管、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公司采购部经理；现任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五、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分公司、子公司。报告期内，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在曾为天元有限控股子公司。

乐石机械成立于2011年4月12日，2011年5月天元有限通过增资的方式成为乐石机械的股东并持股33.33%；2013年3月持有乐石机械的持股比例达到66.66%；2013年4月天元有限将持有乐石机械26.66%的股权转让给唐宜聪；2015年3月，天元有限将持有乐石机械剩余的全部转让给邓春英。至此，天元重工不再是乐石机械的股东。

##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12,327.79	9,712.12	10,046.27
股东权益（万元）	9,348.42	5,833.02	7,728.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万元）	9,348.42	5,833.02	7,728.08
每股净资产（元/股）	1.39	1.17	1.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1.39	1.17	1.55
资产负债率（%）	24.17	39.94	23.08
流动比率（倍）	3.32	1.71	2.94
速动比率（倍）	2.85	1.37	2.56
<b>财务指标</b>	<b>2015年 1-3月</b>	<b>2014年度</b>	<b>2013年度</b>
营业收入（万元）	1,408.17	6,725.73	5,744.96
净利润（万元）	226.85	534.45	448.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6.85	534.45	448.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3.43	407.22	421.2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3.43	407.22	421.24
毛利率（%）	18.77	15.99	19.19
净资产收益率（%）	2.99	7.88	6.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63	6.01	5.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1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1	0.0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7	1.86	2.06
存货周转率（次）	0.91	5.33	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87.32	3,370.50	-589.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9	0.67	-0.12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 / 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计算
- 5、销售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6、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末所有者权益+期初所有者权益）/2）×100%；
-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期末所有者权益+期初所有者权益）/2）×100%；

8、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 $S=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

10、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实收资本；

11、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 + 期末应收账款) / 2)”计算；

12、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 / ((期初存货 + 期末存货) / 2)”计算；

## 七、中介机构情况

### (一) 主办券商

- 1、名称：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2、法定代表人：俞 洋
- 3、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 4、联系电话：021-64339000
- 5、传真：021-64376097
- 6、项目小组负责人：秦发亮
- 7、项目小组成员：秦发亮、汤兆雄、戚 鹏

### (二) 律师事务所

- 1、名称：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
- 2、律师事务所负责人：李世亮
- 3、住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269号无国界26号楼9楼
- 4、联系电话：028-86119970
- 5、传真：028-86119827
- 6、经办律师：刘小进、先彧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 1、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吴卫星
-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 4、联系电话：010-82330558
- 5、传真：010-82327668
- 6、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涛、王文春

**（四）资产评估机构**

- 1、名称：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资产评估事务所负责人：钱幽燕
- 3、住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1202室
- 4、联系电话：0571-88879990
- 5、传真：0571-88879992-9992
- 6、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林勇、杜婷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2、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 3、联系电话：010-58598980
- 4、传真：010-58598977

## 第二章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

#### （一）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的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的主要产品有索鞍、索夹等，产品主要运用于悬索桥、斜拉桥等领域。

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索鞍、索夹的制造技术，曾先后参与了贵州坝陵河大桥、泰州长江公路大桥、武汉鹦鹉洲长江大桥、云南龙江特大桥、卡塔尔鲁赛尔城大桥等 70 余座国内外索桥的建设，为客户提供了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 （二）公司业务模式

**1、报告期内的业务模式：**天元重工曾为天元机械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天元重工主要业务基本来自于原母公司天元机械——即天元机械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交由天元重工进行生产制造。

**2、业务模式变更原因：**2014 年底，天元机械决定将主营业务确定为桥梁钢结构制造和桥梁工程施工，该部分业务处于起步阶段，尚不成熟，且该业务较之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有所差异。因此，为了保证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的核心竞争力以及较高市场占有率，提升国际竞争力，天元机械股东会决议将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转移至天元重工。

天元重工拥有生产制造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产品（包括索鞍、索夹等）所需要的生产设备、知识产权以及人员；且在原来的业务结构中，天元机械主要负责招投标以及销售，并无实际的生产制造。业务模式变更后，可以将天元重工打造为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领域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的高端装备制造企业。因此，2015 年初，天元重工从天元机械分离，独立运作。

**3、运行现状：**天元重工拥有与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生产经营相关的人员、资产、设备、专利等要素，且天元重工已独立承接合同金额 1,973 万元。天元重工已具备完整的招投标、生产制造、经营以及项目管理能力。

#### 4、后续业务运作安排：

(1) 天元机械已经签订并且天元重工已开始生产的合同：仍按照原合同约定继续履行。该部分合同的定价方式为成本加成法；对定价公允性的分析详情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相关分析。

(2) 天元机械已经签订但天元重工未开始生产的合同：已由天元机械和天元重工重新签订，天元重工支付合同金额 4% 的费用给天元机械。对该比例公允性的分析详情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相关分析。

(3) 未来天元重工直接对外进行投标并签订合同。天元机械及实际控制人唐明已承诺：天元机械保证现在或未来均不会与天元重工在悬索桥核心构件业务上竞争。最迟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天元机械退出悬索桥核心构件业务。

#### 5、业务模式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1) 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天元重工已拥有与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生产经营相关的人员、资产、设备、专利等要素。控股股东及天元机械承诺在退出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以后，所有知识产权将全部转移至天元重工。天元重工在资产、人员、技术上已保持独立。

(2) 对天元机械的业务依赖性分析：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天元重工已经独立签订中标成都中铁二局鑫诚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西藏背崩桥”项目，合同金额为 223.86 万元；此外，天元重工已中标本年度截至目前行业内合同金额最大的项目—重庆市江津中渡长江大桥索鞍索夹项目，合同金额为 1,749.65 万元，并已网上公示，预计 2015 年 6 月上旬签订。再者，由于公司已签订的合同预计在 2015 以及 2016 两年内完工收入约为 1.77 亿元。因此，在可预见的未来期间内，公司不存在对天元机械的依赖。

(3) 对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公司已签订合同预计在 2015 以及 2016 两年内完工收入约为 1.77 亿元，其中由公司独立签订和中标的合同 1,973 万元。因此，公司业绩在 2015 年、2016 年可预见的未来期间内不会受到业务模式变更的影响，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对于已签订业务合同的分析请参考本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之“（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2、报告期内正在履行的重大业务合同”之“（1）销售合同”中对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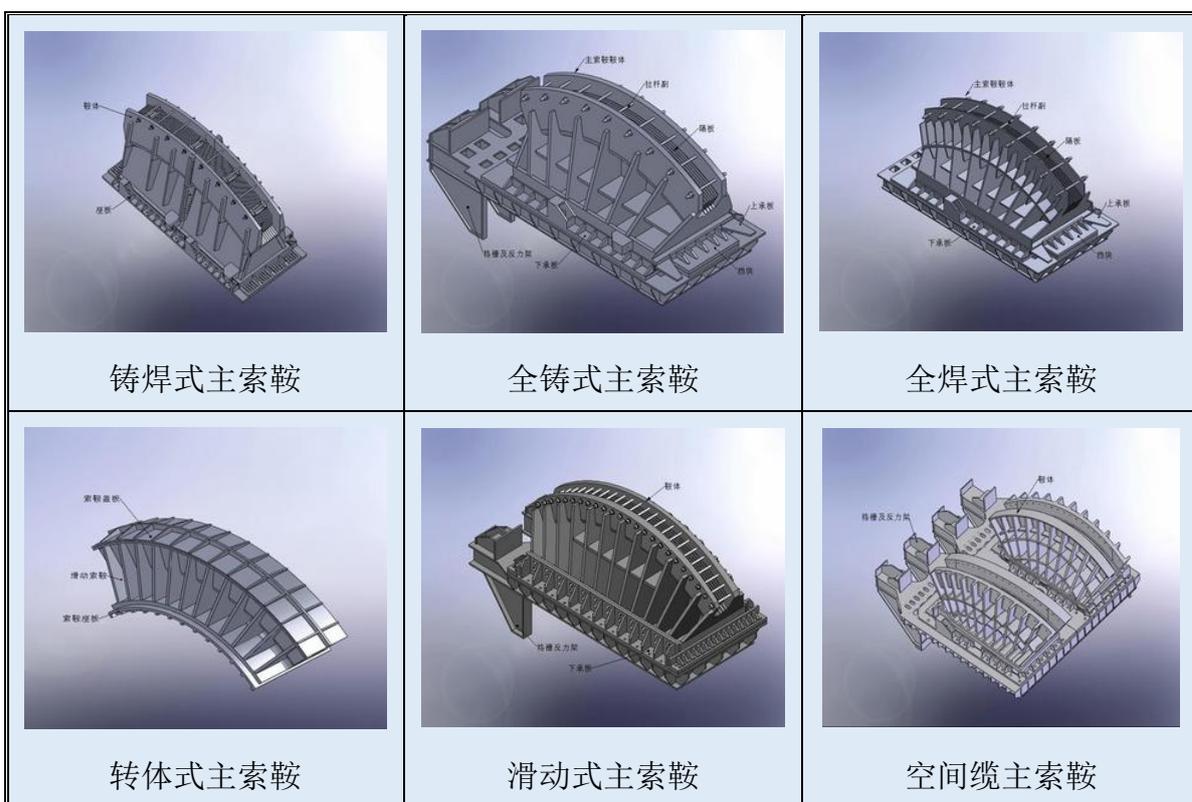
合同执行情况的描述。

### (三) 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悬索桥又称吊桥，是指利用主缆和吊索作为加劲梁的悬挂体系，将载荷作用传递到桥塔、锚碇的桥梁。其主要结构由主缆、索塔、锚碇、加劲梁、索鞍索夹组成，上部结构主要包括主缆吊索、索鞍索夹、加劲梁，俗称悬索桥上部结构三大件。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索桥关键受力部件，其中，索桥关键受力部件主要包括：主索鞍、散索鞍、散索套、索夹和索连接部件等。

#### 1、主索鞍系列



主索鞍是供缆索通过塔顶的支撑结构，主索鞍一般分为三种结构：铸焊结构、全铸结构和全焊结构。铸焊结构的主索鞍多用于中、大跨度的悬索桥，索鞍体由带肋形加强的铸钢件和高强度钢板焊接组成，上部设有弧形索槽用于安放主缆。为适应施工中的顶推，在鞍体和格栅间设置不锈钢—四氟板滑动机构。为增加主缆与鞍槽间的摩阻力，鞍槽内设竖向隔板，填充锌块后用拉杆夹紧鞍槽侧壁。为减轻吊装、运输重量，大型鞍体通常分两半制造，在上部结构安装时再组合成整体。

## 2、散索鞍系列

摆动式散索鞍	滚动式散索鞍	滑动式散索鞍

散索鞍鞍体通常分为铸焊结构和全铸结构。铸焊结构散索鞍鞍体采用铸钢鞍头与钢板焊接组成。为增加主缆与鞍槽间的摩阻力，并方便索股定位，鞍槽内设竖向隔板，在索股全部就位并调股后，在顶部用锌质填块填平，上压紧梁及楔形块等压紧设施，再将鞍槽侧壁用拉杆夹紧。鞍体安装于底座上，底座及底板用铸钢铸造。

## 3、索夹系列

单吊耳索夹	骑跨式索夹	双吊耳索夹	双吊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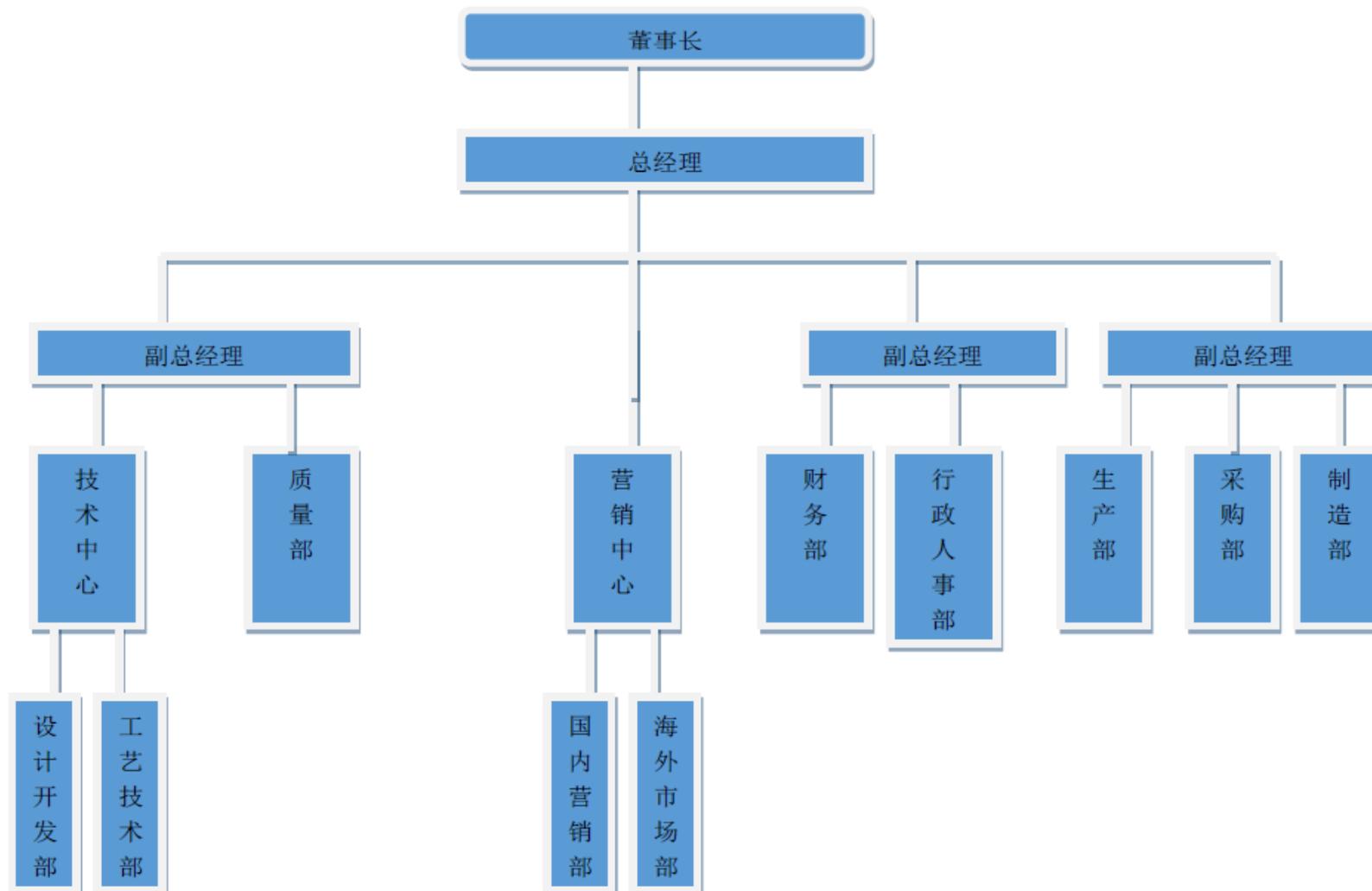
作用于悬索桥加劲梁上的恒载及活载通过吊索传给主缆。为保证传力途径的安全可靠，需在主缆上安装索夹。索夹由铸钢制作，分成左、右两半或上、下两半。安装之后，用高强螺栓将两半拉紧，使索夹内壁对主缆产生压力，防止索夹沿主缆向低处滑动。

公司的主要产品索鞍、索夹及配件的加工应以技术规范及图纸为依据，并参照下列主要规范和标准执行：《焊接结构用碳素钢铸件》（GB/T7659-1987）；《合金结构钢》（GB/T3077-1999）；《大型低合金钢铸件》（JB/T6402-2006）；《锅炉和压力容器用钢板》（GB713-2008）；《碳素结构钢》（GB/T700-2006）；《一般工程用铸造碳钢件》（GB/T11352-2009）；《优质碳素结构钢热轧厚钢板和钢带》（GB/T711-2008）；《压铸锌合金》（GB/T13818-2009）；《优质碳素结构钢》（GB/T699-1999）；《铜及铜合金板材》（GB/T2040-2008）；《金属和其他无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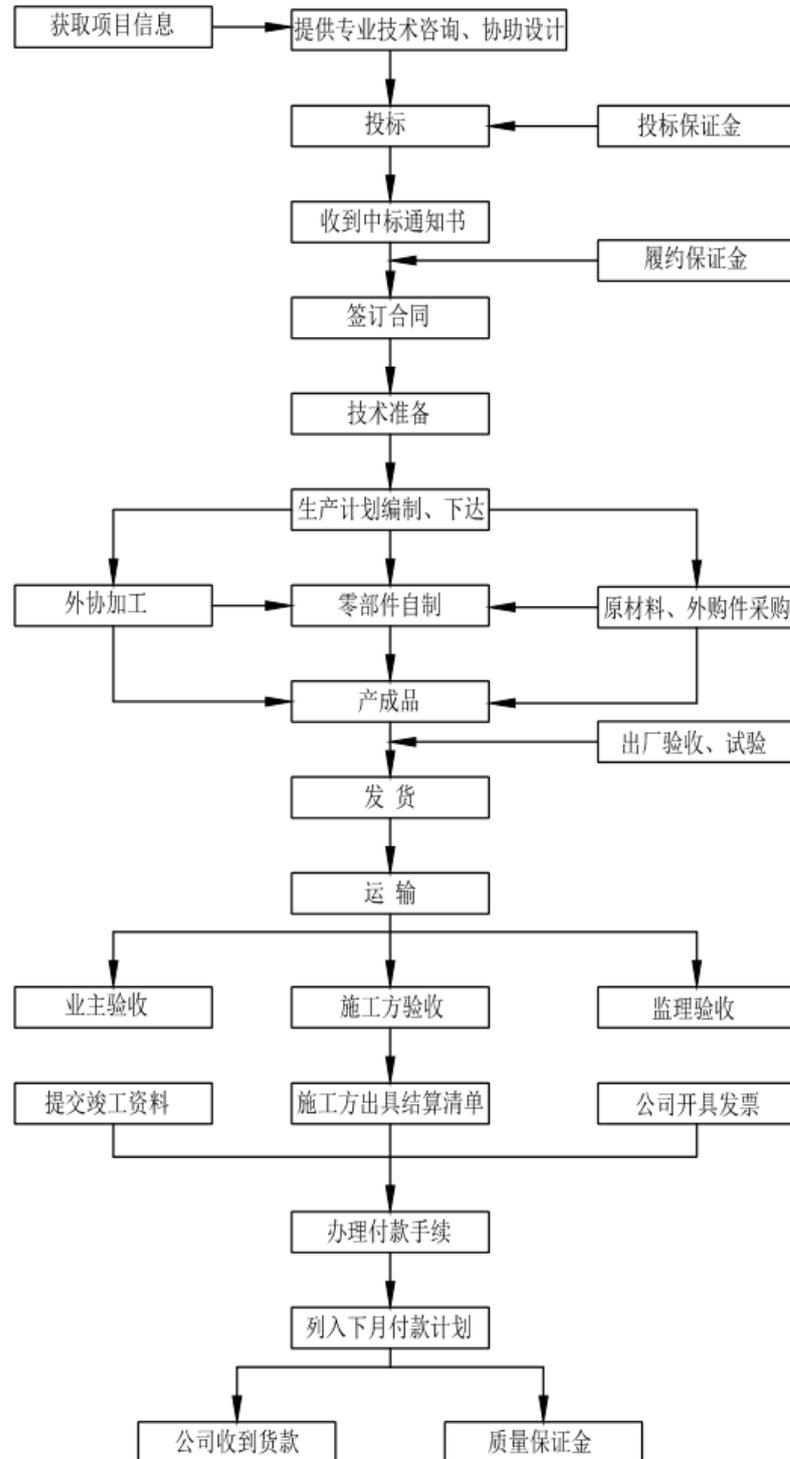
覆盖层 热喷涂 锌、铝及其合金》(GB/T9793-1997)；《钢结构用高强度大六角头螺栓》(GB/T1228-2006)；《钢结构用高强度大六角螺母》(GB/T1229-2006)；《钢结构用高强度垫圈》(GB/T1230-2006)；《钢结构用高强度大六角头螺栓、大六角螺母、垫圈技术条件》(GB/T1231-2006)；《I型六角螺母》(GB/T6170-2000)；《钢、镍及镍合金的焊接工艺评定试验》(GB/T19869.1-2005)；《气焊、焊条电弧焊、气体保护焊和高能束焊的推荐坡口》(GB/T985.1-2008)；《埋弧焊的推荐坡口》(GB/T985.2-2008)；《一般公差未注公差的线性和角度尺寸的公差》(GB/T1804-2000)；《钢件的正火与退火》(GB/T16923-2008)；《钢件的淬火与回火》(GB/T16924-2008)；《厚钢板超声波检验方法》(GB/T2970-2004)；《无损检测 焊缝渗透检测》(JB/T6062-2007)；《铸钢件 超声检测 第2部分：高承压铸钢件》(GB/T7233.2-2010)；《铸钢件渗透检测》(GB/T9443-2007)；《铸钢件磁粉检测》(GB/T9444-2007)；《铸钢件射线照相检测》(GB/T5677-2007)；《钢焊缝手工超声波探伤方法和探伤结果分级》(GB/T11345-1989)；《钢锻件磁粉检验方法》(JB/T8468-1996)；《承压设备无损检测第4部分：磁粉检测》(JB/T4730.4-2005)；《承压设备无损检测第5部分：渗透检测》(JB/T4730.5-2005)；《钢锻件超声检测方法》(GB/T6402-2008)；《锻轧钢棒超声检测方法》(GB/T4162-2008)；《铸件 尺寸公差与机械加工余量》(GB/T6414-1999)。

##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图

###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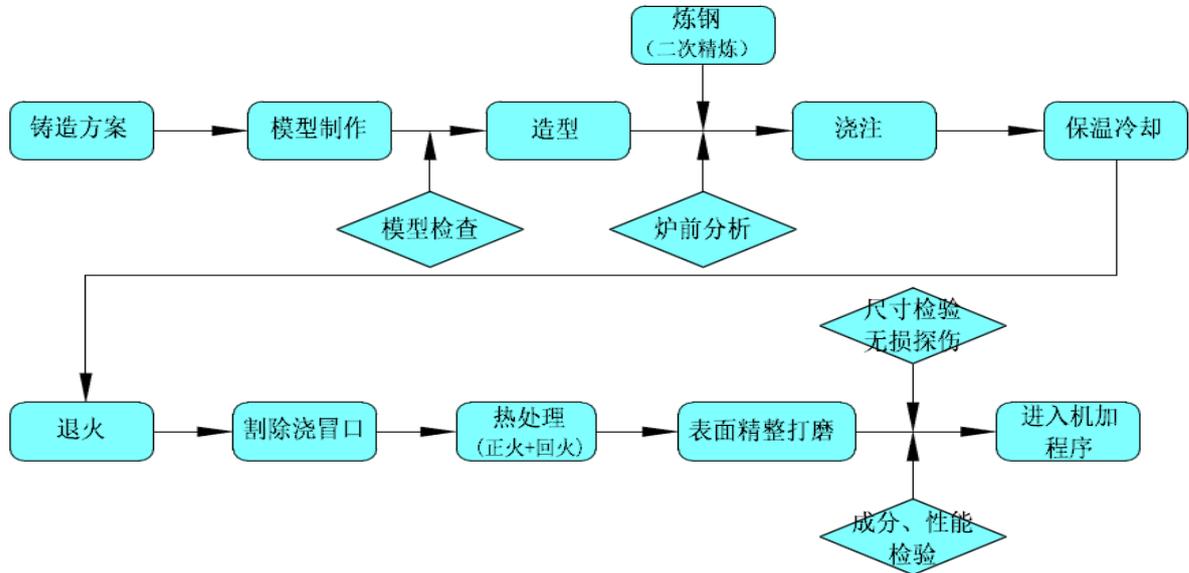
(二) 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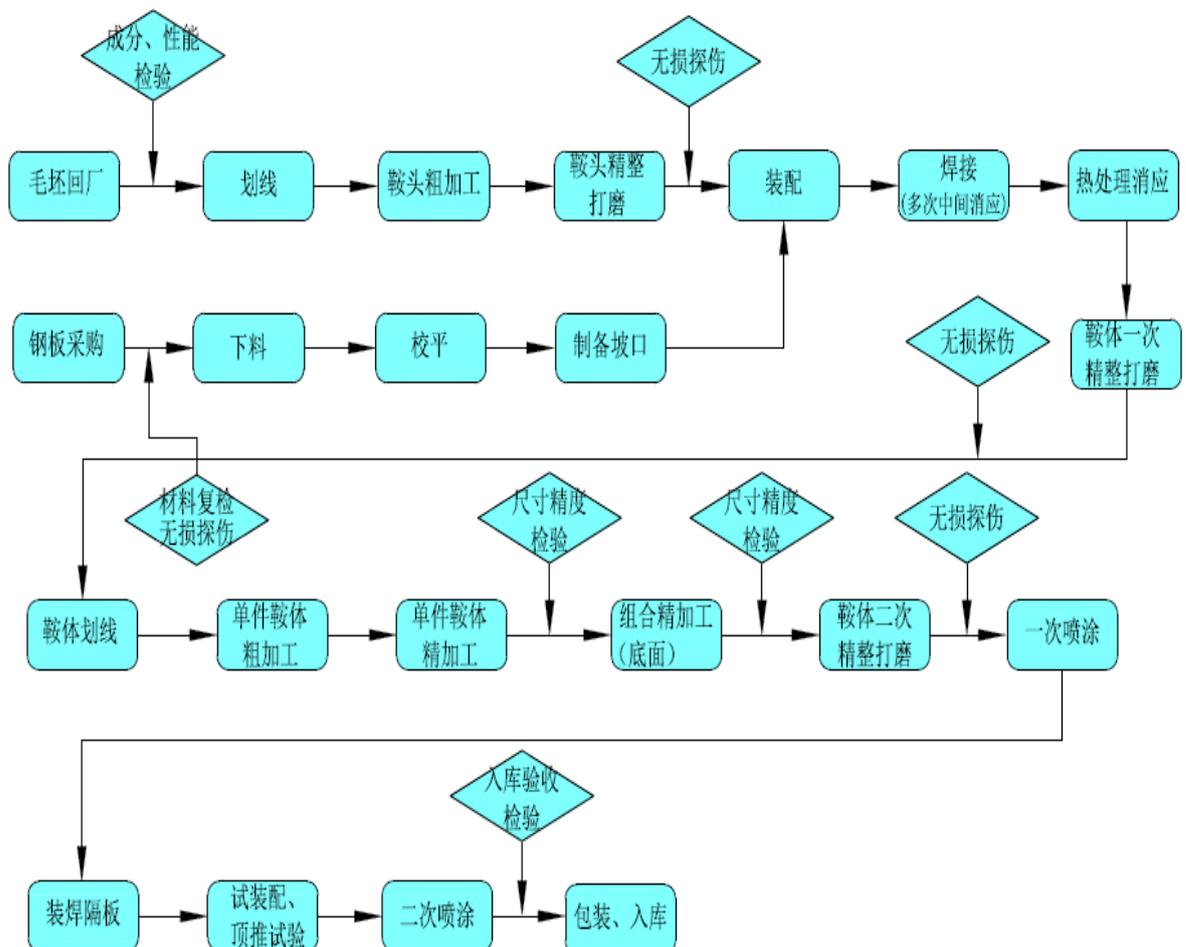
### (三) 公司主要产品制造工艺流程

#### 1. 主索鞍的制造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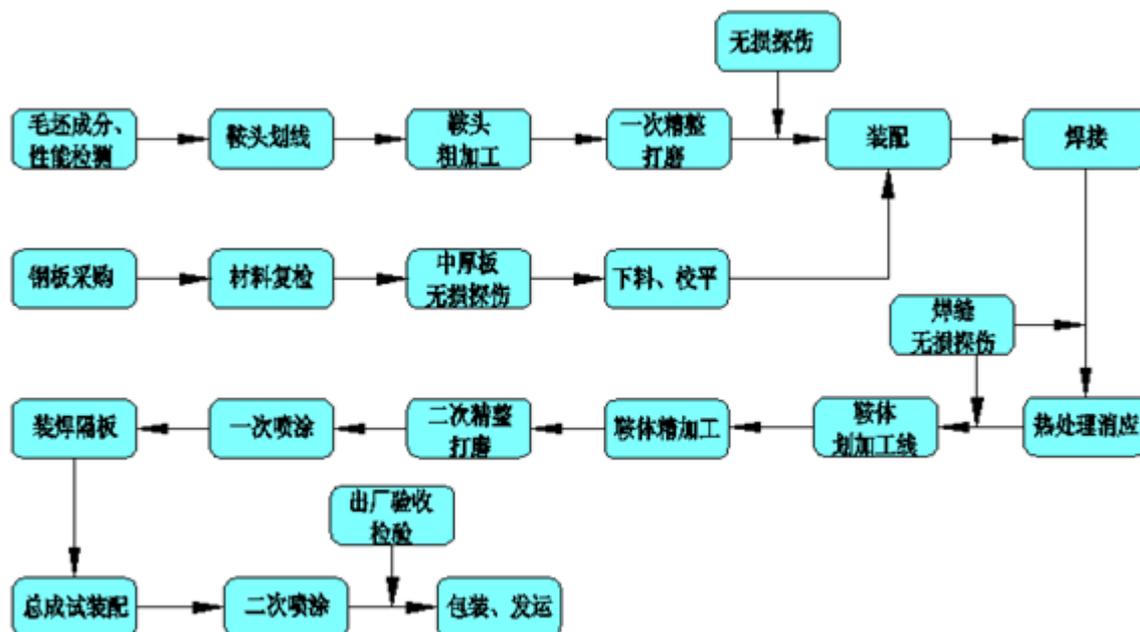
##### (1) 主索鞍头铸造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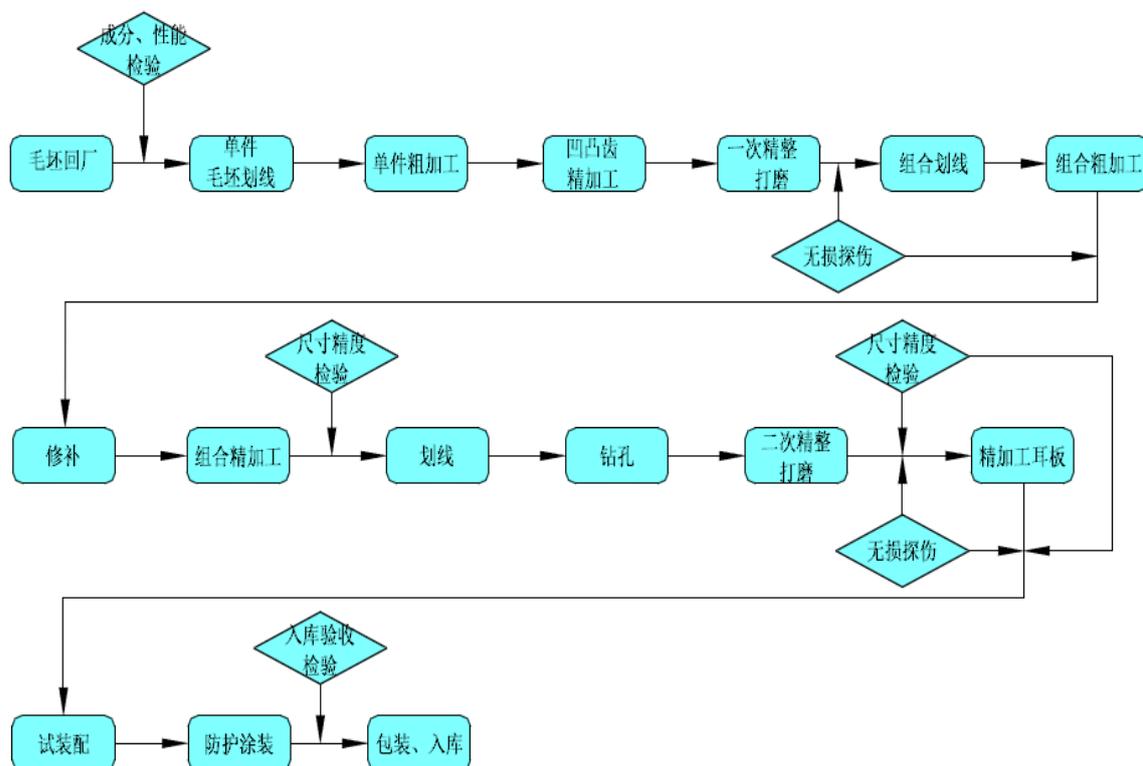
##### (2) 铸焊结构主索鞍加工工艺流程图



## 2. 散索鞍的制造工艺流程



## 3. 索夹的制造工艺流程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依托技术创新作为今后企业发展的源动力，围绕核心部件主索鞍、散索鞍、

索夹等产品，走专业化发展路线。公司引进国内外的先进产品和工艺流程，同时强化自身的技术研发能力，全力打造成为索桥关键部件制造服务商。

### 1、主索鞍

悬索桥的主索鞍位于塔顶，是缆索的支承件，要承受桥梁的所有载荷，对它的强度要求很高。

传统的大型主索鞍采用浇铸钢制造，一方面，因铸钢索鞍的材料强度较低，只好设计成粗笨形状以满足强度要求，重量大，用料多，成本高；另一方面，由于主索鞍的几何尺寸很大，型面复杂，受铸造工艺限制，容易产生气孔、夹砂等缺陷，而且筋板的位置尺寸难以保证，合格率较低，致使制造商的效益低下。

公司生产的主索鞍，主要采用铸钢鞍头和钢板零件组合焊接构成，包括鞍头组件、鞍体组件，鞍头组件采用整体带勒形加强筋板的铸钢件；鞍体组件包括一块水平的底板、一块位于底板中线上按前后方向竖直布置的主筋板、多对位于主筋板左、右对称布置的侧筋板，侧筋板与主筋板呈直角正交结构，这些侧筋板沿主筋板前、后方向分散布置。鞍体组件用钢板零件组合焊接构成，其材料强度高于铸钢，在满足索鞍强度的情况下，可减轻索鞍重量，节约材料，降低成本，制造涉及的切割、焊接工艺成熟可靠，产品质量好。



公司生产的主索鞍示意图

### 2、散索鞍

传统采用全浇铸钢制造的悬索桥散索鞍存在以下问题，首先，因铸钢索鞍的材料强度较低，需设计成粗笨形状以满足强度要求，重量大，用料多，成本高；其次，由于主索鞍的几何尺寸很大，型面复杂，受铸造工艺限制，容易产生气孔、夹砂等

缺陷，而且筋板的位置尺寸难以保证，合格率较低，致使制造商的效益低下。

公司生产的悬索桥散索鞍，主要采用铸钢鞍头和用钢板零件组焊构成，包括鞍头组件、鞍体组件，鞍头组件采用整体带勒形加强筋板的铸钢件；鞍体组件包括一块水平的底板、一块位于底板中线上按前后方向竖直布置的主筋板、多对位于主筋板左、右对称布置的侧筋板，侧筋板与主筋板呈直角正交结构，这些侧筋板沿主筋板前、后方向分散布置。鞍体组件用钢板零件组合焊接构成，其材料强度高于铸钢，在满足索鞍强度的情况下，可减轻索鞍重量，节约材料，降低成本，制造涉及的切割、焊接工艺成熟可靠，产品质量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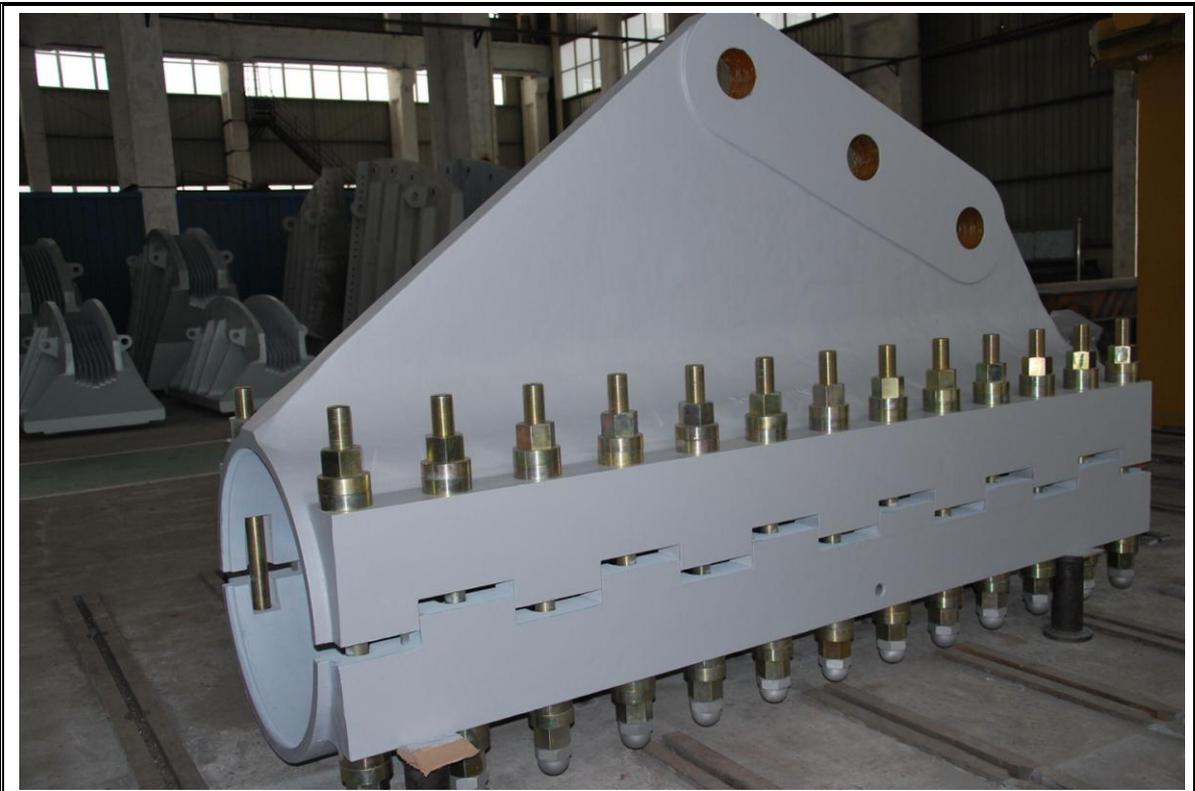


### 3、索夹

在悬索桥的结构中，索夹是主缆和吊索之间的连接件，用作将桥面的静载及动载传递给主缆，是重要的受力构件。

由于主缆架设的线性为抛物线或悬连线，使得主缆与吊索之间的夹角无法形成直角，吊索的载荷产生平行于主缆的轴向分力会通过索夹沿主缆线性分散，从而导致索夹产生沿主缆线性下滑的趋势，影响悬索桥安全。为此，传统的解决方法是，将两块半环体的索夹通过高强度螺栓进行锁紧，利用锁紧索夹与主缆之间的摩擦力克服下滑的水平分力。该方法不仅要求高强度螺栓具有极高的锁紧力，而且要求索夹的结构强度足够高，以适应高强度的锁紧力，这就导致索夹的制造难度增大，制造用料增多，从而使整个索夹的制造成本升高；此外，该方法使得索夹安装操作困难，工人劳动强度重，安全可靠性能差。

公司生产的悬索桥防滑移索夹，包括左、右或上、下配合在一起的第一半环体和第二半环体，第一半环体和第二半环体的环形轮廓两端设有连接台阶，第一半环体和第二半环体的连接台阶上设有多个相互对应的螺栓孔，第一半环体和第二半环体通过高强度螺栓连接在一起，第一半环体和第二半环体的内壁面分别设有防滑移结构，该防滑移结构为至少一道防滑移凹槽或至少一道防滑移凸齿。它通过防滑移结构，使安装在主缆上后，与主缆之间的锁紧摩擦力能大大增加，防止索夹在主缆上滑移，提高索夹在主缆上的安装可靠性，保障悬索桥安全；此外，可以有效降低索夹的制造难度，减少制造用料，控制制造成本，方便在主缆上的安装操作，减轻工人劳动强度，实用性强，安全可靠。



公司防滑索夹示意图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表一：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备注
1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悬索桥防滑移索夹	2013200588353	天元机械转入
2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悬索桥防滑移索鞍	2013204316945	天元机械转入
3	发明专利	有限公司	一种用于悬索桥的调质索夹制造方法	2013100404994	天元机械转入
4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一种悬索桥耳销接式索夹的铸造时的冷铁结构	2010205346198	天元机械转入
5	发明专利	有限公司	一种悬索桥散索套更换方法	2012100380228	天元机械转入
6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悬索桥用的防锈蚀螺纹连接件	2012201350278	天元机械转入
7	发明专利	有限公司	悬索桥吊耳销接式索夹铸造方法	2010102857834	天元机械转入
8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锚杆强度试验装置	2011201587857	天元机械转入
9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一种焊接组合式索夹	2014206121217	已授权发证
10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空间缆索悬索桥用索鞍	2014206129666	已授权发证
11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悬索桥销接式索夹	2014206120318	已授权发证
12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一种便于制造及安装的悬索索鞍	201420714147.2	已授权发证
13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一种卡箍式悬索桥索夹	201420717864.0	已授权发证
14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一种面接触式悬索桥索夹	201420717765.2	已授权发证
15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一种悬索桥焊接式散索鞍	201420722983.5	已授权发证
16	实用新型	有限公司	一种悬索桥焊接式主索鞍	201420722950.0	已授权发证

上述 16 项专利的权利人为有限公司，其中：截至 2015 年 5 月，已取得授权的专利共 8 项；另 8 项专利是自天元机械受让取得。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与天元机械签订了专利权的转让合同，双方协商一致，天元机械同意将其拥有的上述

实用新型专利和发明专利无偿转让给天元重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上述专利的权利和义务均由天元重工享有和承担。

表二：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备注
1	发明专利	天元机械	大型悬索桥散索鞍加工方法	200910167609.7	天元机械授权天元重工独占许可使用
2	实用新型	天元机械	一种预制组合钢结构人行天桥	201020507707.9	天元机械授权天元重工普通许可使用
3	实用新型	天元机械	悬索桥索夹抗滑移试验装置	201120158783.8	天元机械授权天元重工普通许可使用
4	实用新型	天元机械	一种悬索桥散索套结构	201220050234.3	天元机械授权天元重工普通许可使用
5	实用新型	天元机械	自锚式悬索桥主缆锚固结构	201220135033.3	天元机械授权天元重工普通许可使用
6	实用新型	天元机械	一种骑跨式索夹	201220626306.4	天元机械授权天元重工普通许可使用
7	实用新型	天元机械	一种销接式索夹	201220626090.1	天元机械授权天元重工普通许可使用
8	实用新型	天元机械	悬索桥杆型件	201220626181.5	天元机械授权天元重工普通许可使用
9	实用新型	天元机械	一种悬索桥索夹	201320314110.6	天元机械授权天元重工普通许可使用
10	实用新型	天元机械	一种多层桥面悬索桥	201320358941.3	天元机械授权天元重工普通许可使用

上述 10 项专利的专利权人为天元机械。

其中，1 项专利是自天元机械独占许可取得。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1 日与天元机械签订了关于“大型悬索桥散索鞍加工方法专利号 200910167609.7”的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天元机械同意将其拥有的上述发明专利无偿许可天元重工使用。

另外 9 项专利是自天元机械普通许可取得。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与天元机械签订了上述 9 项专利的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天元机械同意将其拥有的上述发明专利无偿许可天元重工使用。

目前，公司正在办理上述专利的名称变更手续。由于有限公司和股份公司系同一个法人主体，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有限公司拥有的资产由变更后的股份公司承继，因此，变更过程不存在法律障碍。

公司知识产权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对于自

主研发和合作研发的知识产权均申请了专利保护，公司依照法律手段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公司的知识产权方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公司的资产、业务独立，公司独立正常运作经营，不存在依赖他方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的诉讼或仲裁。

## 2、土地使用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土地使用证书及德阳市国土管理部门的出具权属证明文件，公司名下有 1 宗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证号	坐落	使用权类型	用途	面积 (m <sup>2</sup> )	终止日期
德府国用(2012)第 005621 号	德阳市庐山南路三段 20 号	出让	工业用地	31,709	2052/12/19

上述土地使用权证书目前仍登记在天元有限名下，正在办理变更至天元重工名下的手续。

###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索桥关键受力部件的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的主要产品有索鞍、索夹等。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4 年公布的新修改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公司业务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限制类”和“淘汰类”的业务。

公司在经营范围内进行生产经营，经营项目不需要特别的生产经营资质。

公司拥有的资质证书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范围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桥梁钢结构产品制造、销售及通用机械产品的加工	34605QR3	2013 年 4 月 8 日	2016 年 4 月 7 日	埃尔维质量认证中心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桥梁钢结构产品制造、销售及通用机械产品的加工	34605ER2	2013 年 4 月 8 日	2016 年 4 月 7 日	埃尔维质量认证中心
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桥梁钢结构产品制造、销售及通用机械产品的加工	34605SR2	2013 年 4 月 8 日	2016 年 4 月 7 日	埃尔维质量认证中心
安全生产标准化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机械制造）	AQBIIIJX (川 F) 20130030	2014 年 1 月 28 日	2017 年 1 月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资质的取得和使用不存在任何法律纠纷情形，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资格、资质均在有限公司名下，现正在办理更名至股份公司名下的相关手

续。由于有限公司和股份公司系同一个法人主体，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有限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资格、资质由变革后的股份公司承继，因此变更过程不存在法律障碍。

**（四）公司日常生产中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在日常生产中认真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没有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受到处罚的记录，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五）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952,022.25	13,519,683.02	64.53
机器设备	28,183,683.42	8,595,979.39	30.50
运输设备	37,941.00	13,160.64	34.69
电子设备	1,143,619.65	424,574.63	37.13

**（六）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共有员工 165 员结构图分别列示如下：

1、按工作岗位划分

专业人员	人数	占比（%）	图示
管理及后勤人员	7	4	
财务人员	5	3	
研发、工艺人员	13	8	
采购人员	8	5	
计划、制造	9	5	
销售人员	8	5	
车间人员	115	70	
合计	165	100	

## 2、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图示
25 岁以下	10	6	<p>■ 25岁以下 ■ 25-35岁 ■ 36-45岁 ■ 46岁以上</p>
25-35 岁	71	43	
36-45 岁	55	33	
46 岁以上	29	18	
<b>合计</b>	<b>165</b>	<b>100</b>	

## 3、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图示
硕士及以上	4	2	<p>■ 硕士及以上 ■ 本科 ■ 大专 ■ 其他</p>
本科	23	14	
大专	21	13	
其他	117	71	
<b>合计</b>	<b>165</b>	<b>100</b>	

## 4、核心技术人员

### (1) 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唐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黄安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陈远林，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87年8月生，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大学学历，助理工程师，曾在中南机械精密制品有限公司担任QE，现任公司技术中心设计开发部副经理。

叶顺彬，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1年4月生，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大学学历，工程师，曾在东方电工厂鼎天科技任工程师，现任公司技术中心设计开发部主管。

李泽锐，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82年8月生，大学学历，毕业于内蒙古科技大学，助理工程师，曾在天津轧一钢铁厂任技术员，现任公司技术中心工艺技术部主管。

苏 兰，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83年12月生，毕业于燕山大学，硕士学历，工程师，曾任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技术员，现任公司技术中心设计开发部设计员。

石红昌，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84年4月生，毕业于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硕士学历，工程师，曾任宏华石油设备有限公司技术员，现任公司技术中心工艺技术部焊接工艺员。

李 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86年1月生，硕士学历，毕业兰州理工大学，助理工程师，现任公司技术中心设计开发部设计员。

丁 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87年6月生，大学学历，毕业于四川农业大学，工程师，曾在德阳双泉机械任技术员，现任公司技术中心工艺技术部工艺员。

(2) 主要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技术人员中，除唐明系公司控股股东观今科技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外，其他技术人员无持股情况。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1、公司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来自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制造及服务。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3月，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制造及服务收入占比分别为97.78%、98.12%、和98.46%；废料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2.28%、1.82%和1.54%。

2、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主营业务小计</b>			
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制造及服务	13,864,387.58	65,990,627.21	56,175,933.83
<b>二、其他业务小计</b>			
废料收入	217,321.20	1,266,693.64	1,273,637.68
<b>合计</b>	<b>14,081,708.78</b>	<b>67,257,320.85</b>	<b>57,449,571.51</b>

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别分类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主索鞍	6,065,295.81	43.07%	24,105,073.16	35.84%	16,590,048.79	28.88%
散索鞍	1,257,370.08	8.93%	15,061,649.60	22.39%	8,129,505.33	14.15%
索夹	4,838,343.91	34.36%	12,128,447.87	18.03%	21,619,700.76	37.63%
其他	1,920,698.98	13.64%	15,962,150.22	23.73%	11,110,316.63	19.34%
合计	14,081,708.78	100.00%	67,257,320.85	100.00%	57,449,571.51	100.00%

(二) 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大跨径的跨江跨海索桥、城市景观索桥以及其他一些小跨径索桥市场。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1) 公司2013年度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占比(%)
1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5,546,285.59	98.88
2	其他	629,648.24	1.12
	合计	56,175,933.83	100.00

(2) 公司2014年度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占比(%)
1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5,652,197.97	99.49
2	其他	338,429.24	0.51
	合计	65,990,627.21	100.00

(3) 公司2015年度1-3月份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占比(%)
1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838,746.55	99.82
2	其他	25,641.03	0.18
	合计	13,864,387.58	100.00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3月份，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分别占公司总销售收入的98.88%、99.49%和99.82%。公司对前五大客户存在重大依赖性，主要

是由于天元重工曾为天元机械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报告期内，天元重工主营业务主要来自于天元机械作为母公司对外签订销售合同后的委托加工。随着公司的独立，未来将直接参与招投标以及与客户合同的签订，客户集中度将逐步降低。

目前，天元重工已经独立签订或已中标待签订以下业务合同：

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2015年2月2日	成都中铁二局鑫诚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索鞍、索夹	2,238,625.00
2015年5月15日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索鞍、索夹	17,496,508.20
<b>合计</b>			19,735,133.20

报告期内，公司加工后产品通过天元机械销售给最终业务，天元机械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① 天元机械 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占比（%）
1	大连南部滨海大道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7,221,219.65	16.74
2	成都建筑工程集团公司(永丰桥)	18,001,505.45	11.07
3	武汉鹦鹉洲长江大桥项目经理部	17,165,679.76	10.55
4	长春中基经贸有限公司(雾凇桥)	13,047,038.47	8.02
5	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415,818.46	7.02
<b>合计</b>		86,851,261.79	53.40

② 天元机械 2014 年度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占比（%）
1	中交二公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贵瓮高速公路第二总承包第5合同段项目经理部1分部	28,262,591.45	18.74
2	云南龙江特大桥建设指挥部	22,539,724.64	14.94
3	成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	11,913,401.71	7.90
4	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212,343.93	7.43
5	中冶交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呼和浩特西二环互通工程项目经理部	10,111,811.35	6.70
<b>合计</b>		84,039,873.08	55.72

③ 天元机械 2015 年 1-3 月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占比（%）
1	江苏法尔胜缆索有限公司(扬州万福桥)	7,708,658.12	42.36
2	中交贵瓮高速公路第二总承包第5合同段项目经理部1分部	5,565,991.45	30.59
3	中铁大桥局一公司银川滨河黄河大桥项目部	2,620,507.69	14.40
4	中建八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潮河桥)	1,528,144.28	8.40
5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桥梁分公司(金堂淮口科玛索桥)	328,930.66	1.81
	合计	17,752,232.2	97.56

未来，公司将继续提高产品的质量，保持产品的技术优势，积极拓展不同市场，加强与客户的沟通与了解，充分满足客户对公司产品与服务的需求，发展更多优质客户，做好客户服务，在稳定老客户的同时不断增加新的客户。

(三)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系制造索鞍、索夹等产品的铸件、配件和钢板等材料，这些原材料主要由公司从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成都市欣欣高强度紧固件制造有限公司、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采购。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与各大供应商建立了中长期的合作伙伴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1) 公司 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	金额（元）	占比（%）
1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7,325,501.03	22.86
2	江油市众鑫贸易有限公司	5,751,081	17.94
3	成都市欣欣高强度紧固件制造有限公司	2,057,102	6.42
4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0,790	6.24
5	德阳市德龙冶金机电配套有限公司	1,924,671.17	6.00
	合计	19,059,145.20	59.46

## (2) 公司 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	金额(元)	占比
1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8,191,178.77	15.23
2	德阳耀发铸锻有限公司	7,215,023.4	13.42
3	河南金基业重工有限公司	5,975,883.2	11.11
4	河南前进重工铸锻有限公司	4,195,998.64	7.80
5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3,580,564.4	6.66
	合计	29,158,648.41	54.23

## (3) 公司 2015 年度 1-3 月份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	金额(元)	占比
1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3,844,341.21	29.83
2	成都市欣欣高强度紧固件制造有限公司	2,938,875.	22.80
3	德阳市德龙冶金机电配套有限公司	2,737,737.44	21.24
4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1,519,045.6	11.79
5	定襄县日盛法兰锻造有限公司	205,623.6	1.60
	合计	11,245,622.85	87.26

2015 年 3 月 20 日，公司将所持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汉乐石）40%股份全部转让给了自然人邓春英，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广汉乐石股权。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 1-3 月份，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59.46%、54.23%和 87.26%。报告期内，供应商状况稳定，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比例超过 50%的情况，对供应商不存在依赖性。

## (四)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报告期内已履行的重大业务合同

按公司合同重要性及金额大小对履行完毕及仍在履行合同划定披露标准如下：

合同类型	数量标准
已履行销售合同及订单	报告期前五大
在建及尚未开工的	报告期全部
已履行的采购合同及订单(无正在履行的采购合同)	报告期前五大
借款合同、担保合同	报告期全部

(1) 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采购合同大多以小额、多批次方式进行。其中相对较大的合同如下：

序号	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1	2014年5月13日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铸钢件定作	3,373,424.68
2	2013年6月9日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铸钢件定作	2,875,072.00
3	2014年9月16日	成都欣欣高强度紧固件制造有限公司	紧固件定作	2,873,970.00
4	2014年7月31日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铸钢件定作	2,870,105.60
5	2014年6月7日	河南金基业重工有限公司	钢材采购	2,625,075.42

注：索夹由铸钢制作而成，分成左、右两半或上、下两半。公司向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即是索夹的左、右两半或上、下两半，还有少量的零配件及散索套。

根据报告期内采购合同反映的价格来看，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销售给天元重工的索夹原材价格基本上维持在 7.95 元/kg-8.0 元/kg 这一价格区间内，价格公允。该价格与第三方价格比较如下：

- 2013年11月21日，天元重工与资阳国兴机械有限公司签订的采购合同，合同标的为索夹的上、下两半，单价 8.0 元/kg。
- 2014年2月19日，天元重工与资阳弘扬精密铸造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采购合同，合同标的为索夹的上、下两半，单价 7.9 元/kg。
- 2015年2月28日，天元重工与乐山市东方新源机械铸造有限公司签订的采购合同，合同标的为索夹的上、下两半，单价 7.7 元/kg。

(2) 销售合同

序号	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元）
1	2014年5月10日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主索鞍销售	11,281,085.00
2	2014年5月10日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散索鞍销售	8,099,137.00
3	2014年7月20日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主索鞍销售	7,486,208.00
4	2014年5月10日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拉杆连接器销售	4,907,483.00
5	2013年6月13日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主索鞍销售	3,852,664.00

## 2、报告期内正在履行的重大业务合同

## (1) 销售合同

天元机械与 第三方合同	与之对应天元重工与天元机械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元)	合同模式	合同状态	预计完工 日期
龙江桥项目	TZ13B-10(龙江桥)-003(索夹)	2014.1.15	索夹	1,355,940.00	委托加工	在建	2015年6月
贵瓮高速清水河大桥	TZ14B-01(清水河)-03(索夹)	2014.5.10	索夹	5,481,193.00	委托加工	在建	2015年6月
	TZ14B-01(清水河)-05(缆套)	2014.5.10	缆套	242,145.00		在建	2015年6月
大岳高速洞庭湖大桥	TZ14B-03(洞庭湖)-01(主索鞍)	2014.6.10	主鞍索	15,639,418.00	委托加工	在建	2015年12月
	TZ14B-03(洞庭湖)-02(散索鞍)	2014.6.10	散鞍索	10,488,710.00		在建	2015年12月
	TZ14B-03(洞庭湖)-03(索夹)	2014.6.10	索夹	17,304,751.00	4%模式	在建	2016年5月
	TZ14B-03(洞庭湖)-04(缆套)	2014.6.10	缆套	181,084.00		尚未开工	2016年6月
潮河桥项目	TZ14B-04(潮河)-04(缆套)	2014.6.4	缆套	57,557.00	委托加工	尚未开工	2015年10月
扬州万福大桥工程	TZ14B-05(万福桥)-03(索夹)	2014.7.20	索夹	7,521,696.00	4%模式	在建	2015年9月
银川桥项目	TZ14B-06(银川)-001(主索鞍)	2014.12.4	主索鞍	4,786,435.00	4%模式	在建	2015年9月
	TZ14B-06(银川)-002(散索套)	2014.12.4	散索鞍	121,002.00		在建	2015年9月
	TZ14B-06(银川)-003(索夹)	2014.12.4	索夹	4,903,745.00		在建	2015年12月
	TZ14B-06(银川)-005(锚定)	2014.12.4	锚定	1,545,225.00		在建	2015年5月
万利高速驸马 长江大桥	TZ14B-07(驸马)-001(主索鞍)	2015.1.12	主索鞍	12,788,559.00	4%模式	在建	2015年12月
	TZ14B-07(驸马)-002(散索鞍)	2015.1.12	散索鞍	7,347,336.00		在建	2015年12月
	TZ14B-07(驸马)-003(索夹)	2015.1.12	索夹	8,825,663.00		在建	2016年3月
	TZ14B-07(驸马)-004(拉杆)	2015.1.12	拉杆	7,646,414.00		在建	2015年12月
	TZ14B-07(驸马)-005(缆套)	2015.1.12	缆套	295,990.00		尚未开工	2016年9月
	TZ14B-07(驸马)-006(锚固锚具)	2015.1.12	锚固锚具	2,140,952.00			2015年12月

张家界大峡谷玻璃桥	TZ14B-09 (张家界)-001(主索鞍)	2015. 1. 28	主索鞍	2, 054, 400. 00	4%模式	在建	2015年6月
	TZ14B-09 (张家界)-002(散索套)	2015. 1. 28	散索鞍	76, 800. 00		在建	2015年6月
	TZ14B-09 (张家界)-003(索夹)	2015. 1. 28	索夹	1, 152, 000. 00		在建	2015年6月
邵阳市桂花大桥	TZ14B-10(桂花)-001(主索鞍)	2015. 1. 31	主索鞍	3, 094, 865. 00	4%模式	尚未开工	2015年12月
	TZ14B-10(桂花)-002(散索鞍)	2015. 1. 31	散索鞍	621, 905. 00		尚未开工	2015年12月
	TZ14B-10(桂花)-003(索夹)	2015. 1. 31	索夹	1, 773, 532. 00		尚未开工	2016年3月
	TZ14B-10(桂花)-004(缆套)	2015. 1. 31	缆套	92, 118. 00		尚未开工	2016年9月
	TZ14B-10(桂花)-005(鞍罩)	2015. 1. 31	鞍罩	2, 212, 192. 00		尚未开工	2016年9月
	TZ14B-10(桂花)-006(防护罩)	2015. 1. 31	防护罩	176, 093. 00		尚未开工	2016年9月
广东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虎门二桥项目	TZ15B-01(虎门)-001(主索鞍)	2015. 2. 3	主索鞍	15, 780, 468. 00	4%模式	尚未开工	2016年12月
	TZ15B-01(虎门)-002(散索鞍)	2015. 2. 3	散索鞍	9, 274, 097. 00		尚未开工	2016年12月
	TZ15B-01(虎门)-003(索夹)	2015. 2. 3	索夹	13, 442, 827. 00		尚未开工	2014年9月
	TZ15B-01(虎门)-004(缆套)	2015. 2. 3	缆套	322, 243. 00		尚未开工	2016年12月
西藏背崩桥	TZ15B-02(背崩)-001(索鞍)	2015. 2. 15	主索鞍	1, 671, 225. 00	天元重工独立签订	在建	2015年6月
	TZ15B-02(背崩)-003(索夹)	2015. 2. 2	索夹	567, 400. 00		在建	2015年12月
重庆市江津中渡长江大桥	TZ15B-03(中渡)-001(主索鞍)	2015. 5. 19	主索鞍	7, 997, 215. 00	天元重工已独立中标, 合同正在签订中	尚未开工	2015年9月
	TZ15B-03(中渡)-002(散索鞍)	2015. 5. 19	散索鞍	5, 380, 214. 00		尚未开工	2015年9月
	TZ15B-03(中渡)-003(索夹)	2015. 5. 19	索夹	3, 317, 845. 00		尚未开工	2015年12月
	TZ15B-03(中渡)-004(缆套)	2015. 5. 19	缆套	101, 373. 00		尚未开工	2015年12月
合计				177, 782, 627. 00			

上述为天元重工已签订和中标的预计在2015年以及2016年陆续完工确认收入的大额合同情况。已签订及中标的在建或者未开工合同累计金额约为1.77亿元。因此,在可预见的未来,天元重工不会因为业务模式的变化影响业务的独立性以及可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的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签署,合法有效,并且履行正常,不存在合同纠纷。

3、借款合同

序号	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	履行状态
1	2010年9月2日	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2010年9月2日—2013年9月1日	50万元	履行完毕
2	2011年6月8日	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2011年6月8日—2014年6月7日	250万元	履行完毕
3	2014年6月25日	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2014年6月25日—2017年6月24日	300万元	正在履行

4、担保合同

序号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抵押物	合同期限	履行状态
1	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抵押合同	300万元	德阳市庐山南路三段20号房产（德房权证德阳市字第C0172464 1-1号）、国有土地使用证（德府国用2012第005621号）	2014年6月18日—2017年6月17日	正在履行
2	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抵押合同	550万元	德阳市庐山南路三段20号房产（德房权证德阳市字第C0172466 1-1号）	2012年7月10日—2015年7月9日	正在履行
3	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抵押合同	280万元	德阳市庐山南路三段20号房产（德房权证德阳市字第C0172470 1-1号）	2011年8月12日—2014年8月11日	正在履行
4	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抵押合同	530万元	德阳市庐山南路三段20号房产（德房权证德阳市字第C0172468 1-1号）	2011年8月12日—2014年8月11日	正在履行
5	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抵押合同	1500万元	德阳市庐山南路三段20号土地（德府国用2012第005621号）	2012年7月13日—2015年7月12日	已解除
6	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最高额抵押合同	880万元	天元有限拥有的58台机械设备	2012年10月15日至2014年10月15日	履行完毕

注释：上述担保合同中，除第一项为天元重工以其资产为自身借款向银行提供担保外，其余是天元重工为天元机械的借款提供的担保。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天元机械已归还了德阳银行高新支行1,500万元贷款，解除了天元有限以“德府国用（2012）字第005621号”土地使用权为天元机械提供的总额为1,500万元的最高额担保。截至2015年5月20日，天元重工为天元机械提供的最高担保额为1360万元。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为金属结构制造业，关键要素主要集中在工程技术服务能力，产品质量管理能力以及成本控制能力等方面。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的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的主要产品有索鞍、索夹等，产品主要运用于悬索桥、斜拉桥等领域。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国内外大型建筑企业、工程项目建设指挥部及其他索桥上部参建单位。公司经过长期的发展，已形成了一套与上、下游行业特点相适应的经营模式。

### （一）研发与设计模式

为了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使公司的技术和研发能力尽快达到国内市场领先水平和国际市场的先进水平，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研发中心。研发中心以公司技术副总经理为核心，充分整合公司内外部的资源，进行系统化和专业化的研发与设计工作。

**研发方向：**公司专门针对“新产品、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等”应用性和前瞻性需求，进行全方位专业化的研发。

**研发思路：**通过“应用性”的研发方式，结合国内市场需求和具体项目，学习并运用欧美等发达国家的技术与标准进行研发。通过“前瞻性”的研发方式，结合行业技术发展的特点以及未来市场的需求，整合国内外的技术资源进行研发，从而使公司未来发展成为国内、外行业技术的领先者。

**研发组织机构：**聘请行业的知名专家会同公司的研发人员组成专业化团队，并与专业性高校和设计院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如：中铁大桥设计院、上海市政设计院、西南交通大学、大连理工大学等。

**研发成果与推广：**公司参与了行业标准的制定（JTT903-2014 索鞍索夹制造技术条件）；公司通过参与国内外众多技术研讨会进行了成果推广，并向设计院介绍、推广了公司研发的新产品、新技术并应用于新的项目中。

### （二）销售模式

针对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多数为非标产品和方案性产品的特点，公司采取方案营销的模式。即在确立目标客户和项目机会后，由项目团队结合客户需求和项目特点制定方案，并与客户进行充分的沟通，提供相应的客制化服务，再参与项目的公开招投标或与客户直接议标达成销售的目的。

公司在销售上注重品牌建设，通过专业化的发展，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以

及优质的服务，公司品牌在行业内有较强的影响力。公司始终能够把握行业内合理的市场价格，并凭借着优质的产品、服务及行业影响力，在行业竞争激烈的情况下，使产品价格始终维持在市场价格的的中上水平。另外，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上仍处于较低的价格水平。因此，在国际市场竞争中，公司产品有很强的价格优势及价格上升空间。

#### **公司的主要目标客户：**

- 1、国内外大型建筑企业：中交集团、中铁集团、韩国三星等；
- 2、工程项目建设指挥部（业主）：云南龙江特大桥建设指挥部、大连南部滨海大道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等；
- 3、其他索桥上部项目参建单位：法尔胜缆索、重庆万桥等；

#### **（三）制造与供应模式**

##### **制造模式：**

生产设备——公司为专业化制造企业，拥有行业内先进的生产设备和充足的生产能力，部分重要设备是根据产品特点专门定制的，生产所需专用设备由公司自主研发；公司的生产设备是完全按照产品的工艺流程布局的，具有较高的生产效率。

生产人员——公司拥有行业内高水准的专业化生产管理团队、技术人员和技术工人，能满足公司目前的管理需要，公司一直致力于人才队伍建设特别是本地化的年轻团队以及国际化管理和技术人才的培养；

制造深度——公司具备产品全工序封闭制造能力。由于索桥关键受力部件的生产工序多，工艺难度较大，为满足产品的高质量要求，除标准件和原材料对外采购外，其余生产工序均安排在公司内部全部完成；

##### **供应模式：**

公司在采购、包装、运输方面都着力培养长期、稳定的供应方，以保证公司能为客户提供高质量和专业化的产品和服务；公司一直采取招标采购的方式，通过多家合格供方竞争来提高专业化配套能力以及降低采购成本。

#### **（四）服务模式：**

公司致力于通过提高产品服务水平，来增强客户粘度，提高品牌影响力；通过专业的工程服务能力及良好的业内口碑，以提高市场的占有率。

公司服务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售前服务——为客户和设计院提供技术咨询并参与产品设计；

售中服务——根据客户需求和工程进度，灵活调整生产供货计划；根据客户需求，及时调整产品的技术要求；通过远程控制系统，为客户提供生产现场网络监控条件；为所有客户提供第三方（CMA）质量检测报告

售后服务——为客户提供公司产品的安装方案或安装服务；为客户提供索桥上整体受力体系的安装方案或安装服务；定期对客户进行产品质量回访。

### （五）盈利模式

公司为目标客户提供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产品和服务，包括设计、生产、包装、运输、安装服务等整体解决方案，根据客户需要的产品和服务收取相关费用。客户根据工作进度向公司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扣除固定资产折旧、原材料、能源、低耗、人员工资、包装及运输费用等成本，其差额构成公司的主要营业利润来源。

##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与基本风险特征

### （一）行业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是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本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门类-“C33 金属制品业”大类-“C331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业”中类-“C3311 金属结构制造”小类。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的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的主要产品有索鞍、索夹等。

#### 1、悬索桥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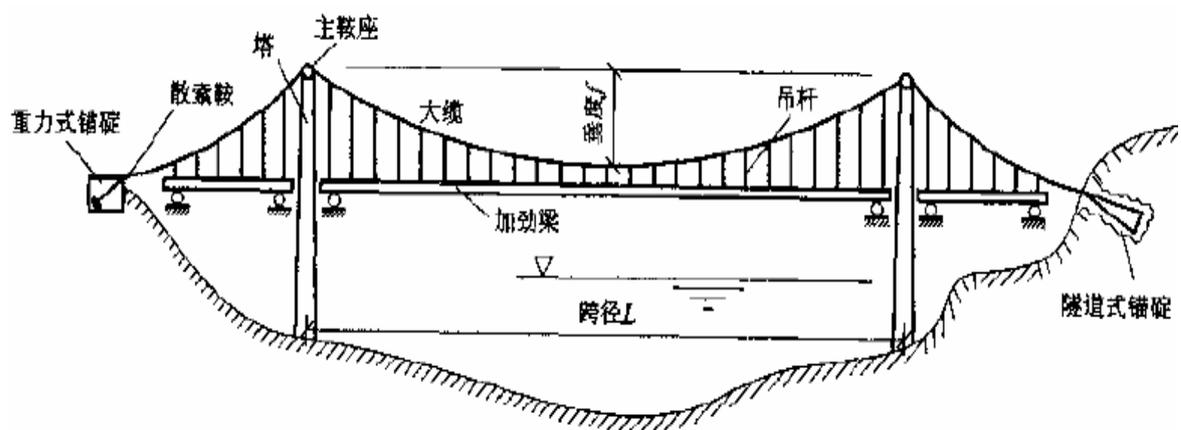
悬索桥，又名吊桥（suspension bridge）指的是以通过索塔悬挂并锚固于两岸（或桥两端）的缆索（或钢链）作为上部结构主要承重构件的桥梁。其缆索几何形状由力的平衡条件决定，一般接近抛物线。从缆索垂下许多吊杆，把桥面吊住，在桥面和吊杆之间常设置加劲梁，同缆索形成组合体系，以减小活载所引起的挠度变形。

悬索桥的构造方式是19世纪初被发明的，许多桥梁使用这种结构方式。现代悬索桥，是由索桥演变而来。适用范围以大跨度及特大跨度公路桥为主，当今大跨度桥梁大多采用此结构，是大跨径桥梁的主要形式。

悬索桥是以承受拉力的缆索或链索作为主要承重构件的桥梁，由悬索、索塔、

锚碇、吊杆、桥面系等部分组成。悬索桥的主要承重构件是悬索，它主要承受拉力，一般用抗拉强度高的钢材（钢丝、钢缆等）制作。由于悬索桥可以充分利用材料的强度，并具有用料省、自重轻的特点，因此悬索桥在各种体系桥梁中的跨越能力最大，跨径可以达到 1000 米以上。1998 年建成的日本明石海峡桥的跨径为 1991 米，是目前世界上跨径最大的桥梁。2009 年我国建成的舟山西堠门大桥（主跨 1650 米）为世界第二跨径悬索桥。悬索桥的主要缺点是刚度较小，在荷载作用下容易产生较大的挠度和振动，需注意采取相应的措施。

### 悬索桥的构成



### 悬索桥的特点：

(1) 相对于其它桥梁结构悬索桥可以使用比较少的物质来跨越比较长的距离。悬索桥可以造得比较高，容许船在下面通过，在造桥时没有必要在桥中心建立暂时的桥墩，因此悬索桥可以在比较深的或比较急的水流上建造；

(2) 悬索桥比较灵活，因此它适合大风和地震区的需要，比较稳定的桥在这些地区必须更加坚固和沉重；

(3) 悬索桥的刚度较小，在大风情况下交通必须暂时被中断；

(4) 悬索桥可作为公铁两用桥梁——目前城市公路和轻轨两用桥已建成，国内首座重型铁路悬索桥正在设计中；

(5) 悬索桥的塔架对地面施加非常大的力，因此假如地面本身比较软的话，塔架的地基必须非常大和相当昂贵；

(6) 悬索桥的悬索锈蚀后不容易更换。

## 2、悬索桥的基本类型

悬索桥按主缆的锚固形式有地锚式和自锚式两类。

绝大多数悬索桥，特别是大跨度的悬索桥，都采用地锚方式锚固主缆，即主缆的拉力由桥梁端部的重力式锚碇或隧道式锚碇传递给地基。因此在锚碇处一般要求地基具有较大的承载力，最好有良好的岩层作持力地基。

	
<p>地锚式悬索桥</p>	<p>自锚式悬索桥</p>

悬索桥有时也可以采用自锚的形式锚固主缆，而不需单独设置锚碇。自锚式悬索桥的主缆拉力直接传递给它的加劲梁来承受。主缆拉力的垂直分力（一般较小）可以抵消边跨端支点部分反力，从而减小加劲梁的端支点反力，但水平分力则以轴向压力的方式传送到加劲梁中。因此自锚式悬索桥的跨度不宜过大，否则，为了抵抗巨大的主缆水平分力，加劲梁的截面将非常庞大而很不经济。另外，这种桥式一般必须先架设加劲梁，然后再安装主缆，实践中因施工困难、风险大等原因而极少采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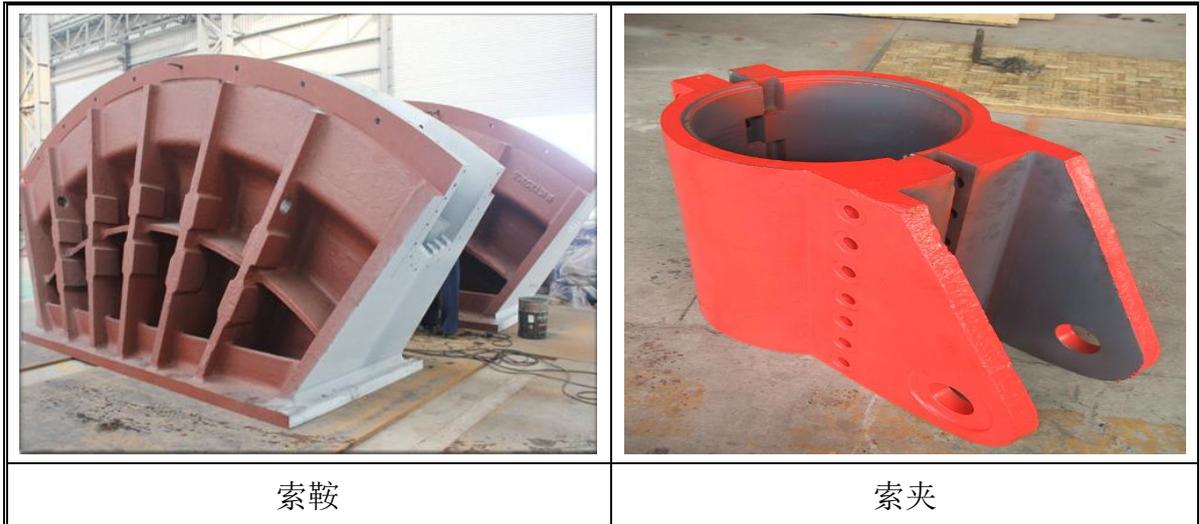
## 3、索鞍索夹的简介

悬索桥因造型美观、跨越能力大在现代桥梁中得以迅速发展，特别在大跨径桥梁中占有绝对优势。我国的现代悬索桥建设经历了从技术引进到自主设计、制造、施工的快速的发展，当之无愧成为世界悬索桥大国。

索鞍、索夹造价在悬索桥整桥建设成本中比例小，作为核心受力构件，其质量决定了全桥的安全。

(1) 索鞍是为主缆提供支撑并使其线形平顺改变方向的构件，主要承受主缆的竖向压力和主缆钢丝的水平力。

索鞍按位置分为：主索鞍、转索鞍、散索鞍（套）。其中散索套主要用于跨度较小的悬索桥。



按结构形式分为：肋传力结构、壳传力结构。肋传力结构用于砼基础支撑，壳传力结构用于钢结构支撑。

按成型方式分为：铸造结构、焊接结构、铸焊结构。

按位移方式分为：滑动式、滚动式、摆动式、滑转式。

(2) 索夹的是紧箍主缆索股并连接主缆与吊索（如有）的构件。主要承受吊索的拉力。

按作用分为：有吊索索夹、无吊索索夹。无吊索索夹仅对主缆进行紧固，有吊索索夹既对主缆进行紧固，又通过吊索承受桥面荷载。

按结构形式分为：销接式、骑跨式。

按成型方式分为：铸造结构、焊接结构、铸焊结构

## (二) 行业环境分析

### 1、悬索桥行业发展历史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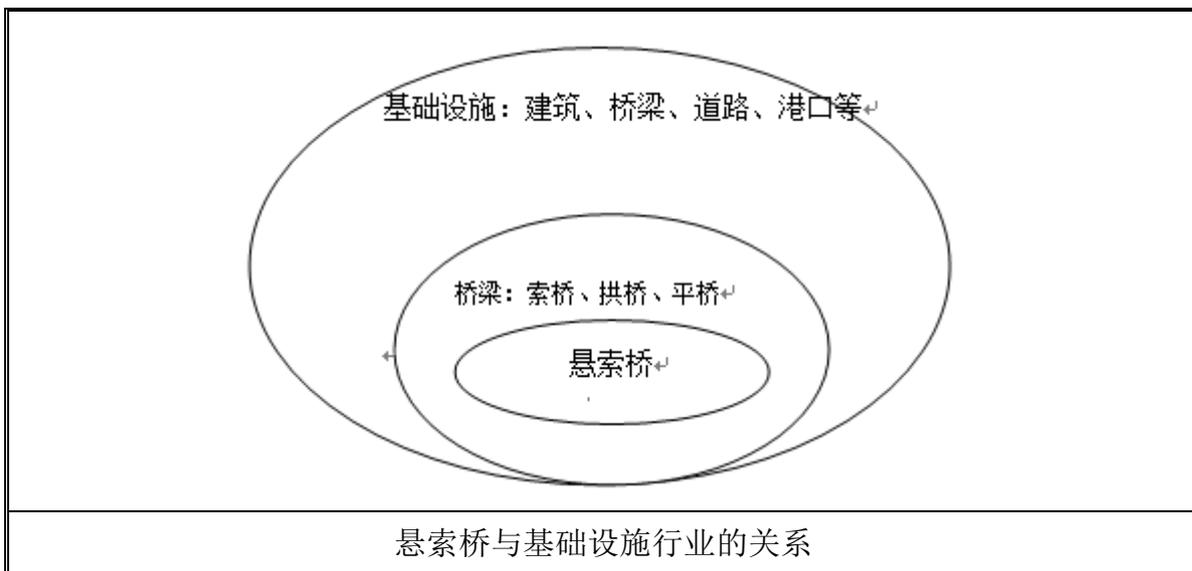
悬索桥有着悠久的历史发展。我国早在公元 250 年，李冰在四川境内建有人行竹索桥，唐宋时期，都江堰建成的岷江安澜悬索桥，主跨已达 60 米。1706 年四川泸定县大渡河铁索桥，主跨 103 米，已经是当时世界上最大跨度的悬索桥。

1949 年，新中国成立后，悬索桥建造与公路交通事业同步发展，国内悬索桥建造实现了快速发展。以 1991 年破土动工，1995 年建成的广东汕头海湾大桥为中国现代悬索桥的起点，至 2009 年，世界建成和在建 800 米以上悬索桥有 40 座，中国占 16 座，跨度 1000 米以上悬索桥有 26 座，中国占 10 座；目前，国内已建和在建悬索桥达到 100 余座。从国外欧、美、日等发达国家悬索桥发展历史分析，近几年，中国悬索桥建造进入了超常规发展时期。

未来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城市化的加速推进，悬索桥在 21 的中国将掀起新的建设高潮。

## 2、悬索桥与基础设施的行业的关系

悬索桥作为基础设施行业中的一个细分市场，悬索桥与基础设施行业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 3、悬索桥建造前景

悬索桥以其优美的柔性著称，其景观性好，跨越能力强越来越受到路桥设计者、施工者的青睐，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以及重载铁路悬索桥的技术突破，未来国内公路、铁路悬索桥将可以大量兴建；作为一种景观桥梁，与党的十八大提出“美丽中国”建设遥相呼应，随着中国城市化的不断加快，悬索桥将在中国掀起建设新高潮。近十年来悬索桥的建设速度和投资额度快速增长。

## 4、悬索桥的比较优势

通过四种桥梁的分析，可以知道悬索桥在大跨径桥梁和景观桥梁上有比较大的优势，概况来看包括以下四个方面。

### (1) 大跨度悬索桥总用钢量较省

悬索桥的主要承重结构是缆索、塔和锚，其加劲梁处于从属地位。缆索、拉杆受力均匀，而不是像梁那样，其腹板材料强度难以充分利用。因为钢丝既属高强，又可充分利用，由此可以减轻梁的负担，降低用料，也就是说，对大跨度悬索桥即使是多费一点缆索钢丝，但总的用钢量仍较省。

### (2) 悬索桥架设施工简便、无风险

悬索桥的架设施工，缆索便是其天生悬吊脚手架。若其加劲梁先在预拼场地预拼为节段，只需用跨缆吊机等起吊方式，就可以将这样的节段起吊到位，其机械设备少，费用也低廉。且将已拼接好的结构随时吊在缆索之下，其风险度较悬臂拼装小。

### （3）耐久性好、养护费用省

1883年建成的纽约布鲁克林桥，其缆、塔、锚三大件至今无恙。而且悬索桥改建、更换难度相对较低。

### （4）大跨距桥梁的最佳选择

国内外桥梁工程中，主跨超过1000米的桥梁，除了2009年新近建成的苏通大桥是斜拉桥之外，其他的都是悬索桥。1931年国外建成的悬索桥主跨已经超过1000米，目前超大跨径悬索桥的规划和设计方案也在进行中，其中著名的有意大利墨西拿海峡的3300米和直布罗陀海峡的5000米的方案。

### （5）城市景观桥梁的主要选择

城区所有的桥梁都无非具有通行、观赏两大用途。一般来说，处于景区的桥梁应重点考虑桥梁的美观与艺术性。另外对于多桥的城市来说，一般都会考虑桥梁形式的多样性，因此虽然在城市景观桥梁中，悬索桥造价较高，但是在大多数城市，悬索桥设计方案也有很高的中标率。

### （6）跨山涧桥梁的重要形式

在山涧溪谷上架桥对结构功能有特别要求，一般桥梁架设高度较高，同时还要避免洪水的冲击，所以一般选用上部受力的桥梁。古代悬索桥大多建在一些跨度较小的山涧溪谷之中。以前修建山区高速公路的时候，一般遇到跨度较大的山涧，由于桥梁建设水平限制，都会考虑绕行，导致道路里程大大增加，成本也增加很多。随着道路工程技术水平的进步，山区高速公路建设中隧道和桥梁的建设频率明显增加，悬索桥的优势也得以体现。因此，随着中西部地区高速公路网建设的不断推进，悬索桥数量也会大幅增加。

概括来看，当主跨大于600米时，悬索桥的经济性相对于其他桥梁具有绝对的优势；当主跨在300-600米之间时，斜拉桥相对于其他桥型有一定的经济优势，但是悬索桥也具备一定竞争力。在城市景观桥梁中，斜拉桥和悬索桥是主要选择的两个桥型，虽然斜拉桥成本较低，但是在一些经济水平较高的城市，或者说已经建设过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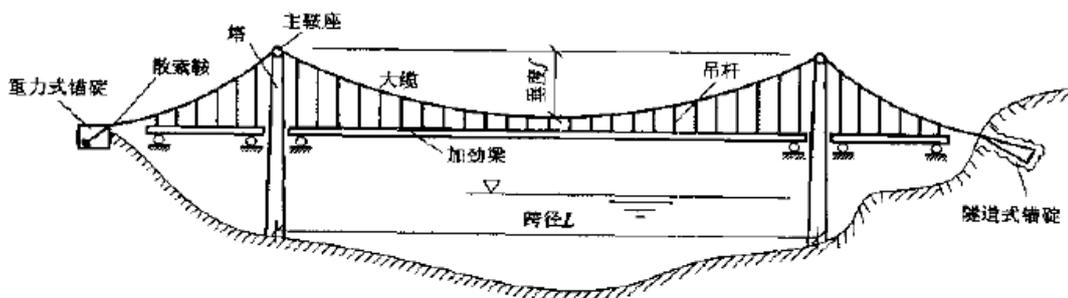
拉桥的城市中，选择建设悬索桥的比例也比较高。

#### 5、国内悬索桥市场层次

从国家投资来看，按照《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我国高速公路网主要包括7条首都放射线、9条南北纵向线和18条东西横向线，总规模为86601公里。到2010年，建成5—5.5万公里，占总里程的60%左右，总体上将实现“东网、中联、西通”的目标，至2020年建成高速公路10万公里。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逐步实施，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是一带一路建设的优先领域。未来的5年，是高速公路建设最重要的黄金期。而悬索桥作为一种重要的桥梁形式必将得到广泛应用，这对悬索桥上部受力体系产品制造业来说将是一个重大的机遇。

从地方投资来看，城区所有的桥梁都无非具有通行、观赏两大用途。一般来说，处于景区的桥梁应重点考虑桥梁的美观与艺术性。另外对于多桥的城市来说，一般都会考虑桥梁形式的多样性，因此虽然在城市景观桥梁中，悬索桥造价较高，但是在大多数城市，悬索桥设计方案也有很高的中标率。一方面是悬索桥是城市景观桥梁的重要选择桥型，其建成以后往往会成为地标性建筑；另一方面对于多桥的城市，为了增加城市桥梁的多样性，悬索桥也会成为重要的考虑对象。按照中国行政区划，全国合计城市数量有656个（包括：4个直辖市，15个副省级城市，268个地级市和369个县级市），其中人口数量超过50万的按照2006年人口数量统计，有466个。假设平均1个这样的城市有1个城市景观悬索桥，那么中国至少还需要建超过400个悬索桥。据不完全统计，目前重庆已经建成的悬索桥就有6个，而包括广州、武汉、宜昌、大连、万州、绍兴、牡丹江等很多城市悬索桥数量都超过2个，所以预计未来20年间在466个人口数超过50万的城市中建设400个悬索桥还算是比较谨慎的估计。

悬索桥结构图



### (三) 悬索桥行业细分及主要企业

#### (1) 细分行业

悬索桥是以受拉主缆为主要承重构件的桥梁结构。它主要由桥塔（包括基础）、主缆（也称大缆）、加劲梁、锚碇、吊索（也称吊杆）、鞍座及桥面结构等几部分组成。其中属于上部受力体系产品主要为主缆、加劲梁、吊索、索鞍索夹等等。由此可以将本文研究的悬索桥上部受力钢构体系分为以下三个细分行业：

- 悬索桥钢箱梁、钢桁梁制造行业
- 索鞍索夹及其相关产品制造行业
- 主缆吊索及其相关产品制造行业

#### 主要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产品
1	武船重工	各类钢结构桥梁、体育场馆、高层建筑钢结构构件
2	海波钢结构	钢结构钢桁梁、钢箱梁
3	中铁宝桥集团	钢桥梁、钢结构、铁路道岔、高锰钢辙叉、城市轨道交通设备、门式起重机等产品
4	中铁山桥集团	梁钢结构、铁路道岔、大型机械等产品最
5	武汉船机	主要桥梁产品为索鞍索夹及其配套产品
6	欧维姆	OVM 锚固体系、张拉机具、缆索制品、橡胶支座和伸缩缝
7	法尔胜	热挤聚乙烯拉索系列，悬索桥主缆用预制平行钢丝索股系列，拉索用配套锚具、夹具系列
8	巨力股份	各种索具、冶金吊夹具、建筑钢拉杆

#### (2) 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悬索桥上部受力体系产品的主要原料为钢板、钢丝、铸件等钢铁产品，因此其上游行业主要是钢铁行业。从两者的关联性来看，钢铁行业的发展对相关受力体系产品制造行业影响不大，主要原因一方面是由于目前我国钢铁行业市场集中度比较低，市场竞争比较混乱，对下游行业的控制力比较弱。另一方面，近几年来，国家不断加大对钢铁、水泥等产能过剩行业的调控力度，限制钢铁行业产能的进一步扩张，消化过剩产能，因此钢铁行业供过于求的现状将逐步得到缓解，对钢铁行业来说是一个挑战，不过悬索桥上部受力体系产品来说确实一个很好的发展机遇。同时就悬索桥建设的商业模式来说，悬索桥的钢结构、索缆、索鞍、索夹等上部受力体系产品的采购多由大桥建设业主方来招标或控制，由于业主方更加关注上述产品的质量，因此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一般都转嫁给大桥建设方，所以上游行业对于上部

受力体系产品的影响不大。

分产品来看，索鞍索夹上游行业为生产非标大型铸锻件产品企业，如：太原重工、河南前进铸钢、广汉乐石铸钢等。钢箱梁和钢桁梁主要采购钢板并进行焊接加工，其上游钢板生产企业相对较多。索缆上游为钢丝生产企业。一般来说，索缆对应钢材的要求最高，因此能生产高品质产品的企业较少，大部分钢材产品都来自宝钢。虽然上游在价格方面对于下游影响不大，但是上游行业的发展，特别是技术方面的进步还是会对上部受力体系产品的发展起到一定的推动作用。一般来说，随着钢材性能提高，价格下降，悬索桥应用的范围也将会越来越大，对于悬索桥整体行业的推动，自然也会对上部受力产品的发展大有好处。

### （3）行业管理体制

在我国，桥梁按照用途与所属管理部门主要分为公路桥、城市桥（市政桥）、铁路桥和其他专用桥。公路桥属交通部门（交通系统）管理，城市桥属市政部门（建设系统）管理，铁路桥属铁道部门（铁道系统）管理，其他专用桥则根据其用途和业主分属水利、电力、港口等部门。不同用途桥梁的设计、施工、管理等规范、标准等也不同，主要有公路、市政与铁路三大体系。

悬索桥上部受力体系产品涉及到的行业主要有交通运输业、金属制品业，均采取政府行政监管，外加行业自律的管理模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宏观调控管理，审查项目投资，监控总量平衡，指引技术进步；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和城乡建设部负责整个公路建设、管理和养护，中国公路桥梁协会、中国金属制品协会、中国钢结构协会等分别负责本行业的自律监督和服务。

###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 1、技术壁垒

索桥关键零部件的设计和制造需要跨行业、多领域的技术能力，因此工艺水平的提高和新产品的开发需要长时间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工程经验，因而设计、工艺能力较弱以及工程服务经验较少的企业将难以进入该行业或将被逐渐被淘汰；特别是大跨径悬索桥的产品和出口产品的制造需要更高的综合技术能力和质量保证体系，新进入的企业和行业内能力不够强的企业很难形成较强的竞争力。

#### 2、资金壁垒

产品的制造需要重型厂房和大型专用设备，因此行业的进入需要较高的投资规

模，尤其是在目前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资金实力、生产规模、技术设备、市场资源和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丰富的国内优势的大型重工企业仍将是行业的主要竞争者。

### 3、业绩和资质壁垒

在大、中型工程项目的招标中，投标企业需要具有较多的工程业绩和较高的行业知名度，此外，还需要工程项目经理具有高级工程师、项目管理经验等职称和资历，在生产制作过程中对焊接、涂装等生产工人亦需具有相应级别的资质，而上述资质的认证条件严格，认证周期较长，对行业潜在进入者形成一定的壁垒。

## （五）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周期有着较强的相关性，受国家宏观经济状况、对经济总体状况的预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特别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模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也在不断调整，政策调整带来的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可能影响交通基础设施投资规模，直接影响行业发展。

### 2、施工技术和设备风险

桥梁项目往往由于地理位置、地质构造不同而需要设计不同的施工方案，采用不同的施工技术，有些方案和技术在第一次使用时，将面临由于对问题估计不足而失败的风险。“高、大、难、新”的施工项目要求企业在提高技术水平的同时还要不断提高技术装备水平，有些重要装备将成为承揽项目的先决条件，否则不仅会直接影响工程项目的承揽，而且会直接影响工程施工的质量。

### 3、市场竞争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者以大型央企和地方国企下属企业为主，行业中的竞争者均不断提升技术与管理水平，壮大自身实力，加强市场开拓，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如果企业不能顺应行业发展迅速扩大规模、提高技术水平、提升品牌优势，企业都将可能面临由于市场竞争带来的市场占有率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经济增长和结构升级拉升市场需求

改革开放以前，由于我国的经济实力比较弱，我国的桥梁发展比较缓慢。改革

开放以后，随着我国经济发展的日益加快，综合国力不断提高，我国的桥梁建设也进入了快速发展的阶段。特别是进入2000年以后，我国桥梁建设进入了成熟期，各种类型桥梁建设水平都已达到了国际水平，已经成为名副其实的桥梁强国。这种变化，从根本上来讲，是因为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综合国力的不断增强。2014年，虽然受到世界金融危机的巨大冲击，但是我国仍然取得了7.5%的增长速度，GDP总值也超过日本，成为继美国之后世界上第二大经济体，并仍然是世界上最具发展潜力的经济体，这将对我国的悬索桥行业发展提供强大的经济保障。

## （2）交通运输行业的发展

新中国成立初期，我国公路通车里程仅为8.07万公里，公路等级都在二级以下，有路面里程只有3.2万公里，人背畜驮是主要运输方式。到1978年，全国公路通车里程达到89万公里，是新中国成立初期的11倍，但既无一级公路，更无高速公路，公路交通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瓶颈”。

2008年底，全国公路总里程已达373万公里，是新中国成立初期的46倍，可绕地球90多圈。公路密度由改革开放初期的9.1公里/百平方公里，提高到现在的38.86公里/百平方公里，是改革开放初期的4.27倍。其中，我国的高速公路的发展最为迅猛，从1988年第一条高速公路沪嘉高速起步，到2008年底，短短20年，我国高速公路总里程已达6.03万公里，居世界第二位。

在新中国成立之初，我国的桥梁主要是梁桥和拱桥，没有一座真正意义的现代化大跨径悬索桥和斜拉桥。但到2008年底，我国共有公路桥梁59万座，是1978年近5倍，2525万延米。我国桥梁的最大跨径已达1490米，已建成的梁桥、拱桥、斜拉桥的最大跨径均居世界同类桥梁之首，在世界跨径前10位的悬索桥中，中国就有5座；前10位斜拉桥中，中国就有8座。我国成功跻身于世界桥梁强国之列。

我国公路的建设，特别是高速公路、农村公路的发展，推动了我国道路运输系统的完善，为中国经济和社会的持续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

## （3）自然环境带来的广阔市场空间

我国幅员广阔，全国几乎每个省市都有江河湖海，尤其在江南，密如蛛网、纵横交错。中国有许多源远流长的大江大河。其中流域面积超过平方千米的河流就有多条。

长江、黄河、黑龙江、珠江、辽河、海河、淮河等向东流入太平洋藏的雅鲁藏

布江向东流出国境再向南注入印度洋疆的额尔齐斯河则向北流出国境注入北冰洋。流入内陆湖泊或消失于沙漠、盐滩之中的内流河，流域面积约占全国陆地总面积的新疆南部的塔里木河，是中国最长的内流河，全长公里。

因此，这些众多的河流伴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悬索桥作为新型的桥梁，将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 2、不利因素

### (1) 行业技术发展遇到瓶颈

超大跨径连续悬索桥将是未来的发展方向，这类桥型在国际上虽有探索，但迟迟不能付诸实践，主要原因是：这种桥梁不同于一般的悬索桥，也不单是桥梁在跨径上的突破，而是实现悬索桥多跨连续的全新桥梁结构形式。其在结构体系设计、中间塔及索鞍设计、中间塔基础选型与设计、抗风设计和抗震设计等方面均有许多尚未攻克的世界性技术难题。总体上看，这一全新的桥梁结构形式在国际上尚处在探索阶段，在技术上基本处于空白状态，没有可借鉴的工程实例。

### (2) 产品生产周期长，不确定因素大

由于上部受力体系产品都是一些非标系列产品，其生产主要依赖于市场需求，依赖于悬索桥的建设。但是一座桥梁从勘测、设计到开工建设，一般需要量两到三年，长的可能要达到5至8年，因此不确定风险比较大。

### (3) 外资企业有技术优势，竞争力强

目前，进入我国悬索桥上部受力体系产品制造行业外资企业，主要有法尔胜集团和日本新日制铁公司合资成立的江苏法尔胜新日制铁缆索有限公司。但是随着我国对外开放的速度不断加快，国家对外资进入的产业限制越来越宽松，加上未来几年我国悬索桥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必将会有更多的外资企业涉入这个行业，从而加剧行业内的竞争。

## (七)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简称	成立时间	简介
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958年	武汉船用机械有限责任公司(WMMP)，隶属于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重工601989)，是世界500强企业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的重要成员单位。公司占地面积120万平方米，其中武汉总部占地面积70万平方米，现有员工2500余

		<p>人，注册资本 145890 万元。公司集大型、成套、非标装备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于一体，产品涉及海军装备、交通物流、能源装备和焊接材料等多个领域，并在船用配套设备、海洋工程装备、港口起重机械、焊接材料、桥梁产品等方面获得了长足发展。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建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拥有一流的技术创新团队，具备先进的装备制造能力，主要产品研制始终保持与国际先进技术发展同步。公司旗下拥有青岛海西重机有限责任公司、武汉铁锚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海润工程设备有限公司等 3 家控股子公司，并与日本川崎重工、德国 GEA、中冶南方等国内外著名企业建有合资公司，形成了包括 16 家控股参股子公司在国内国际化、集团化经营格局，经营规模和发展水平国内行业领先。</p>
<p>柳州欧维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p> 	<p>1966 年</p>	<p>柳州欧维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 OVM 公司）前身是始建于 1966 年柳州市建筑机械总厂，现隶属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以预应力产业为特色的国有大型企业。OVM 公司经过近五十年的发展，已成为集设计研发、技术咨询、生产制造、监测检验、工程施工于一体的多元化、专业化公司。OVM 公司注册资金 1.6 亿元，拥有员工 3000 多人，下辖柳州欧维姆缆索制品有限公司、柳州东方工程橡胶制品有限公司、柳州欧维姆工程有限公司、柳州欧维姆结构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柳州欧维姆进出口有限公司等五个全资子公司，并控股四平欧维姆公司、香港欧维姆工程有限公司。主导产品及服务有：预应力锚固体系产品、预应力及特种桥梁施工设备、工程缆索、工程橡胶支座、桥梁伸缩缝、减隔震产品、高强砂浆、结构安全监测与维护、工程施工、工程管养等。其中，OVM 公司预应力锚固体系产品的产销量雄居世界同行首位。</p>
<p>日本IHI公司</p> 	<p>1853 年</p>	<p>IHI 公司，前称“石川岛播磨重工业”，是日本一家重工业公司，2007 年更名为株式会社 IHI。注册资本 1071 亿日元，销售额 1455.8 亿日元，集团员工人数 27, 562，国内工厂 8 处，日本国内分公司和办事处 17 处，海外事务所 15 处，相关公司 259 家。主要业务领域包括资源、能源、环境；社会基础设施、海洋；产业系统、标准机械；航空、宇宙。IHI 提供吊桥、斜拉桥、刚构桥（rigid-frame bridge）和梁桥等适应不同设置环境和使用目的等的各种形态的桥梁。在日本国内，参与了濑户大桥、明石海峡大桥等主要大型桥梁的施工。同时，在海外也获得了土耳其第二博斯普鲁斯大桥、金角湾大桥、美国加州卡奎尼兹（Carquinez）大桥以及</p>

		越南 Binh 大桥等丰盛的业绩。另一方面，在保障市区内步行者安全的行人天桥建造方面也颇有建树。
<p>英国鼓德温 (Goodwin) 钢铁铸造有限公司</p> 	1883 年	<p>总部位于英格兰斯托克市的鼓德温钢铁铸造有限公司，作为机加铸钢件供应商已经有将近 130 年的历史了，拥有 130 年的铸造经验。铸造厂共拥有 200 名雇员，距离铸造厂 5 公里远的姐妹公司，鼓德温国际有限公司负责为铸造厂所生产的铸件进行机加，焊接和装配。鼓德温国际有限公司共有 300 名雇员并配有现代化的 CNC 加工车间。鼓德温铸造厂自 1883 年运营以来，配备了钢铁制造设施以及 AOD 精炼设备，能够生产出大型的钢和镍合金铸件。在每个制造出的铸件上都保持着其独特的全程可追踪性，并且所有的无损检测都能在铸造厂内部完成。鼓德温机加车间配备了大型数控加工中心和五轴联动功能。能加工 100,000 公斤以内的装配件。</p>

## 2、行业竞争格局

本行业为专业化细分市场，结合发达国家的经验来看，随着经济的发展，索桥建设数量会呈现不断上升的趋势。未来，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和“2025 装备制造业规划”的正式出台，以及国家鼓励大型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市场竞争等因素的影响，该行业将迎来更大的增长空间。

目前，中国二重和北京北重汽轮电机有限公司已经退出该行业，但行业内仍有 4-5 家国内企业和 4-5 家国外企业参与市场竞争。国内外参与市场竞争的企业有主要两类：一是大型重工类企业，他们有各自的战略布局和业务侧重点，大多数企业只是把该类业务作为一种业务补充。第二类是同公司类似的专业化企业，与大型企业不同的是，他们会把索鞍索夹业务定位为核心业务，专注于该行业的发展。由于技术门槛较高，管理难度大，小型制造型企业也很难参与竞争。

目前，国内索桥关键受力部件市场竞争较为充分，行业内各企业在行业成长过程中逐渐形成了自己的市场定位与发展战略方向，未来行业竞争将主要体现在全球市场范围。

## 3、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在行业中属于中等规模的专业化制造服务企业，竞争对手主要为武汉船用机械有限公司、柳州欧维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国企和日本 IHI、英国鼓德温 (Goodwin) 钢铁铸造有限公司等海外大型重工企业。

与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的竞争优势是：产品制造的专业化程度高，有更丰富的

工程服务经验，在国内有一定的品牌优势。竞争劣势是：没有上述竞争对手具有的雄厚资金实力，高端技术人才与管理人才储备不足，国际市场竞争经验较少等。

### （1）公司竞争优势

#### i. 产品制造的专业化程度高

公司从2005年正式确定发展战略以来，逐步形成了专业化发展和客制化服务的经营模式。公司的产品制造流程根据工艺流程进行设计，拥有全工序生产的大型设备和专用设备以及丰富工作经验的技术团队和生产团队。公司专业化的制造管理体系是高品质的产品和高效、低成本生产能力的保证。

#### ii. 丰富的工程服务经验

由于该业务涉及机械制造和桥梁施工两个行业，产品在研发、设计、生产以及服务的过程中都需要对索桥的施工工艺有充分的了解。根据客户与业主的需求，灵活运用专业化制造能力以及行业经验，为客户与业主提供灵活完善的设计，制造，运输，安装等整套业务服务体系。大型重工企业的服务主要涉及各自的主营业务，其能力很难覆盖到这种专业化的细分市场。公司作为专业化企业，能够集中所有的人力和物力，积累大量工程服务经验，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

#### iii. 品牌优势

公司多年秉承全程质量控制管理体系服务，加强员工工程服务意识，长期稳定地向用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坚持以诚信为本，走服务、质量、效益型的企业发展路线，成功树立了专业化企业形象。并且，公司通过自身的技术水平与研发能力的提升，在国内逐渐树立了行业标杆的形象。

### （2）公司竞争劣势

#### i. 资金实力需要进一步增强

与国内外主要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在资金规模上存在明显的差距。特别是在参与特大型项目竞争时，如果客户的资金不足，公司很难进行大量垫资，使得公司在这类项目上的竞争力下降。

#### ii. 人才队伍建设需要加强

作为中小型企业，公司在招聘高素质人才方面存在一定劣势，在高端人才储备方面仍然不足，因此影响了公司的快速发展。现在，公司已建立了较为稳定的业务团队，但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未来国际市场竞争的需要，对公司人员

素质要求会更高。所以，公司需要引进、培养更多的行业专家和优秀的管理人员，才能保证企业的竞争力。

iii. 国际业务能力不足

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国内的行业标准较低，配套企业的技术能力也与国外企业有一定的差距。目前，公司在参与国际高端项目的竞争时品牌知名度和技术能力均有不足，价格优势将作为重要的竞争手段。另外，相对于国外主要竞争对手，公司的规模较小，发展历史较短，也未能在国际市场提前布局，所以公司的国际市场资源相对不足，影响了公司国际业务的快速发展。

**4、公司未来发展方向：**

未来，公司计划以“新三板”挂牌为契机，借助于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和装备制造业产业升级的发展机遇，坚持“高、精、专”的发展思路，打造索桥关键受力部件行业“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专业化企业，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为此，公司将着力提升研发能力、加强人才队伍的建设、增强国际业务能力几大方面。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和并购产业链相关优质企业，提升企业的行业竞争力，形成高品质、专业化经营格局。

## 第三章公司治理

###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制定了章程，设有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一名（未设监事会）及总经理，建立了法人治理的基本架构。

股份公司自设立之日起，就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了《公司章程》，约定各自的权利、义务以及工作程序，并根据《公司章程》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司其职，认真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各项经营决策也都按《公司章程》和各项其他规章制度履行了法定程序，合法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股东大会构成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

##### 2、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含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通知日期	召开日期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10 日	2015 年 4 月 26 日
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德阳天元重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 2、《关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报告的议案》； 3、《关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筹办费用的议案》； 4、《关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关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关于选举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 9、《关于选举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10、《关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工商登记及其他必要变更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关于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四川分所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关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14、《关于德阳天元重工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债权、债务由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承继的议案》。

会议名称	通知日期	召开日期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1 日	2015 年 5 月 16 日

通过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 2、《公司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3、《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
- 4、《关于向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董事会的构成

董事会为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组成，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任期为三年，可以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

2、董事会召开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通知日期	召开日期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 年 4 月 10 日	2015 年 4 月 26 日
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唐明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聘任汪德全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马梅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关于聘任黄安明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5、《关于聘任陈松涛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6、《关于聘任马梅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7、《关于〈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8、《关于〈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会议名称	通知日期	召开日期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5 年 4 月 26 日	2015 年 5 月 1 日
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2、《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3、《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报出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的议案》； 5、《关于向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6、《关于聘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中介机构的议案》； 7、《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名称	通知日期	召开日期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5 年 5 月 1 日	2015 年 5 月 8 日
通过以下议案：		

- 1、《关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2、《关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3、《关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公司历次董事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董事能够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全体股东负责，勤勉尽责，独立履行相应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1、监事会构成

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和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由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职工代表担任，其中职工代表监事未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和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和更换，监事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

#### 2、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 次监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通知日期	召开日期	通过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5 年 4 月 10 日	2015 年 4 月 26 日	《关于选举杨平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监事会，公司历次监事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监事能够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全体股东负责，勤勉尽责，独立履行相应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公司职工监事依照相关规定参加监事会及其他相关会议并发表意见，能够切实代表职工的利益，积极发挥监督的职责，维护公司职工的权益。

## 二、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按照“三

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仍需不断增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注重公司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作。

### 三、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公司董事韩恂作为外部专业投资机构代表参与公司治理，除韩恂以外的公司股东中：股东涂小东担任公司董事，股东杨平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参与公司治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为任春芳，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其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自己的监督职能。

###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性的讨论及对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较健全，适合公司自身发展的规模和阶段，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均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章程》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公司财务管理，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办法》、《委托理财内控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员工手册》等，初步形成较为规范的内部管理体系。

### 五、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依法完善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规则，上述公司治理机构和治理规则合法、合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已召开2次股东大会（含临时股东大会）会议，3次董事会会议和1次监事会会议。上述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方合法

利益的情况。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 六、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发生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而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管理层出具诚信状况书面声明，承诺最近两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等情形。

## 七、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成立后，注意规范与公司股东之间的关系，建立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目前，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公司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采购、供应、销售系统。

### （一）业务独立

天元重工曾为天元机械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天元重工主要业务基本来自于原母公司天元机械——即天元机械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交由天元重工进行生产制造。

天元重工拥有与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生产经营相关的人员、资产、设备、专利等要素，且天元重工已独立承接合同金额 1,973 万元。天元重工已具备完整的招投标、生产制造、经营以及项目管理能力。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天元重工已经独立签订中标成都中铁二局鑫诚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西藏背崩桥”项目，合同金额为 223.86 万元；此外，天元重工已中标本年度截至目前行业内合同金额最大的项目——重庆市江津中渡长江大桥索鞍索夹项目，合同金额为 1,749.65 万元，并已网上公示，预计 2015 年 6 月上旬签订。再者，由于公司已签订的合同预计在 2015 以及 2016 两年内完工收入约为 1.77 亿元。因此，在可预见的未来期间内，公司不存在对天元机械的依赖，公司业务独立。

## （二）资产独立

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由德阳天元重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承继了原有公司所有资产及负债，拥有独立、完整的日常经营所需的资产，包括经营所需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拥有完整、独立的经营性资产；公司的资产与发起人股东、控股股东的资产完全分离，产权关系清晰；公司对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关联人员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三）人员独立

公司已经建立了健全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股东、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股东、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备独立的财会账簿，不存在股东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之现象。

## （五）机构独立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所设立的董事会、监事会，均分别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均系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会聘任；公司的机构独立于股东的机构，不存在与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股东机构混同的情形。

公司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 八、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观今科技，实际控制人为唐明。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1）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号：510600000007422）

法定代表人：唐明

注册资本：75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四川省德阳市庐山南路三段 20 号

成立日期：2001 年 5 月 31 日

经营范围：金属结构设计、制造、安装；钢结构工程安装；普通机械、非标设备设计、制造；钢材、建筑材料销售；机械工程的技术咨询服务，经营本公司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四川兴天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号：510600000069424）（天元机械的全资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明

注册资本：4000 万

住所：四川省德阳市庐山南路三段 20 号

成立日期：2012 年 4 月 26 日

经营范围：钢索桥构件及金属结构制造、施工、安装、修复和加固、技术咨询；普通机械、非标设备设计、制造；金属材料、机电产品、普通机械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四川安立通索桥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号：510600000120131）（天元机械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安立通”）

法定代表人：涂小东

注册资本：500 万

住所：四川省德阳市区庐山南路三段 20 号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5 日

经营范围：桥梁工程、特种专业工程、钢结构工程的施工及技术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制造、销售、租赁，建筑工程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四川品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注册号：510600000120123）（天元机械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品智检测”）

法定代表人：李国远

注册资本：500 万

住所：四川省德阳市区庐山南路三段 20 号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5 日

经营范围：无损检测，材料力学性能检测，化学成分分析，钢结构工程（构件）检测，机械工程检测，检测技术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与天元机械不存在同业竞争

天元机械已与公司签署《不竞争协议》，双方约定：

“乙方（指天元机械，以下同）已经签订并且甲方（指天元重工，以下同）已开始生产的合同：仍按照原合同约定继续履行。

乙方已经签订但甲方未开始生产的合同：由乙方和甲方重新签订，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4% 的费用给乙方。

未来甲方直接对外进行投标并签订合同。若乙方在经营中承接涉及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则乙方必须委托甲方生产，乙方不得从事索桥核心受力构件的生产。

乙方在将原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合并于甲方时，已将相关的重要专利等知识产权无偿转给甲方。目前尚未转让的部分专利，乙方保证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无偿转让给甲方的相关手续办理。

按本协议约定，2016 年 12 月 31 日后，乙方保证不再从事与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相关的任何业务。如甲方进一步拓展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范围，则乙方

将不与甲方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

甲乙双方承诺并保证上述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甲方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约定审批程序行事和信息披露，接受有权部门的监管，不会损害甲方和其股东利益，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

天元机械的经营范围虽与公司有部分重合，但 2015 年初，天元机械股东会决议将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转移至天元重工。

天元重工拥有生产制造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产品（包括主索鞍、散索鞍、索夹等）所需要的生产设备、知识产权以及人员；且在原来的业务结构中，天元机械主要负责招投标以及销售，并无实际的生产制造。分拆后，可以集中将天元重工打造为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领域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的高端装备制造企业。因此，2015 年初，天元重工从天元机械分离，独立运作。

且天元机械已承诺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后不再从事与悬索桥关键受力部件业务相关的任何业务。如天元重工进一步拓展索桥核心部件业务范围，则天元机械将不与天元重工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

综上，天元机械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2）公司与兴天元不存在同业竞争

兴天元是天元机械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钢索桥构件及金属结构制造、施工、安装、修复和加固，其以桥梁“钢结构”为主要产品、不从事悬索桥关键受力部件的生产；天元重工主营业务为提供悬索桥关键受力部件的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以索鞍、索夹为主要产品，不从事桥梁“钢结构”的生产。

天元重工与兴天元的主要产品不同，兴天元未从事公司主营业务——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的生产，未与公司有同业竞争的情形。

公司所从事的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生产业务所需相应的知识产权、人员、管理能力等要素，兴天元并不拥有。因此，兴天元无法从事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的生产。

且兴天元已承诺：不从事与悬索桥关键受力部件业务相关的任何业务，如天元重工进一步拓展索桥核心部件业务范围，则兴天元将不与天元重工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

综上，天元重工与兴天元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 （3）公司与安立通不存在同业竞争

安立通的经营范围为桥梁工程、特种专业工程、钢结构工程的施工及技术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制造、销售、租赁，建筑工程信息咨询服务。安立通并不从事公司主营业务——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的生产经营，安立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4) 品智检测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品智检测的经营范围是：无损检测，材料力学性能检测，化学成分分析，钢结构工程（构件）检测，机械工程检测，检测技术咨询及服务。品智检测并不从事公司主营业务——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品智检测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观今科技、实际控制人唐明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列明：

1、自承诺签署之日起，如天元重工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则承诺人及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与天元重工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天元重工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受承诺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将通过以下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 (1) 停止生产和经营存在竞争的业务；
- (2) 将存在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天元重工；
- (3) 将存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2、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若承诺人或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天元重工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人在知悉该等商业机会后将立即通知天元重工；若天元重工拟争取该等商业机会，承诺人将给予充分的协助，以确保天元重工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因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而受到损害。

3、承诺人在此确认，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向天元重工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4、承诺人确认本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5、本承诺自承诺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在天元重工申请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仍然有效，直至承诺人将所持有的天元重工的股份全部依法转让完毕且承诺人同天元重工无任何关联关系起满两年之日终止。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亦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

《承诺函》，列明：

1、承诺人目前为止没有从事与天元重工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行为。承诺人保证并承诺，承诺人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投资设立的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天元重工除外），或虽未有投资但享有控制权的企业目前不存在、将来亦不会从事与天元重工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经营业务，不生产、开发任何对天元重工产品及拟开发的产品构成直接竞争的类同产品，也不会直接经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天元重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业务、新产品、新技术，从而确保避免对天元重工的生产经营构成任何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2、自承诺签署之日起，如天元重工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则承诺人及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与天元重工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天元重工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受承诺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将通过以下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 (1) 停止生产和经营存在竞争的业务；
- (2) 将存在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天元重工；
- (3) 将存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3、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若承诺人或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天元重工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人在知悉该等商业机会后将立即通知天元重工；若天元重工拟争取该等商业机会，承诺人将给予充分的协助，以确保天元重工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因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而受到损害。

4、承诺人在此确认，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向天元重工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5、承诺人确认本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本承诺自承诺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在天元重工申请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仍然有效，直至承诺人将所持有的天元重工的股份全部依法转让完毕且承诺人同天元重工无任何关联关系起满两年之日终止。。

## **九、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商品采购和销售参照市场价格。公司报告期内所进行的关联交易，均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并且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包括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保护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制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第五条和第十五条关于关联制度的规定。

#### 十、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防止资金占用方面的制度：比如《对外担保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办法》，股份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关联股东或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进行了明确规定。

#### 十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姓名	任职	持股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备注
唐明	董事长	—	—	
汪德全	董事、总经理	—	—	
马梅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涂小东	董事	406.2635	6.0603	
韩恂	董事	90.2223	1.3459	
杨平	监事会主席	37.4190	0.5582	
任春芳	监事	—	—	

薛鸣胜	监事	—	—	
陈松涛	副总经理	—	—	
黄安明	副总经理	—	—	
合计:		533.9048	7.9644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过除劳动合同外的其他重要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自愿锁定股份承诺、避免同业竞争等承诺。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任职	其他任职	与公司的关系
唐明	董事长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
		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
		四川兴天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
汪德全	董事、总经理	—	—
马梅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涂小东	董事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四川安立通索桥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
韩恂	董事	上海夏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	
杨平	监事会主席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会主席	—
任春芳	监事	—	—
薛鸣胜	监事	—	—
陈松涛	副总经理	—	—
黄安明	副总经理	—	—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姓名	投资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唐明	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机电设备、电子产品、日用品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计算机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金属结构设计、制造、安装；钢结构工程安装；普通机械、非标设备设计、制造；钢材、建筑材料销售；机械工程的技术咨询服务，经营本公司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汪德全	—	—	—
马梅	—	—	—
涂小东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金属结构设计、制造、安装；钢结构工程安装；普通机械、非标设备设计、制造；钢材、建筑材料销售；机械工程的	否

		技术咨询服务，经营本公司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韩 恂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销售软件；生产电子产品并提供技术服务；研发通讯技术、生产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广播电视发射设备及卫星地面接收设备）并提供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指纹识别系统软硬件、机械产品、机电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推广、销售并提供技术服务及成果转让；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工业行业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或另择经营场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否
杨 平	—	—	—
薛鸣胜	—	—	—
任春芳	—	—	—
黄安明	—	—	—
陈松涛	—	—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对外投资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或供应商（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中无占有任何权益。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未被采

取市场禁入措施，也不存在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唐明、汪德全、马梅、涂小东、韩恂、杨平、薛鸣胜、任春芳、黄安明、陈松涛已分别作出声明：其在最近二年内，不存在以下情况：

- 1、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 2、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
- 3、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
- 4、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
- 5、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最近两年内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诚信状况良好。

####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化情况如下：

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前，执行董事由唐明担任；未设立监事会，刘礫任监事；汪德全任有限公司经理。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设立了董事会，成员是唐明、汪德全、马梅、涂小东、韩恂；设立监事会，由杨平、薛鸣胜、任春芳任公司监事，其中任春芳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董事会选举汪德全为总经理，副总理由黄安明、陈松涛担任，董事马梅同时兼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是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且符合公司本次挂牌的要求而做出的合理变动，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 第四章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时间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b>资产</b>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392,375.16	13,073,006.22	1,310,420.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7,840,204.61
应收票据	5,183,800.00	100,811.00	-
应收账款	28,010,196.98	31,326,102.75	40,824,959.82
预付款项	3,145,351.07	4,781,235.21	2,628,111.68
应收利息	-	-	-
其他应收款	1,444,275.83	26,400.00	6,765,919.06
存货	12,775,233.85	12,358,237.26	8,838,652.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0,000,000.00	-	-
流动资产合计	89,951,232.89	61,665,792.44	68,208,268.72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281,134.96	1,680,684.08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2,553,397.68	23,368,900.89	26,343,961.93

项目/时间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在建工程	6,736,468.99	6,737,701.05	3,120.0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3,981,001.47	4,006,039.20	4,106,190.12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818.30	61,616.33	120,479.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326,686.44	35,455,392.43	32,254,435.99
<b>资产总计</b>	<b>123,277,919.33</b>	<b>97,121,184.87</b>	<b>100,462,704.71</b>
<b>负 债</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50,000.00
应付账款	24,379,434.69	31,423,108.09	13,691,837.48
预收款项	771,612.65	100,025.15	561,475.23
应付职工薪酬	662,721.81	782,432.46	613,367.24
应交税费	1,040,143.91	2,822,643.20	4,939,623.68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9,798.50	762,805.08	825,572.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	200,000.00	2,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7,093,711.56	36,091,013.98	23,181,875.71
<b>非流动负债:</b>			

项目/时间	2015年 3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长期借款	2,700,000.00	2,700,000.00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0,000.00	2,700,000.00	-
负债合计	29,793,711.56	38,791,013.98	23,181,875.71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67,037,308.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21,084,692.00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3,262,536.15	3,262,536.15	2,728,082.90
未分配利润	2,099,671.62	5,067,634.74	24,552,746.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3,484,207.77	58,330,170.89	77,280,829.00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484,207.77	58,330,170.89	77,280,829.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277,919.33	97,121,184.87	100,462,704.71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期间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081,708.78	67,257,320.85	57,449,571.51
减：营业成本	11,438,002.15	56,505,818.47	46,426,006.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351.29	389,962.00	536,078.49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1,241,612.60	5,203,540.73	4,247,784.42
财务费用	-91,567.23	149,229.81	-342,537.62
资产减值损失	-38,653.52	-232,628.11	286,871.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59,795.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8,865.04	1,024,963.96	-716,595.4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18,828.53	6,266,361.91	5,418,977.00
加：营业外收入	50,000.00	72,324.42	1,466.43
减：营业外支出	-	5.13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68,828.53	6,338,681.20	5,420,443.43
减：所得税费用	400,324.28	994,148.69	931,368.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8,504.25	5,344,532.51	4,489,07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268,504.25	5,344,532.51	4,489,074.96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期间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53,384.01	93,521,005.57	41,575,178.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	70,000.00	24,167.6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503,384.01</b>	<b>93,591,005.57</b>	<b>41,599,345.8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91,310.14	42,062,010.34	35,462,706.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31,657.26	8,742,400.67	6,551,000.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29,734.66	6,222,026.47	3,750,920.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3,869.87	2,859,581.89	1,733,088.5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2,376,571.93</b>	<b>59,886,019.37</b>	<b>47,497,715.7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873,187.92</b>	<b>33,704,986.20</b>	<b>-5,898,369.9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8,000,000.00	2,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1,261,982.53	910,255.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00,000.00</b>	<b>9,261,982.53</b>	<b>3,310,255.84</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3,511.87	7,164,013.11	130,234.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298,326.25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3,511.87</b>	<b>7,164,013.11</b>	<b>18,428,561.2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76,488.13</b>	<b>2,097,969.42</b>	<b>-15,118,305.37</b>

项目/期间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122,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3,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656.24	72,113.07	38,067.86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8,260,656.24</b>	<b>3,072,113.07</b>	<b>38,067.86</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600,000.00	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587.51	24,462,483.20	181,346.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93.13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5,780.64</b>	<b>27,062,483.20</b>	<b>681,346.2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204,875.60</b>	<b>-23,990,370.13</b>	<b>-643,278.3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6,308,175.81</b>	<b>11,812,585.49</b>	<b>-21,659,953.7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73,006.22	1,260,420.73	22,920,374.4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9,381,182.03</b>	<b>13,073,006.22</b>	<b>1,260,420.73</b>

## 4、股东权益变动表

## (1) 2015 年 1-3 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3,262,536.15	5,067,634.74	-	58,330,170.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	-	3,262,536.15	5,067,634.74	-	58,330,170.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17,037,308.00	21,084,692.00	-	-	-	-2,967,963.12	-	35,154,036.88
(一) 净利润	-	-	-	-	-	2,268,504.25	-	2,268,504.25
(二) 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17,037,308.00	21,084,692.00	-	-	-	-	-	38,122,000.00
—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037,308.00	21,084,692.00	-	-	-	-	-	38,122,000.00
(四) 利润分配	-	-	-	-	-	-5,236,467.37	-	-5,236,467.37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7,037,308.00	21,084,692.00	-	-	3,262,536.15	2,099,671.62	-	93,484,207.77

(2) 2014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2,728,082.90	24,552,746.10	-	77,280,829.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	-	2,728,082.90	24,552,746.10	-	77,280,829.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	534,453.25	-19,485,111.36	-	-18,950,658.11
(一) 净利润	-	-	-	-	-	5,344,532.51	-	5,344,532.51
(二) 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534,453.25	-24,829,643.87	-	-24,295,190.62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3,262,536.15	5,067,634.74	-	58,330,170.89

## (3) 2013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2,279,175.40	20,512,578.64	-	72,791,754.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	-	2,279,175.40	20,512,578.64	-	72,791,754.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	448,907.50	4,040,167.46	-	4,489,074.96
（一）净利润	-	-	-	-	-	4,489,074.96	-	4,489,074.96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448,907.50	-448,907.5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2,728,082.90	24,552,746.10	-	77,280,829.00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以及 2015 年 1-3 月财务报表均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四）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

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

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进行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九）金融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

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

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 （十）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2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组合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建造合同形成的存货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 （十二）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

核算。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十四）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0	5.00	9.5-3.17
机器设备	7-10	5.00	9.5-13.57
电子设备	3-10	5.00	9.5-31.67
运输设备	3-5	5.00	9.5-19.00
其他设备	3-5	5.00	9.5-19.00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

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 （十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十六）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

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十七)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 **(十八) 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

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辞退福利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二十一）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二十二）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在各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

对于跨越多个会计期间的期权费用，一般可以按照该期权在某会计期间内等待期长度占整个等待期长度的比例进行分摊。

### （二十三）收入

####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4、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具备下列条件：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③在资产负债表日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为完成合同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并且能够可靠地计量，以便实际合同成本能够与以前的预计成本相比较。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确认建造

合同收入，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预计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立即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悬索桥受力结构体系（索鞍、索夹、钢结构、缆索等）建造、安装，依据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原则；合同完工进度按照实际完成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结合甲方监理认定的完工进度确认。

#### （二十四）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

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二十六)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比较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2、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会计差错更正。

###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一)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财务指标及现金流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分析

###### (1) 营业收入按照业务性质分类

项目	2015年1-3月 (元)	2014年度 (元)	2013年度 (元)
索桥核心部件制造及服务	13,864,387.58	65,990,627.21	56,175,933.83
废料收入	217,321.20	1,266,693.64	1,273,637.68
合计	14,081,708.78	67,257,320.85	57,449,571.51

###### (2) 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别分类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主索鞍	6,065,295.81	43.07%	24,105,073.16	35.84%	16,590,048.79	28.88%
散索鞍	1,257,370.08	8.93%	15,061,649.60	22.39%	8,129,505.33	14.15%
索夹	4,838,343.91	34.36%	12,128,447.87	18.03%	21,619,700.76	37.63%
其他	1,920,698.98	13.64%	15,962,150.22	23.73%	11,110,316.63	19.34%
合计	14,081,708.78	100.00%	67,257,320.85	100.00%	57,449,571.51	100.00%

公司收入确认方法：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占总工作量与客户计量进度孰低为依据计算完工比例，确认收入。内部工作量进度由公司内部报产单计算得出，外部进度由外部监理计量。

由于公司曾为天元机械子公司，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实质性资产均在天元重工，天元机械主要负责对外招投标以及面向业主的产品销售；天元机械与业主签订销售合同后，实际生产制造由天元重工完成。生产完毕后交付天元机械对外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为天元机械，因此公司收入的确认以天元机械的最终客户单位确认的进度为依据进行收入确认。

###### 业务模式变化对公司收入确认的影响：

公司在作为天元机械子公司期间，收入确认原则为建造合同收入的完工百分比法，天元机械在对外签订销售合同后，委托给天元重工进行加工制造。委托给天元

重工的合同价格为成本加成法，加成比例为均衡后的该产品毛利率水平，报告期内天元机械与天元重工毛利率水平基本一致，关于定价模式的合理性及公允性分析，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2、经常性关联交易”中对关联交易产生原因及公允性的分析说明。

公司独立面向第三方业主开展业务后，天元机械已经签订并且天元重工已开始生产的合同，仍按照原合同约定继续履行。天元机械已经签订但天元重工未开始生产的合同，已由天元机械和天元重工重新签订，天元重工支付合同金额的4%补偿给天元机械。目前相关合同的转移情况，请参加本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中对重大合同的披露情况。未来，天元重工将直接与业主签订合同。

业务模式的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政策的变化，但是由于天元重工与天元机械之间分成模式的变化，以及天元重工独立对外投标项目占比的提高，天元重工未来两年内确认的收入金额将会大幅提高，毛利率水平也会进一步提升。

#### **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的制造及服务，索桥核心部件包括主索鞍、散索鞍、索夹等。由于公司曾为天元机械子公司，且公司拥有生产索桥核心部件的设备、专利技术、厂房等关键要素，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是天元机械对外签订合同后委托给公司制造的受托加工收入。

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3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总收入比重分别为97.78%、98.12%以及98.46%。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核心部件生产制造过程中产生的废料销售收入，占总收入比重较低。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明确，收入结构未发生变化。

公司在2015年2月独立运行之后，对于天元机械已经签订销售合同的未开工项目，已全部转移至天元重工，天元重工支付4%费用给天元机械；目前，天元重工已开始独立招投标，直接面向第三方客户进行生产及销售。因此，业务模式的变化会使得公司销售收入在2015年以及2016年有较大幅度增长。

2013年、2014年度，天元机械合并后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该财务数据基本能够反映天元重工独立开展业务后的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合并	天元机械 母公司	合并	天元机械 母公司
收入	15,297.71	15,137.19	16,455.07	16,264.74
成本	10,922.86	11,837.50	11,580.18	12,590.51
毛利率	28.60%	21.80%	29.63%	22.59%
销售费用	512.81	512.81	481.53	481.53
管理费用	1,831.67	1,216.67	1,710.05	1,235.62
财务费用	253.76	297.11	213.02	256.19
应收账款	12,824.03	12,808.40	14,988.41	14,937.04
应收票据	20.00	20.00	2,361.42	2,361.42
预付账款	4,901.53	4,440.80	1,296.13	1,032.92
存货	5,256.33	4,020.50	2,966.25	2,082.39
应付账款	8,355.52	8,329.46	7,387.74	10,022.79
应付票据	2,570.31	2,580.40	2,263.65	2,258.65
预收账款	2,694.32	2,684.32	987.73	93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4,174.14	867.16	-192.85	305.42

## 2、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 (1)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直接材料	6,647,226.48	58.12%	37,883,977.61	67.04%	30,674,824.68	66.08%
直接人工	1,097,522.55	9.60%	7,005,715.01	12.40%	5,167,504.15	11.13%
制造费用	873,234.54	7.63%	5,214,856.38	9.23%	4,968,793.15	10.70%
其他	2,820,018.58	24.65%	6,401,269.47	11.33%	5,614,884.80	12.09%
合计	11,438,002.15	100.00%	56,505,818.47	100.00%	46,426,006.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2013年度以及2014年度，公司营业成本结构中直接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制造费用占比基本保持一致。

公司按项目核算收入成本，将与某项目直接成本直接计入生产成本科目明细，

制造费用按部门归集，并根据各项目报产进行分配。工程结算科目记录外部结算金额。收入与成本按完工进度确认。

### 3、毛利率变动分析

#### (1) 公司毛利率变动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情况如下：

期间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2013 年度	57,449,571.51	46,426,006.78	19.19%
2014 年度	67,257,320.85	56,505,818.47	15.99%
2015 年 1-3 月	14,081,708.78	11,438,002.15	18.7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保持一致。2014 年毛利率相比 2013 年略有降低，主要是受到原材料以人工成本的增加所致。由于在索桥核心部件制造细分行业中，天元机械市场占有率较高，因此天元机械毛利率水平基本能够反映整体细分行业的毛利率，报告期内，天元机械合并报表以及母公司报表中毛利率水平如下：

#### ① 天元机械母公司毛利率情况

期间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2013 年度	162,647,370.88	125,905,100.60	22.59
2014 年度	151,371,932.68	118,375,018.20	21.80

#### ② 天元机械合并报表毛利率情况

期间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2013 年度	164,550,656.80	115,801,765.92	29.63
2014 年度	152,977,055.56	109,228,638.70	28.60

公司独立运营之前，与天元机械母公司毛利率水平基本保持一致，在天元重工独立运营之后，由于索桥核心部件业务全产业链已转移完毕，因此，未来天元重工毛利率水平将趋于天元机械合并报表毛利率水平。

### 4、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变动分析

公司 2013 年、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3 月净利润分别为 448.91 万元、534.45 万元以及 226.8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为 421.24 万元、407.22 万元以及 123.43 万元。2014 年净利润相比 2013 年有所提高主要是由于根据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原则，2014 年完成建造的合同较多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天元机械的委托加工合同，公司从天元机械独立后，一方面由于索桥核心部件业务

已经完全转移至本公司，产业链的延伸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绩；另一方面，所有天元机械委托公司加工的尚未开工的建造合同均已按照“4%销售代理”的模式签订，因此，受益于业务模式变更的影响，公司在 2015 年业绩将有所提升。

## 5、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指标变动分析

###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3 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9.19%、15.99% 以及 18.77%，毛利率水平基本保持稳定。公司 2013 年、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3 月净利润分别为 448.91 万元以及 534.45 万元以及 226.8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为 421.24 万元、407.22 万元以及 123.4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基本保持稳定。

### （2）长短期偿债能力

公司 2013 年、2014 年以及 2015 年 3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3.08%、39.94% 以及 24.17%，资产负债率较低，且基本保持稳定。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 2,437.94 万元以及长期借款 270 万元，均在正常的信用期内，不存在到期无法偿还的风险。公司 2013 年流动比率为 2.94，速动比率为 2.56；2014 年流动比率为 1.71，速动比率为 1.37；2015 年 3 月 31 日流动比率为 3.32，速动比率为 2.85，整体看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 （3）营运能力

公司 2013 年、2014 年以及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周转率为分别为 2.06、1.86 以及 0.47，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降低，主要是由于 2015 年 1-3 月确认收入较低所致，公司应收款项主要是应收天元机械的货款，均在正常信用周期内；公司 2013 年、2014 年以及 2015 年 3 月 31 日，存货周转率为 4.43、5.33 以及 0.91，存货周转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 2014 年末由于部分产品尚未完工，导致存货金额相比于 2013 年增加 400 万元所致。

### （4）获取现金能力

公司 2013 年、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3 月，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0.12 元，0.67 元以及-0.19 元。2013 年以及 2015 年 1-3 月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为负值，一方面是由于公司采购支付现金较多；另一方面是由于受制于业主方的付款进度，公司应收账款回款速度降低所致。

## 6、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分析及其与净利润的匹配分析

### ①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合理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53,384.01	93,521,005.57	41,575,178.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	70,000.00	24,16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3,384.01	93,591,005.57	41,599,345.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91,310.14	42,062,010.34	35,462,706.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31,657.26	8,742,400.67	6,551,000.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29,734.66	6,222,026.47	3,750,920.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3,869.87	2,859,581.89	1,733,08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76,571.93	59,886,019.37	47,497,71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3,187.92	33,704,986.20	-5,898,369.99

2014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2013年增加约3,960万元，主要是由于2014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由于2013年部分项目以及2014年项目完工较多，款项支付较为集中，因此导致2014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的增加。

### 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68,504.25	5,344,532.51	4,489,074.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653.52	-232,628.11	286,871.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37,127.14	3,404,493.10	3,670,279.07
无形资产摊销	25,037.73	100,150.92	100,150.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795.3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068.73	145,179.51	-302,520.75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8,865.04	-1,024,963.96	716,595.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98.03	58,863.53	-67,000.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6,996.59	-3,519,584.44	3,279,272.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421.40	14,217,069.71	-27,429,639.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230,649.79	15,211,873.43	9,198,750.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3,187.92	33,704,986.20	-5,898,369.99

## （二）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 最近两年费用及结构分析表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营业收入（元）	14,081,708.78	67,257,320.85	57,449,571.51
销售费用（元）			
管理费用（元）	1,241,612.60	5,203,540.73	4,247,784.42
财务费用（元）	-91,567.23	149,229.81	-342,537.62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	-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8.82%	7.74%	7.39%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65%	0.22%	-0.60%
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8.17%	7.96%	6.8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基本保持稳定，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3月，期间费用占比略有提高，主要是由于管理费用占比增加所致，管理费用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工资以及职工福利费增加。总体分析，公司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低，且基本保持稳定。

由于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业务来自天元机械的委托加工，并不直接对外招投标，因此报告期内无销售费用产生；未来，随着公司的独立运作，对外招投标项目会逐渐增加，相关销售费用也会提高。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费用，由于公司银行借款金额较少，因此，财务费用

占公司期间费用比重较低，且基本保持稳定。

### (三)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最近两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表

项目	2015年1-3月 (元)	2014年度 (元)	2013年度 (元)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b>营业外收入</b>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0,000.00	7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83,866.95
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66,707.67	1,424,513.08	-159,795.39
除上述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319.29	1,466.43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1,216,707.67	1,496,832.37	325,537.99
减：所得税影响数	182,506.15	224,524.86	48,830.70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1,034,201.52	1,272,307.51	276,707.29
<b>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b>	1,234,302.73	4,072,225.00	4,212,367.67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45.59%	23.81%	6.16%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具体内容如下：

#### (1) 政府补助

2015年政府补助5万元主要是公司收到的德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颁发的2015年经济工作表彰奖励。2014年政府补助7万元主要是收德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创新补贴6万元，以及收经开区管委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补助1万元；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是公司2013年向广汉乐石提供资金借款产生的利息收入。

#### (3) 因投资收益产生的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2015年1-3月，处置持有的广汉乐石40%股权获得投资收益116.67万元；2014

年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投资收益102.50万元；2013年度因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15.98万元非经常性损益。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由于投资收益产生。2013年度以及2014年度投资收益主要是由公司对闲置资金的利用所致，2015年1-3月产生的投资收益是由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明细表

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17%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交流转税税额
企业所得税	15%	应纳税所得额
教育附加费	3%	应交流转税税额
地方教育附加费	2%	应交流转税税额

###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文件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00%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15.00%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企业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版）》、《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年修订）》和《中西部地区优势产业目录（2008年修订）》范围的，经税务机关确认后，其企业所得税可按照15.00%税率缴纳。

本公司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版）》鼓励类的第二十四类“公路及道路运输（含城市客运）”第9条范围，经四川省德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认定，2011年度至2013年度均执行1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5年5月8日，公司取得当地税务机关批文，同意天元重工2014年度税收仍按照15%计缴企业所得税。

#### (四)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6,975.92	4,541.97	5,510.13
银行存款	9,374,206.11	13,068,464.25	1,254,910.60
其他货币资金	11,193.13	-	50,000.00
合计	9,392,375.16	13,073,006.22	1,310,420.73

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货币资金。此外，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将闲置的部分资金3,000万元购买德阳银行机构客户周周增利2015-001期保证收益类理财产品，预期收益率为4%，该理财产品可以随时赎回。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权益工具投资	-	-	7,840,204.61
合计	-	-	7,840,204.61

2013年末，公司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是由于公司为了利用闲置资金，进行权益工具投资所致。该笔交易对2013年报表影响为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5.98万元。2014年度以及2015年1-3月，均未发生此类投资行为。

##### 3、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5,183,800.00	100,811.00	-
合计	5,183,800.00	100,811.00	-

(1) 截止2015年3月31日，未到期已背书的票据金额为137.8万元。

(2) 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出票人	出票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183,800.00	2015.03.31	2015.09.30
合计	5,183,800.00		

该票据业务为正常的业务往来产生，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

#### 4、应收账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账龄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元)
	金额 (元)	比例		
1 年以内	27,960,220.06	98.84%	-	27,960,220.06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至 4 年	-	-	-	-
4 至 5 年	249,884.61	0.88%	199,907.69	49,976.92
5 年以上	79,290.92	0.28%	79,290.92	-
合计	28,289,395.59	100.00%	279,198.61	28,010,196.98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元)
	金额 (元)	比例		
1 年以内	31,169,825.45	98.24%	-	31,169,825.45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至 4 年	249,884.61	0.79%	124,942.31	124,942.30
4 至 5 年	156,675.00	0.49%	125,340.00	31,335.00
5 年以上	152,615.92	0.48%	152,615.92	-
合计	31,729,000.98	100.00%	402,898.23	31,326,102.75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元)
	金额 (元)	比例		
1 年以内	40,311,174.91	98.06%	-	40,311,174.91
1 至 2 年	238,977.75	0.58%	23,897.77	215,079.98
2 至 3 年	249,884.61	0.61%	49,976.92	199,907.69
3 至 4 年	156,675.00	0.38%	78,337.50	78,337.50
4 至 5 年	102,298.72	0.25%	81,838.98	20,459.74
5 年以上	50,317.20	0.12%	50,317.20	-
合计	41,109,328.19	100.00%	284,368.37	40,824,959.82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以及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0,824,959.82元、31,326,102.75元以及28,010,196.98。2015年3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与2014年末相比减少约332万元,2014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相比2013年末减少950万元,主要是由于天元重工收回应收天元机械款项所致。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应收天元机械账款账龄均维持在1年以内,公司账龄结构比较稳定。公司已根据坏账计提政策对相关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综合分析认为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好,出现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由于公司曾为天元机械子公司,主营业务来自天元机械对外签订合同的委托加工,因此公司主要应收账款为应收天元机械款项。公司与天元机械直接的结算方式为根据天元机械对第三方的结算进度同步结算。

(2) 截止2015年3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2015-3-31	账龄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7,960,220.06	1年以内	98.84	-
二重集团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49,884.61	4-5年	0.88	199,907.69
	79,290.92	5年以上	0.28	79,290.92
<b>合计</b>	<b>28,289,395.59</b>		<b>100.00</b>	<b>279,198.61</b>

(3) 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2014-12-31	账龄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1,169,825.45	1年以内	98.24	-
二重集团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49,884.61	3-4年	0.79	124,942.31
	156,675.00	4-5年	0.49	125,340.00
	152,615.92	5年以上	0.48	152,615.92
<b>合计</b>	<b>31,729,000.98</b>		<b>100.00</b>	<b>402,898.23</b>

(4)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2013-12-31	账龄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0,311,174.91	1年以内	98.06	-
二重集团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49,884.61	2-3年	0.61	49,976.92
	156,675.00	3-4年	0.38	78,337.50
	102,298.72	4-5年	0.25	81,838.98
	50,317.20	5年以上	0.12	50,317.20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38,977.75	1-2年	0.58	23,897.77
<b>合计</b>	<b>41,109,328.19</b>		<b>100.00</b>	<b>284,368.37</b>

(5) 本报告期内应收关联方款项主要是应收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款项，情况如下，除此之外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7,960,220.06	31,169,825.45	40,311,174.91

公司应收天元机械款项账龄基本维持在 1 年以内，与天元机械对第三方客户的账龄结构相比较短，因此不存在关联方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天元机械报告期内前五大情况如下：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3-12-31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大连南部滨海大道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9,878,827.00	1 年以内	11.66
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汉中西二环大桥项目经理部	18,460,888.00	历年累计	10.83
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鹦鹉长江大桥项目经理部	13,761,861.32	1 年以内	8.07
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3,356,507.60	1 年以内	7.84
中交二公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9,059,267.07	1-2 年	5.32
合计	74,517,350.99		43.72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12-31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中交贵瓮高速公路第二总承包第 5 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1 分部	20,598,191.60	1 年以内	13.22
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721,336.00	1 年以内	7.52
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汉中西二环大桥项目经理部	10,960,888.00	4 年以内	7.03
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鹦鹉长江大桥项目经理部	9,807,201.32	2 年以内	6.29
大连南部滨海大道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181,672.00	2 年以内	5.25
合计	61,269,288.92		39.31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如下：

单位名称	2015-3-31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合计 数的比例(%)
中交贵瓮高速公路第二总承包第5合同段 项目经理部1分部	22,110,401.60	2年以内	15.82
宜昌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1,721,336.00	2年以内	8.39
江苏法尔胜缆索有限公司(万福桥)	8,957,438.00	1年以内	6.41
中铁大桥局股份有限公司汉中西二环大桥 项目经理部	8,460,888.00	5年以内	6.05
大连南部滨海大道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181,672.00	2年以内	5.14
合计	58,431,735.60		41.81

从报告期内，前五大天元机械应收款占比基本维持在40%左右，前五大应收款客户基本为国有建设项目公司，产生坏账的风险较低。

#### 4、预付账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预付账款情况分析如下：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97,405.05	69.86	3,984,199.51	83.33	2,111,245.44	80.33
1至2年	150,910.32	4.80	287,169.46	6.01	474,561.13	18.06
2至3年	287,169.46	9.13	474,561.13	9.93	42,305.11	1.61
3年以上	509,866.24	16.21	35,305.11	0.74	-	-
合计	3,145,351.07	100.00	4,781,235.21	100.00	2,628,111.68	100.00

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相比2014年末减少164万元，2014年末预付款项余额相比2013年末增加215万元，主要是由于2014年末预付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采购货款，以及2015年所购货物验收到库所致。

(2) 2015年3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元)	占预付账 款比例(%)	款项 性质	账龄
1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1,094,529.71	34.80	货款	1年以内
2	简阳云海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309,637.73	9.84	货款	3年以上
		100,000.00	3.18		2-3年
3	洛阳洛北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222,111.10	7.06	货款	1年以内
4	德阳电业局城区供电局	160,000.00	5.09	电费	1年以内
5	德阳市泰峰景观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123,493.60	3.93	工程款	3年以上
合计		2,009,772.14	63.90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简阳云海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409,637.73	2 年以上	质量问题未结算
德阳市泰峰景观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123,493.60	3 年以上	结算期内
合计	533,133.31		

其中，预付简阳云海铸造有限公司的铸件款由于质量问题尚未结算，但是相关货物已经收到，且金额较小，因此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预付德阳市泰峰景观艺术工程有限公司的款项是车间板房改造的工程款，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尚在结算期内。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元)	占预付账 款比例 (%)	款项 性质	账龄
1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3,155,000.00	65.99	材料款	1 年以内
2	简阳云海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409,637.73	8.57	材料款	1-2 年
3	固镇县林艳钢结构有限公司	230,000.00	4.81	材料款	1 年以内
4	德阳电业局城区供电局	160,000.00	3.35	电费	1 年以内
5	石家庄新日锌业有限公司	140,000.00	2.93	材料款	1 年以内
	合计	4,094,637.73	85.64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序号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元)	占预付账款 比例 (%)	款项 性质	账龄
1	青岛辉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240,000.00	47.18	材料款	1 年以内
2	简阳云海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409,637.73	15.59	材料款	1-2 年
3	德阳电业局城区供电局	160,000.00	6.09	电费	1 年以内
4	资阳国兴机械有限公司	129,703.60	4.94	材料款	1 年以内
5	德阳市泰峰景观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123,493.60	4.70	工程款	1-2 年
	合计	2,062,834.93	78.49		

(5) 本报告期内无预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6) 期末余额中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预付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109 万元货款外，无其他预付关联方款项。2015 年 3 月，由于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经营情况未

达预期，因此，公司已经将持有的该公司股权转让，目前公司与其已无关联方关系。

## 5、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按账龄组合分）：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502,921.93	97.77	75,146.10	1,427,775.83
1至2年	-	-	-	-
2至3年	-	-	-	-
3至4年	33,000.00	2.15	16,500.00	16,500.00
4至5年	-	-	-	-
5年以上	1,277.30	0.08	1,277.30	-
合计	1,537,199.23	100.00	92,923.40	1,444,275.83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	-	-	-
1至2年	-	-	-	-
2至3年	33,000.00	96.27	6,600.00	26,400.00
3至4年	-	-	-	-
4至5年	-	-	-	-
5年以上	1,277.30	3.73	1,277.30	-
合计	34,277.30	100.00	7,877.30	26,400.00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元)	账面净额 (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7,090,677.03	99.52	354,457.97	6,736,219.06
1至2年	33,000.00	0.46	3,300.00	29,700.00
2至3年	-	-	-	-
3至4年	-	-	-	-
4至5年	-	-	-	-
5年以上	1,277.30	0.02	1,277.30	-
合计	7,124,954.33	100.00	359,035.27	6,765,919.06

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向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提供部分借款所致；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应收邓春英股权转让款 140 万元，根据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40%股权转让给邓春英，转让价款为 240 万元，相关股权转让款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邓春英实际已经支付 100 万元，剩余 140 万元将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支付完毕。

(2)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邓春英	1,400,000.00	91.07	股权转让款	1 年以内
2	四川德阳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	4.88	保证金	历年累计
3	汪德全	20,000.00	1.30	备用金	1 年以内
4	陈杰	10,000.00	0.65	备用金	1 年以内
5	陈松涛	8,000.00	0.52	备用金	1 年以内
合计		1,513,000.00	98.42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四川德阳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	96.27	保证金	2-3 年
2	其他零星	1,277.30	3.73	其他	5 年以上
合计		34,277.30	100.00		

(4)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7,089,159.41	99.50	资金拆借	1 年以内
2	四川德阳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33,000.00	0.46	保证金	1-2 年
3	其他零星	2,794.92	0.04	其他	历年累计
合计		7,124,954.33	100.00		

(5) 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6) 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 6、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项目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1,985,865.84		1,985,865.84
工程施工	10,642,870.51		10,642,870.51
其他	146,497.50		146,497.50
合计	12,775,233.85		12,775,233.85
存货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1,711,316.99		1,711,316.99
工程施工	10,646,920.27		10,646,920.27
合计	12,358,237.26		12,358,237.26
存货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1,406,068.78		1,406,068.78
工程施工	7,432,584.04		7,432,584.04
合计	8,838,652.82		8,838,652.82

### (2)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累计已发生成本	94,142,637.00	88,727,587.60	34,111,693.01
累计已确认毛利	16,673,888.65	16,078,165.95	7,308,618.74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00,173,655.14	94,158,833.28	33,987,727.7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642,870.51	10,646,920.27	7,432,584.04

公司主营业务为索桥核心部件的生产制造及销售，其产品主要为索鞍、索夹及附件。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3月31日存货余额相比2014年12月31日变动不大，主要是由于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的工程施工进度在2014年3月31日进展较小所致。2014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相比2013年12月31日增加约400万元，主要是由于2014年新开工且未完成的产品制造增加所致。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未完工的项目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施工期间	完工进度	存货
普鲁斯	2,495,600.00	2013.7-2015.9		1,814,652.88
宣威桥	9,304,875.00	2013.6-2015.8	99.00%	32,379.46
龙江桥	5,736,506.00	2013.10-2015.11	91.00%	419,158.89
贵瓮清水河	30,011,043.00	2014.5-2015.8	96.00%	58,607.12
洞庭湖	43,648,051.00	2014.6-2016.6	19.00%	3,609,402.10
潮河桥	3,650,985.00	2014.8-2015.10	98.00%	39,649.25
驸马桥	39,110,574.00	2015.1-2017.1		1,652,108.30
银川桥	11,356,407.00	2015.1-2015.12	26.00%	3,016,863.76
合计	145,314,041.00			10,642,821.76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工程施工余额较大的主要是由于普鲁斯桥项目、洞庭湖桥项目、驸马桥项目以及银川桥项目。该部分项目由于完工进度较低，其中普鲁斯桥以及驸马桥尚未开工，但是与项目相关的材料储备已经完成，因此导致工程施工余额较高。

## 7、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1,797,279.54	3,000,000.00	-2,400,000.00	-716,595.46						1,680,684.08	
合计	1,797,279.54	3,000,000.00	-2,400,000.00	-716,595.46						1,680,684.08	
被投资单位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4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1,680,684.08			-399,549.12						1,281,134.96	
合计	1,680,684.08			-399,549.12						1,281,134.96	
被投资单位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年3月31日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1,281,134.96		1,233,292.33	-47,842.63							
小计											
合计	1,281,134.96		1,233,292.33	-47,842.63							

天元重工于2011年5月投资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300万元，2013年3月增资到600万元，2013年4月转让240万股后持有360万股广汉乐石股份，占比为40%；由于广汉乐石经营业绩不稳定，天元重工于2015年3月转让所持有的全部360万股股份给邓春英。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与广汉乐石已无关联方关系。

## 8、固定资产及折旧

(1)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变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年1月1日	20,889,318.25	27,705,140.68	37,941.00	1,106,695.44	49,739,095.37
2. 2013年增加金额		106,264.96		20,850.00	127,114.96
(1) 购置		106,264.96		20,850.00	127,114.96
3. 2013年减少金额					
4. 2013年12月31日	20,889,318.25	27,811,405.64	37,941.00	1,127,545.44	49,866,210.33
5. 2014年增加金额	62,704.00	364,329.06		2,399.00	429,432.06
(1) 购置	62,704.00	364,329.06		2,399.00	429,432.06
6. 2014年减少金额					
7. 2014年12月31日	20,952,022.25	28,175,734.70	37,941.00	1,129,944.44	50,295,642.39
9. 2015年增加金额		7,948.72		13,675.21	21,623.93
(1) 购置		7,948.72		13,675.21	21,623.93
10. 2015年减少金额					
11. 2015年3月31日	20,952,022.25	28,183,683.42	37,941.00	1,143,619.65	50,317,266.32
二、累计折旧					
1. 2013年1月1日	5,188,258.81	14,023,901.22	4,505.52	635,303.78	19,851,969.33
2. 2013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1,046,181.20	2,579,687.51	9,011.04	35,399.32	3,670,279.07
3. 2013年减少金额					
4. 2013年12月31日	6,234,440.01	16,603,588.73	13,516.56	670,703.10	23,522,248.4
5. 2014年增加金额	957,525.12	2,399,384.70	9,011.04	38,572.24	3,404,493.10
(1) 计提	957,525.12	2,399,384.70	9,011.04	38,572.24	3,404,493.10
6. 2014年减少金额					
7. 2014年12月31日	7,191,965.13	19,002,973.43	22,527.6	709,275.34	26,926,741.5
8. 2015年增加金额	240,374.10	584,730.60	2,252.76	9,769.68	837,127.14
(1) 计提	240,374.10	584,730.60	2,252.76	9,769.68	837,127.14
9. 2015年减少金额					
10. 2015年3月31日	7,432,339.23	19,587,704.03	24,780.36	719,045.02	27,763,868.64
三、减值准备					
四、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4,654,878.24	11,207,816.91	24,424.44	456,842.34	26,343,961.93
五、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3,760,057.12	9,172,761.27	15,413.40	420,669.10	23,368,900.89
六、2015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13,519,683.02	8,595,979.39	13,160.64	424,574.63	22,553,397.68

(2)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3)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公司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①天元重工以 1 厂房抵押为天元机械借款担保, 其权证号为德房权证河东字第 C0038107 1-1, 账面原值为 704.35 万元, 净值为 595.62 万元;

②天元重工以 3 厂房和办公楼为天元机械借款担保, 3 厂房权证号为德阳商房权证河东区字第 0111803 号, 账面原值为 411.76 万元, 净值为 256.92 万元; 办公楼权证号为德阳商房权证河东区字第 0126528 号, 账面原值为 273.63 万元, 净值为 180.48 万元。

关于关联方担保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请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之“(二) 关联交易”中对关联方担保情况的描述。

(4) 评估购入固定资产情况

2015 年 1 月 22 日,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 天元机械将与索桥核心部件制造业务相关的全部生产设备转让给本公司, 转入设备已经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15]第 0049 号), 转让作价金额为 398.99 万元, 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正式转让。

##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员工食堂				3,120.00		3,120.00
台式重型铣镗床-1000*2380	143,497.26		143,497.26	143,497.26		143,497.26
台式重型铣镗床-1000*3200	170,575.80		170,575.80	170,575.80		170,575.80
TK6926 落地镗	6,422,395.93		6,422,395.93	6,420,507.99		6,420,507.99
合计	6,736,468.99		6,736,468.99	6,737,701.05		6,737,701.05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 月 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员工食堂	3,120.00		3,120.00			
160 镗背板				28,374.36		
合计	3,120.00		3,120.00	28,374.36		

##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资金 来源
TK6926 落地镗	6,500,000.00	-	6,420,507.99		6,420,507.99	98.78	98.78		自筹
合计	-	-	6,420,507.99		6,420,507.99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5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减少	2015年 3月31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资金 来源
TK6926 落地镗	6,500,000.00	6,420,507.99	1,887.94		6,422,395.93	98.81	98.81		自筹
合计		6,420,507.99	1,887.94		6,422,395.93				

## 10、无形资产及摊销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	2015年 3月31日
<b>1、账面原值合计</b>	5,025,548.40	-	5,025,548.40	-	5,025,548.40
土地使用权	5,007,548.40	-	5,007,548.40	-	5,007,548.40
非专利技术-软件	18,000.00	-	18,000.00	-	18,000.00
<b>2、累计摊销合计</b>	919,358.28	100,150.92	1,019,509.20	25,037.73	1,044,546.93
土地使用权	901,358.28	100,150.92	1,001,509.20	25,037.73	1,026,546.93
非专利技术-软件	18,000.00	-	18,000.00	-	18,000.00
<b>3、账面净值合计</b>	4,106,190.12	-100,150.92	4,006,039.20	-25,037.73	3,981,001.47
土地使用权	4,106,190.12	-100,150.92	4,006,039.20	-25,037.73	3,981,001.47
非专利技术-软件	-	-	-	-	-
<b>4、减值准备合计</b>	-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
非专利技术-软件	-	-	-	-	-
<b>5、账面价值合计</b>	4,106,190.12	-100,150.92	4,006,039.20	-25,037.73	3,981,001.47
土地使用权	4,106,190.12	-100,150.92	4,006,039.20	-25,037.73	3,981,001.47
非专利技术-软件	-	-	-	-	-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天元重工曾以国有土地使用权为天元机械借款担保，其权证号为德府国用（2012）第 005621 号，账面原值为 500.75 万元，净值为 398.10 万元；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元机械已归还了德阳银行高新支行 1,500 万元贷款，解除了天元有限以“德府国用（2012）字第 005621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担保额 1,500 万元的担保。

关于关联方担保对公司经营的影响，请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中对关联方担保情况的描述。

## 1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的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之“（十）应收款项”。

### （3）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5年 3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	7,877.30	85,046.10	-	-	92,923.40
应收账款	402,898.23	-123,699.62	-	-	279,198.61
合计	410,775.53	-38,653.52	-	-	372,122.01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	359,035.27	-351,157.97	-	-	7,877.30
应收账款	284,368.37	118,529.86	-	-	402,898.23
合计	643,403.64	-232,628.11	-	-	410,775.53
项目	2013年 1月1日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应收款	50,256.89	308,778.38	-	-	359,035.27
应收账款	306,275.16	-21,906.79	-	-	284,368.37
合计	356,532.05	286,871.59	-	-	643,403.64

## （五）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 1、应付账款

（1）2013年末、2014年末以及截止2015年3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表如下：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3,752,744.17	31,058,545.27	13,123,901.05
1年以上	626,690.52	364,562.82	567,936.43
合计	24,379,434.69	31,423,108.09	13,691,837.48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供应商货款，2014年末应付账款余额相比2013年增加约1,773万元，主要是由于2014年以及2015年预计开工合同较多，公司提前进行材料采购所致。

（2）2015年3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性质	账龄
1	德阳耀发铸锻有限公司	3,758,077.98	15.41%	货款	1-2年
2	河南前进重工铸锻有限公司	3,248,440.08	13.32%	货款	1年以内
3	成都市欣欣高强度紧固件制造有限公司	2,178,494.57	8.94%	货款	1年以内
		472,922.93	1.94%		1-2年
4	德阳市德龙冶金机电配套有限公司	2,266,555.42	9.30%	货款	1年以内
5	河南金基业重工有限公司	1,870,123.82	7.67%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13,794,614.80	56.58%		

（3）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性质	账龄
1	德阳耀发铸锻有限公司	4,894,464.36	15.58%	货款	1年以内
2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3,580,564.10	11.39%	货款	1年以内
		100,811.00	0.32%		1-2年
3	河南金基业重工有限公司	2,555,044.10	8.13%	货款	1年以内
4	天津市天重江天重工有限公司	1,777,336.79	5.66%	货款	1年以内
5	河南前进重工铸锻有限公司	1,648,440.08	5.24%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14,556,660.73	46.32%		

(4) 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性质	账龄
1	德阳耀发铸锻有限公司	1,160,320.50	8.47%	货款	1年以内
		55,598.38	0.41%		1-2年
2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100,711.00	8.04%	货款	1年以内
3	江油市众鑫贸易有限公司	1,099,287.00	8.03%	货款	1年以内
4	河南金基业重工有限公司	953,538.40	6.96%	货款	1年以内
5	资阳弘杨精密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857,308.51	6.26%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5,226,763.79	38.17%		

(5) 截至2015年3月31日,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6) 截至2015年3月31日,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2、应交税费

单位: 元

税种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69,594.11	1,826,646.14	3,667,571.31
营业税		63,235.88	
企业所得税	706,385.43	671,030.35	798,368.52
城建税	18,871.59	132,291.74	256,729.99
个人所得税	5,449.08	9,360.79	14,691.99
印花税	26,364.00	25,584.20	18,883.30
教育费附加	8,087.82	56,696.46	110,027.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391.88	37,797.64	73,351.43
合计	1,040,143.91	2,822,643.20	4,939,623.68

3、其他应付款

(1) 2013年末、2014年末、截止2015年3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0,645.50	9,205.08	71,972.08
1至2年	9,153.00	-	-
2至3年	-	-	752,900.00
3年以上	-	753,600.00	700.00
合计	39,798.50	762,805.08	825,572.08

公司其他应付款 2013 年末、2014 年末以及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余额分别为 825,572.08 元、762,805.08 元以及 39,798.50 元。其他应付款占公司总资产比重较低。

(2)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	200,000.00	2,5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2,500,000.00

#### 5、长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条件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	-	-
抵押借款	2,700,000.00	2,700,000.00	-
保证借款	-	-	-
信用借款	-	-	-
合计	2,700,000.00	2,700,000.00	-

该项借款以 2 厂房作抵押，权证号为德阳市房权证河东区字第 0093146 号，账面原值为 412.61 万元，净值为 233.77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6 月 25 日至 2017 年 6 月 24 日，借款利率为 6.15%。

#### (六)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67,037,308.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21,084,692.00	-	-
盈余公积	3,262,536.15	3,262,536.15	2,728,082.90
未分配利润	2,099,671.62	5,067,634.74	24,552,746.10
合计	93,484,207.77	58,330,170.89	77,280,829.00

股本的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二)主要股东情况”之“5、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的内容。

## 四、关联交易

### （一）公司的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 1、存在控制的关联方

名称	与公司关系
唐明	实际控制人
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60.91%股权

#### 2、不存在控制的关联方

名称	与公司关系	备注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受唐明实际控制的企业	
四川兴天元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受唐明实际控制的企业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曾为公司联营企业	现已无关联关系

#### 3、关联自然人

公司关联自然人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公司主要客户为天元机械，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天元机械的权益情况如下，上述人员不在公司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主体	本公司任职	持有天元机械股份比例
唐明	董事长	65.7575%
涂小东	董事	5.0667%
杨平	监事会主席	0.4667%
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		16.3333%

## (二)关联交易

公司根据交易的性质和频率，将购销商品、接受顾问服务等偶然发生的事项划分为偶发性关联交易，而将承租、关联人为公司担保、关联方资金拆借等经常发生的交易划分为经常性关联交易

### 1、偶发性关联交易

评估购入固定资产情况

2015年1月22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天元机械将与索桥核心部件制造业务相关的全部生产设备转让给本公司，转入设备已经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15]第0049号)，转让作价金额为398.99万元，于2015年4月23日正式转让。

### 2、经常性关联交易

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3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b>采购商品、接受劳务:</b>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受托铸造	索桥核心部件铸造	比照市场同类业务	1,298,329.57	14.05
<b>销售商品、提供劳务:</b>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索桥核心部件加工	成本加成	13,838,746.55	99.82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废渣	比照市场同类业务	217,321.20	100.00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b>采购商品、接受劳务:</b>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受托铸造	索桥核心部件铸造	比照市场同类业务	5,718,956.21	10.11
<b>销售商品、提供劳务:</b>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索桥核心部件加工	成本加成	65,652,197.97	99.49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修补费	加工	比照市场同类业务	22,324.79	0.03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废渣	比照市场同类业务	1,266,693.64	100.00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b>采购商品、接受劳务:</b>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受托铸造	索桥核心部件铸造	比照市场同类业务	5,833,761.56	18.7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索桥核心部件加工	成本加成	55,546,285.58	98.88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修补费	加工	比照市场同类业务	158,812.82	0.28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废渣	比照市场同类业务	853,061.97	69.42

#### 关联方交易产生的原因及公允性分析：

由于天元重工曾为天元机械子公司，主要业务来自于天元机械对外签订销售合同后的委托加工制造，因此报告期内，天元重工主要客户为天元机械。随着公司业务的独立，与业主直接签订合同金额的增加，公司客户结构将更加分散，关联销售占比会逐步降低。报告期内，公司与天元机械之间的委托加工合同价格通过成本加成法确定，加成比例基本为该业务的毛利率。报告期内，天元机械母公司与天元重工毛利率基本保持一致，因此，委托加工模式下的价格定价方式公允。公司独立之后，对于已经签订的未开工合同，天元机械将仅作为天元重工的销售代理存在。天元重工支付4%代理费给天元机械，该比例依据天元机械相关费用占比确定。天元机械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约为7%左右，因此公司在扣除其他与该业务无关的管理费用后，确定4%比例。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铸件制造，由于其曾为天元重工联营公司，因此，部分采购铸件业务通过广汉乐石签订，价格与通过第三方签订的采购价格相比保持在合理的变动区间，详情请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之“（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中关于采购合同的披露内容。

#### ② 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元重工 (2015年1-3月)	天元机械	1,410.00	2012.7.13	2015.7.12	是
		540.00	2014.7.23	2017.7.22	否
		790.00	2014.1.13	2017.1.12	否
天元重工 (2014年度)	天元机械	1,440.00	2012.7.13	2015.7.12	否
		550.00	2014.7.23	2017.7.22	否
		550.00	2012.7.23	2014.7.22	是
		800.00	2014.1.13	2017.1.12	否
天元重工 (2013年度)	天元机械	550.00	2012.7.23	2014.7.22	否
		1,500.00	2012.7.13	2015.7.12	否

- 天元重工以国有土地使用权为天元机械借款担保，其权证号为德府国用（2012）第 005621 号，账面原值为 500.75 万元，净值为 398.10 万元；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元机械已归还了德阳银行高新支行 1,500 万元贷款，解除了天元有限以“德府国用（2012）字第 005621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担保额 1,500 万元的担保。
- 天元重工以 1 厂房抵押为天元机械借款担保，其权证号为德房权证河东字第 C0038107 1-1，账面原值为 704.35 万元，净值为 595.62 万元；
- 天元重工以 3 厂房和办公楼为天元机械借款担保，3 厂房权证号为德阳商房权证河东区字第 0111803 号，账面原值为 411.76 万元，净值为 256.92 万元；办公楼权证号为德阳商房权证河东区字第 0126528 号，账面原值为 273.63 万元，净值为 180.48 万元。

**关联方担保产生的原因：**由于天元重工曾为天元机械子公司，与索桥核心部件业务相关的厂房、设备、土地均归属天元重工，因此为了该业务的发展，天元重工以相关资产为天元机械借款提供了担保。

对于该担保事项，公司将采取措施如下：

1、由于目前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已全部转移至天元重工，因此对于陆续到期的担保借款合同，公司与银行协商，由天元重工与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所有担保借款合同到期后，天元重工不再为天元机械提供担保借款。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元机械已归还了德阳银行高新支行 1,500 万元贷款，解除了天元有限以“德府国用（2012）字第 005621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担保额 1,500 万元的担保。目前，天元重工为天元机械提供的最高担保额降低至 1,360 万元。

2、公司及控股股东观今科技、实际控制人唐明已出具承诺：最迟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彻底解除天元重工为天元机械提供的担保；若天元重工因该担保事项承担责任，则由控股股东观今科技、实际控制人唐明全额补偿给公司，使公司不会因担保事项遭受损失。

公司已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并承诺今后严格规范执行，今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运作。

③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1,294 万元	2012.11.9-2013.4.20 不 同日期	2013.6.30	按照年 8%利率计算

2013 年天元有限曾借款 1,530 万元给乐石机械，其中 1,200 万元借款按照年 8% 利率计算利息，其余 330 万借款未约定利息。前述借款乐石机械已于 2014 年末全部归还给了天元有限。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之日，已无其他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④关联方租赁

2015 年 4 月 1 日，天元重工与天元机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天元重工将位于德阳市庐山南路三段 20 号的办公楼 4 楼 100 平方米的办公室租赁给天元机械使用，租赁期限从 2015 年 5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止，租金按 12 元/平方米/月计算。上述交易中的房屋租赁价格是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合同真实、有效，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潜在的法律纠纷。

⑤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7,960,220.06	31,169,825.45	40,311,174.91
预付账款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1,094,529.71		
其他应收款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7,089,159.41
其他应付款	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752,900.00	752,900.00
应付账款	四川广汉乐石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177,910.19	

公司关联方应收应付款主要是应收天元机械款项，由于公司独立运营之前，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天元机械，因此应收账款主要是应收天元机械款项。公司应收天元机械款项账龄基本维持在 1 年以内，与天元机械对第三方客户的账龄结构相比较短，因此不存在关联方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权限及公司采取的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包括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保护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制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

一章程必备条款》第五条和第十五条关于关联制度的规定。

为规范以后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明出具《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1）不利用本人控制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天元重工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权利。（2）本人将杜绝非法占用天元重工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天元重工违规向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天元重工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天元重工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如下方式进行交易：①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天元重工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天元重工及公众股东利益的行为；②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程的规定，督促天元重工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③督促天元重工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天元重工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④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影响天元重工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天元重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重要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年1月22日，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天元机械将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生产设备全部转让给本公司，转入设备已经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15]第0049号），转让作价金额为398.99万元，于2015年4月23日正式转让。

### （二）或有事项

本公司以固定资产对天元机械借款提供抵押，截止2015年3月31日借款余额为2,740.00万元，详见“四、关联交易”中对关联方担保的披露。

###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六、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只进行过一次资产评估。

2015年4月股份制改造时，公司委托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截至2015

年3月31日（基准日）的整体资产进行评估后出具了天源评报字[2015]第0081号《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11,504.16万元。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和满足评估目的，此次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成本法评估结果：以持续经营为假设前提，截至评估基准日，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12,327.79万元，评估价值为14,483.53万元，评估增值2,155.74万元，增值率17.49%；负债账面价值合计为2,979.37万元，评估价值为2,979.37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9,348.42万元，评估价值为11,504.16万元，评估增值2,155.74万元，增值率23.06%。

## 七、股利分配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 2、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4）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4年7月20日，天元重工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2013年末未经审计的可分配利润24,295,190.62元全部分回母公司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月20日，天元重工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将2014年末未经审计的可分配利润

5,236,467.37元分回其母公司四川天元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 八、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 （一）人才竞争风险

要保持公司的持续创新性和实现公司成为行业内国际一流企业的目标，公司必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提升管理能力，引进高级人才。随着公司的迅速发展，专业人才和管理人才也日益紧缺，高级人才资源不足将有可能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因素之一。这些都需要公司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以提升公司战略规划、技术研发及管理水平、市场开拓能力。公司存在人才竞争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管理措施：公司将结合未来发展战略要求，对公司的人力资源状况进行科学合理的分析和规划，积极引进各类、各层次人才，并加强对员工的培养力度，做好人才的储备与科学合理使用，让各类人才充分发挥应有的作用，带动和促进公司的全面发展。

### （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公司于2015年4月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一方面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另一方面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特别是公司股份挂牌公开转让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存在未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公司已制定了规范公司治理及内控管理制度，强化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规范公司治理理念，审慎履行管理、监督职责，确保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的规定组织及实施“三会”程序，规范公司治理行为。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对内控制度执行，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严格按照公司的管理制度进行管理、经营，从而保证公司的内控制度、管理制度能够得到切实有效地执行。

### （三）对外担保风险

由于天元重工曾为天元机械子公司，与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相关的厂房、设备、土地均归属天元重工，因此为了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的发展，报告期内，天元重工以相关资产为天元机械借款提供了担保。尽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关承诺，但仍不排除若被担保人未来出现无法偿还债务的情况，可能导致公司履行相应担保责任的风险。对于该担保事项，公司将采取措施如下：

1、由于目前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已全部转移至天元重工，因此对于陆续到期的担保借款合同，公司与银行协商，由天元重工与银行签订借款合同。所有担保借款合同到期后，天元重工不再为天元机械提供担保借款。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元机械已归还了德阳银行高新支行 1,500 万元贷款，解除了天元有限以“德府国用（2012）字第 005621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担保额 1,500 万元的担保。目前，天元重工为天元机械提供的最高担保额降低至 1,360 万元。

2、公司及控股股东观今科技、实际控制人唐明已出具承诺：最迟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彻底解除天元重工为天元机械提供的担保；若天元重工因该担保事项承担责任，则由控股股东观今科技、实际控制人唐明全额补偿给公司，使公司不会因担保事项遭受损失。

### （四）业务模式变更的风险

天元重工曾为天元机械的全资子公司，因此，报告期内，天元重工主要业务基本来自于原母公司天元机械——即天元机械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交由天元重工进行制造。2015 年初，天元机械股东会作出决议，将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转移至天元重工，天元重工将直接面对终端业主进行招投标以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制造和销售。公司业务扩展到完整的招投标、生产制造、经营以及项目管理。对于业务模式变更对公司经营的影响，请参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章 公司业务”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之“（二）公司业务模式”中内容。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应对措施：由于公司管理层团队与之前天元机械团队相同，因此，公司会积极与业主协商，参与相关大型项目的招投标；同时，积极完成目前已签订合同，提升天元重工业绩，提高天元重工的招投标能力。

### （五）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由于历史沿革原因，公司收入以及应收账款主要来自关联方天元机械。报告期

内，天元重工确认的收入主要是以受托加工模式产生，受托加工的定价方式为制造成本加成法；未来，随着业务模式的变更，天元重工将独立面向悬索桥核心受力构件业务的业主，客户集中度将会逐步降低，应收账款客户也会进一步分散。但是在公司直接面向第三方客户经营后，应收账款账期也存在延长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积极直接参与相关项目的招投标，提高直接面向业主的能力，分散客户及应收账款集中度高的风险。

#### **(六)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文件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00% 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 15.00%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企业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07 年修订）》和《中西部地区优势产业目录（2008 年修订）》范围的，经税务机关确认后，其企业所得税可按照 15.00% 税率缴纳。

本公司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版）》鼓励类的第二十四类“公路及道路运输（含城市客运）”第 9 条范围，经四川省德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认定，2011 年度至 2013 年度均执行 15.0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15 年 5 月 8 日，公司取得当地税务机关批文，同意天元重工 2014 年度税收仍按照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若未来针对公司业务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则可能会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产业政策，提高公司业务技术水平，保持公司业务符合产业政策以及税收政策。

## 第五章 股票发行情况

### 一、挂牌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股票发行情形的说明

《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本办法所称定向发行包括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累计超过 200 人，以及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两种情形。前款所称特定对象的范围包括下列机构或者自然人：（一）公司股东；（二）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三）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自然人投资者、法人投资者及其他经济组织。公司确定发行对象时，符合本条第二款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投资者合计不得超过 35 名。”

《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的，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管理，但发行对象应当符合本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股东数量为 11 名，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数量为 15 名，股东人数累计不超过 200 人。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合计未超过 35 名，且发行对象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的规定。

综上，本次股票发行符合《管理办法》中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定向发行的条件。

###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发行对象以及募集金额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股票发行共发行股份 166.2692 万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72.443008 万元。

根据《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特定对象的范围包括下列机构或者自然人：（一）公司股东；（二）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三）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自然人投资者、法人投资者及其他经济组织”，“公司确定发行对象时，符合本条第二款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投资者合计不得超过 35 名”。

按此规定，公司本次发行对象为 4 名自然人，均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

况为：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万股）	认购金额（元）	股东性质	认购方式
1	汪德全	85.8220	192.241280	自然人	现金
2	马梅	38.2682	85.720768	自然人	现金
3	黄安明	23.3220	52.241280	自然人	现金
4	陈松涛	18.8570	42.239680	自然人	现金
	合计	166.2692	372.443008	—	—

其中：汪德全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马梅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黄安明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陈松涛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 （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2.24 元/股。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24 元。

定向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6,703.7308 万股，根据公司经审计的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34.45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11 元/股。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属行业、公司的商业模式、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市盈率、前次股票发行价格等多种因素，并与投资者协商后最终确定。不存在发行价格显著低于公允价格的情形，也不涉及股份支付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经公司 2015 年 6 月 2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股东大会审议生效。

## （三）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四）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原有股东均自愿放弃股份优先认购权，并出具了相关承诺函。

##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如下：

#### （1）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额（万股）	占比（%）
1	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	4083.1780	60.9090
2	上海鼎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37.4104	11.0000
3	上海鼎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18.2824	10.7147
4	涂小东	406.2635	6.0603
5	张芳全	276.9220	4.1309
6	陈军	107.2597	1.6000
7	谢良交	100.5560	1.5000
8	韩询	90.2223	1.3459
9	上海太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83.5246	1.2459
10	刘饒	62.6929	0.9352
合计		6,666.3118	99.4419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额（万股）	占比（%）
1	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	4083.1780	59.4349
2	上海鼎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37.4104	10.7338
3	上海鼎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18.2824	10.4553
4	涂小东	406.2635	5.9136
5	张芳全	276.9220	4.0309
6	陈军	107.2597	1.5613
7	谢良交	100.5560	1.4637
8	韩询	90.2223	1.3133
9	汪德全	85.8220	1.2492
10	上海太东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83.5246	1.2158
合计		6,666.3118	97.3718

(二) 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截止本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的股本结构及股东人数在发行前后变化情况

如下表所示：

股份性质		股票发行前		股票发行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 股份	控股股东	-	-	-	-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	-	-
	核心员工	-	-	-	-
	其他	-	-	-	-
	无限售合计	-	-	-	-
有限售条件 股份	控股股东	4,083.1780	60.9090%	4,083.1780	59.4349%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33.9048	7.9643%	700.1740	10.1918%
	核心员工	-	-	-	-
	其他	2,086.6480	31.1267%	2,086.6480	30.3733%
	有限售合计	6,703.7308	100%	6,870.0000	100%
总股本		6,703.7308	100%	6,870.0000	100%
股东总数		11	-	15	-

2、公司的资产结构在发行前后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股票发行前		股票发行后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流动资产	89,951,232.89	72.97%	93,675,662.97	73.76%
非流动资产	33,326,686.44	27.03%	33,326,686.44	26.24%
资产总计	123,277,919.33		127,002,349.41	

注：上述数据以截止2015年3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3、公司业务结构在定向发行前后未发生变化。公司的主营业务仍然是：索桥核心受力部件制造及服务。

4、公司控制权在发行前后未发生变更。发行前，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唐明持有成都观今科技有限公司85.85%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仍然为唐明。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担任职务	股票发行前		股票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1	唐明	董事长	-	-	-	-
2	汪德全	董事/总经理	-	-	85.8220	1.2492%
3	马梅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38.2682	0.5570%
4	涂小东	董事	406.2635	6.0603%	406.2635	5.9136%
5	韩恂	董事	90.2223	1.3459%	90.2223	1.3133%
6	杨平	监事	37.4190	0.5582%	37.4190	0.5447%
7	薛鸣胜	监事	-	-	-	-
8	任春芳	监事	-	-	-	-
9	黄安明	副总经理	-	-	23.3220	0.3395%
10	陈松涛	副总经理	-	-	18.8570	0.2745%
合计		10 人	533.9048	7.9643%	700.1740	10.1918

### （三）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

项目	股票发行前	股票发行后
	2015年3月31日	2015年3月31日
主营业务毛利率（%）	17.5	17.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	0.03
净资产收益率（%）	2.99	2.92
资产负债率（%）	24.17	23.46
流动比率	3.32	3.46
速动比率	2.85	2.99

注：全面摊薄每股收益=本期净利润/期末股本；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本期净利润/期末净资产；2015年3月31日财务数据为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

## 四、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新增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进行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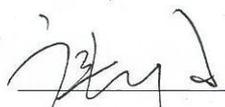
公司与本次发行对象约定，本次新增股份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本次增发的股份分 6 次按比例解除限售，解除限售比例依次为每年：20%、15%、15%、15%、15%、20%。本次增发对象（“董监高”）在其离职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第六章 相关声明

###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唐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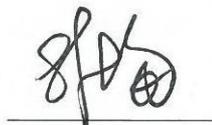
汪德全



马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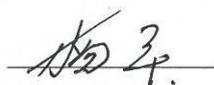


涂小东



韩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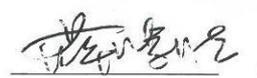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杨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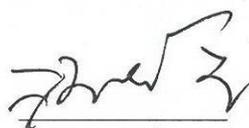


任春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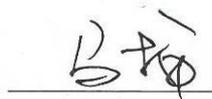


薛鸣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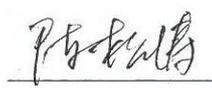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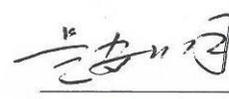
汪德全



马梅



陈松涛



黄安明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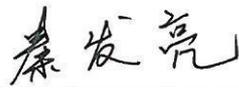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俞 洋

项目负责人：



秦发亮

项目小组成员：



秦发亮



汤兆雄



戚 鹏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15年7月31日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李世亮

经办律师：



刘小进



先倩

国浩律师（成都）事务所（盖章）

2015年7月31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卫星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琳                      王青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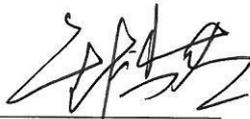


2015年7月3/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钱幽燕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林勇

  
杜婷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 第七章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正文完）